

舊金山會議經過的檢討

一 發生爭論之根因

鑒於舊國聯的軟弱無能，以及這一次大戰比較上次之更為慘烈，全世界愛好自由和平，擁護民主，人道，正誼的人士，莫不殷切期望今後要有一個能夠維持世界安全之新的國際組織出現，以造福於人類。美故總統羅斯福發起的舊金山會議，正合世界人士這一種期待，所以大家對於舊金山會議都寄以熱烈的希望。

但舊金山會議自四月十五日揭幕之後，難題層出不窮，各國代表的意見甚分歧，對於若干意見與主張各異的重要問題，大家逞其唇舌劍的雄辯，紛紛爭論，莫衷一是。當此之時，各報加以渲染誇張，保守勢力又暗中活動，頓使這一個會議，宛如一葉扁舟，駛行於驚濤駭浪之中。世界人士目擊這種情形，莫不憂心如焚，甚至有人，深感失望。

若以冷靜頭腦觀察這會議的經過，我們知道會議在其艱險期間，正是其民主精神洋溢的表現，可使大家能從此對於各國各別的立場與需求更加明瞭。到了會議化險為夷的時候，雖則波平浪息，兩雲雲開，湧現出一片光明氣象，足以轉變人們失望的心理，但是各國的代表幾莫不深感委曲求全，互忍互讓之苦。換句話說，就是一切難題的解決，都是出於捨異就同的苦心，沒有一個國家能夠完全貫徹她的主張與理想。

因此，為消除戰後和平的障礙計，大家似應對會議中過去爭論的發生，尋根究柢，得出一個結論，然後不斷努力，將此種根因，逐漸消滅。因為這是消弭國際間爭端必由的途徑，亦是鞏固國際安全一

種必要的措施。如果忽視了這一點，無論對於這個會議，抱悲觀或樂觀，予以苛責或好評，都是無裨於和平障礙的掃除的。

看了舊金山會議五十天內開會的經過情形，我們即可發見，在會議中大小各國間重大爭執的發生，大都起於一個主因，就是疑懼。各國所疑懼的是他國是否在將來可能藉世界憲章上的規定，共同予本國以壓迫或威脅。各國年來所企求的是安全和自由發展，假使加入了「聯合國」的國際組織，結果將受到壓迫或威脅，豈不與原來目的大相逕庭而無異作繭自縛！所以對於凡足以啓此疑懼問題，爲了自衛起見，都非力爭不可了。

例如蘇聯，她不願受外界侵略或壓迫的威脅。她所痛恨的是法西斯主義與侵略主義，而所希望的是今後她的四鄰都對她了解而友好，不威脅她，亦不做他國威脅她的跳板。因此之故，她對於舊金山會議之拒絕波蘭參加，而容納法西斯餘毒尚未消清之阿根廷，自未免感到疑懼。所以關於波阿問題，在會議中首先激起了一大風波。至於她堅持「否決權」不肯放鬆，亦無非只是在預防別的許多國家聯合起來予以壓迫，也可以說就是由於疑懼。

又如殖民主地的國家，深怕喪失他殖民地上的權益；沒有殖民地國家，抱着解放全人類以安定全世界的理想，深恐殖民地人民永遠不得自由，不得獨立。所以關於託治制目標，加入「獨立」的一詞，會議中亦會引起了各國意見分歧的幾場爭辯。至於各小國則因自己實力薄弱，疑懼更深。她們深怕一切被大國操縱，故不僅對「否決權」抱着疑懼，企圖使它「軟化」，並且要求在新的國家組織中有廣泛的發言權與表決權。此外，區域安全制亦是防止將來受壓迫與威脅的一

種設施。怎樣使它與一般的安全制融合，而不削弱新的「聯合國」國際組織的權力，亦會成爲爭論的一個焦點。其他爭論的問題甚多，不遑一一枚舉。

將來各國在經濟方面的自由發展，怎能不妨礙他國的自由發展，不令他國以壓迫威脅？當然亦是一個重要問題。不過現在勝利還只贏得一半，而舊金山會議所討論的只是世界大憲章內容的決定問題，故一切重要爭論的發生，主要的還只限於「聯合國」組織法上抽象的問題，而其目的則是在使各本國免除其被壓迫威脅的恐懼。

二 難關由合作衝破

團結合作是克服困難，贏得這一次大戰與贏得戰後和平的主要因素。因此，美總統杜魯門說：「對於未來的世界和平而言，沒有一件事比各國的繼續合作更加重要。」發起這一個舊金山會議的美國伸出手來，要各國與她攜手，共同合作，建立一個共維戰後世界持久和平的安全組織，而各國代表遠道赴舊金山會議的目的，也都是爲着共同實現這一崇高理想的要求。所以團結合作原是舊金山會議先天的精神。假使沒有這種精神，這個會議是開不成的，即使勉強開了，也決難有何成就。現在這一會議既本着這一種精神召開，所以會議中雖波瀾迭起，難關重重，到了後來，大家到底能夠本着團結合作的精神，將難關打開，將這一個會議的過程化險爲夷。

這個會議開會期間，對於各國有一個無形的貢獻，而爲大家所不可忽視的，那便是各國間相互了解的促進。由於各代表相聚一堂，交換意見，彼此相互了解的程度便無形加深，而他們所懷抱的疑懼，在會議中就打銷了許多。這當然對於各種難題的終於能折衷解決是大有助的。僵持了六個星期以上的波蘭問題，以及僵持了三個星期的「否決權」問題，都沒有僵化到底，無疑是由於彼此的團結合作與相互了解。

各小國對於大國的疑懼雖不能盡釋，可是美代表團首席代表斯退

丁紐斯會說：「我們必須深深記着，五強在這裏爲了組織一個國際的機構，不是來陰謀組織戰爭的。」這一句「一語破的」的話，對於減少小國對大國的疑懼是很有力量的。小國對大國的疑懼減少一分，他們對大國的信任便能增加一分，這對會議中難關的衝破，自亦大有幫助。

由團結合作產生了互忍互讓互助的精神；由相互了解產生了互信的信心。互忍互讓互助互信都是克服人羣間困難的重要因素。各國的地理環境，歷史背景，各不相同，利害關係亦都不盡一致，有時甚至互相衝突，故集合各國的代表於一堂，共商空前的世界大憲章，本來是一件極困難艱鉅的工作。本文屬稿時雖舊金山會議尚未結束，可是它艱險的階段已經過去，正在漸入佳境，踏上圓滿結束之大道，是出於與會各國互忍互讓互助互信的結果，我們敢頌手稱慶。相信等到會議圓滿閉幕之時，它一定很有成就，這成就雖未盡如人意，但未來國際的安全將由此得着一重有力的保障，那是無疑的。

三 大國的責任

舊金山會議只是一個新的維持世界安全組織的起點，而通過了的世界大憲章亦非十全十美，無再修正改進之餘地。故今後世界各國仍須不斷努力前進，增進相互的了解，繼續合作團結，才能使「聯合國」國際機構在將來能逐漸進步，達成其維持世界安全的使命。

我們看了納粹德國無條件投降以後的歐洲情形，可以想見，今後還有許多比舊金山會議中更多更複雜的具體問題，須待解決；并且將來法西斯日本崩潰之後，國際間須待解決的問題將更多。故「聯合國」國際機構將來成立以後，所要做的事一定非常繁複。欲使這些繁複之事做得好，大小各國都得互相合作，而各大國所負的責任尤大。

不寧唯是，有許多急待解決的重要問題，決不能等到新的國際機構成立，才去處理。對於這種問題，亦非由大小各國互相合作，予以

早決不可，而各大國對此所負的責任亦至鉅大。國際間待決的問題太多，不久的將來，難關可能會紛至沓來，比舊金山會議中所遭逢的還多。舊金山會議中的難關是由大小各國的合作，尤其是大國間的團結打開的。因此，我們可以推知，未來的難題的解決與難關的渡過，亦須賴各國，尤其是各大國的共同合作，互助團結。

舊金山會議中經過的事實告訴我們，惟有：(甲)促進各國間的相互了解，(乙)消除各國對於被壓迫受威脅的疑慮，才能加強國際的合作與團結，才能促難題解決，使難關得渡。所以這甲乙兩項工作，大家須於今後繼續在各國間，尤其是在各大國間加速進行，庶幾歐亞兩洲以及全世界都可早日安定。

看了舊金山會議中的經過情形，我們更可知各小國對於各大國的了解還不夠，他們對於將來本身可能受到壓迫與威脅的疑慮，還未消釋。要使全世界各小國今後能由不安而趨於安定，各大國必須實踐其為各小國服務的諾言，遵循雅爾達會議所決定的民主路線，將民主和自由的幸福普及於世界各國，以增加小國對大國的信心而消除她們的疑慮。「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我們希望各大國賢明的當局都能注意及此。

四 團結合作是進步的路綫

舊金山會議之召開由四大國邀請其他各國，而中國是邀請國之一。「聯合國」國際組織中安全理事會的常任理事，中國亦擔任一席，與美、蘇、英、法，處於平等的地位，負着同樣的職責。故中國的國際地位由此提高，確立為大國之一了。中國是亞洲大陸上的大國；法國是歐洲大陸上的大國。中國除了負起大國一般的職責外，對於安全亞洲還負有特殊的義務，這與法國的職責與其在歐洲的義務相同。亞歐兩洲的舊秩序與一般人民的生活都被東西軸心的炮火攪亂了。這兩大洲的新秩序為何創建？一般人民的生活為何改善？這問題是要五大國共同多負一點責任把它解決的，但是在亞洲，中國應多盡

一些義務，而在歐洲則法國有其特殊任務，却已為大家所公認了。

經過這一次大戰以後，亞歐兩洲乃至全世界都需要和平。和平是不可分割的，故大小各國在舊金山會議已為世界和平樹立了一個基石。在這基石上大家還要共同來締造一個良好的機構。對於這一機構的締造，固然各國都得努力，而各大國則更須特別努力；但是破壞了的亞歐兩洲必須使其復興，促其進步，則今後的世界和平才有保障，故中法兩國分別分擔一點安定這兩洲的義務，是應該的，也是各國所期待的。

然而，「己立立人，己達達人」，中國對亞洲的安定能夠多盡一點義務，要對亞洲各民族能夠起些示範的作用，則一切得從本身做起，先求本身的健全與進步，這一點是國人都應自省與自勵的。

團結合作是克服困難，加速進步的經驗良方，無論對於國際或各國國內，都可適用。故我們求本身健全與進步，先須加強國內的團結合作；我們要使亞洲大陸早日安定，更要由國內的團結合作，進而加強國際間的團結與合作。

英國的郝東教授 (Prof. G. W. Keeton)，是倫敦國際問題研究院 (The London Institute of World Affairs) 院長。他對中國所發表的以下的幾句話甚值大家注意：「倘使中國在國際會議中要佔適當的地位，就必須先消滅一切內部分裂的可能。倘使雙方（按指國共而言）仍在維持武裝，準備將來再試演他們的武力，那麼很明顯的，進步必將因此而遲滯。這一種不幸的發展，必將危害到任何遠東安全制度的工作。」（見本年六月十日大公報所載郝東氏所著題為「英國和中國」的一篇星期論文）。從這幾句話，我們可以看出英國研究國際問題的權威學者對中國團結問題的關懷。

又，自我國宋院長將於由美返國前訪蘇的消息傳出以後，紐約前鋒論壇報即發表社論，謂「宋子文訪問蘇聯之舉殊屬重要，蓋此第一流之外交家將與蘇方商討與亞洲和平前途有莫大影響之中蘇關係，並將討論中國北部綿長邊界之難題。凡此商談對美國在遠東之利益均有

密切關係。美國基本外交政策之一，乃在促進中國之團結強盛及民主化之發展。」（中央社紐約六月十三日電）。由此，可知美國輿論上對我加強對蘇的國際合作的注意與期待。

舊金山會議以後，中國對世界，尤其對亞洲的責任加重了。美、

英、蘇、法現在正循着團結合作之路，以求共同解決國際間的難題，促國際安全進步。我們若不甘落後，亦應循此路線，以求國內的進步，進而更求亞洲一般的進步與安定。

六月十四日聯合國日，作於重慶張園。

善 後 救 濟 之 道

朱 辛 流

戰爭永遠沒有終止似的，然而却沒有不可了結的戰爭；目前全世界愛好正義和平的民族，快要把侵略的惡魔全部裁制就範，災難的人類，從困苦中渴求着光明與幸福的境界，已象徵着必然的降臨；在聯合國勝利紛紛戰禍迅將消弭的今日，想到炮火下可愛而殘破的家園，和千百萬隨着戰爭的歲月所過着飄泊流離的生活的人們，不禁使我們縈念着這個慘痛的回憶，展望我們未來的寰宇，毫無疑義地，必須付下這比贏得戰爭更大的力量，從廢墟上建立我們的再生。所以我們目前對戰後復員計劃，該有急切而週詳的準備，這是一個很恰當的時機，因為勝利的鐘聲，正在喚起這破曉的時分，帶給人類以新的希望，這裏便隱藏着一個偌大潛伏的陰影——善後救濟問題。

我們聯合國家作戰的目標是一致的，利益是相同的，我們不祇在戰爭期間需有戰略與政略的統一和配合，尤其在今後建立世界永久和平的共同願望上，更負有無比的責任，就目前主流所趨，可說盟邦有識之士，都瞧着這個崇高的方向而努力，因為侵略的野火燃燒着全球，戰爭的災禍已不認國界，故現代的戰爭已超越過國家的範圍，決不會有一國的孤立自存，危然獨處，以求倖免，必須達到國際的集體安全，纔能得到切實的保障。至我們聯合國彼此的關係而言，在我國古稱爲「兄弟之邦」，親如手足，而古訓對交友之道，尙有守望相助的諺語，何況稱上同甘苦共患難的兄弟之邦呢！今後我們要把滿目瘡

痍的社會，回復到昔日的平靜與繁榮，不用說是有段深遠而艱巨的行程，我們必須以國際的力量來克服它，扶助它；故無論從人道主義與國際經濟互助主義的觀點來看，在戰後我們國際的協作，乃屬急需，爲衆睹的事實，而目前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的設立，當然是負起這個偉大的使命。

善後救濟原是含有兩個性質相類而對象不同的涵義，善後 (Rehabilitation) 是指物質的復原而言，包括有交通善後、農業善後、工業善後、水利善後等；救濟 (Relief) 是指人爲的扶助而言，包括有受災禍人民之糧食救濟、衣服救濟、居住救濟、醫藥衛生救濟等，這兩者合而言之，差不多是全面的復員。我們從社會的觀點來說，由於社會變遷所引起的社會失調，在戰時最顯著的爲戰爭的破壞與損失，和因土地權的轉移，發生了急劇的社會移動，如人口移動文化移動等，一直至社會情況安定後，藉多數人興建的力量，恢復成爲常態，維持原有社會的秩序，以廣續從事於社會重建的工作。一般人有誤以善後救濟即爲戰後建設，這中間其實有一個很顯明的界限，不可加以混淆。我們知道善後救濟即普通所稱的復員，爲建設的準備，其範圍爲對收復區之恢復舊觀，回復到本來的面目而已，乃爲戰後建設的初步工作，與必先經的階段，這是我們必須有的一個明確的概念。所以善後救濟的目的，在戰爭結束後解除人民的痛苦，協助人民自立，以

實現「不虞匱乏」的自由，並儘速恢復其生產事業。以從事於建設，其成效當然大大的縮短我們建國工作許多艱苦的歷程。

關於這點，美故總統羅斯福在簽訂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協定時，曾有一篇很確切的說明：「吾人縱然必能獲得勝利，然吾人若對於預料必然發生的事故毫無準備，則世界仍將紛亂不堪，聯合國對於由軸心國統制下獲得解放的人民，供應藥品、食物、及其他必需品，並非僅出於人道與慈善的動機，而係一種開明的措置，待勝利來臨之後，除非被侵略國人民業已恢復其正常健全與自足的生活，則世界和平仍無保障。」這是羅斯福先生偉大的政治抱負，也就是說戰後這個殘破的世界，很需要着一個異常堅實的核心來領導它，帶引着它渡過這安全幸福的彼岸。

一談到善後救濟的工作，真似千頭萬緒，不知從何着手，因為它進行的時候，可能是意外的急速，而需要救濟的項目，却又異常的繁雜，這必須要求着我們隨時密切的注視軍事與政治的動態和發展，然後纔可以確定我們計劃的重點和內容，可說這種大規模的國家服務工作，在我國是史無前例的，一切都需要我們以創造性和機動性的開展。現在我國善後救濟計劃，經由我政府精密的設計，提出聯合國申請補助，總預算為三十億美元，內請求補助之物資為九億四千五百萬美元，其物資的分配為交通運輸佔三億三千萬美元，糧食一億五千萬美元，衣服佔一億五千萬美元，工廠一億一千萬美元，農業佔七千萬美元，衛生佔六千六百萬美元，社會福利事業佔三千二百萬美元，其他各類佔三千萬美元，這些數目是去年九月以前所編製的，至於補充計劃，尚未列入。這個包含有相當數字的計劃，我們必須獲得是很合理的，中國在這次戰爭中是最先遭受災難的，可能也是最後的結束，說到戰區的遼闊，災民的衆多，是無與倫比的，所以想到軍事解放後對收復區工作的進行，其所運用的方式，實在需要我們有一個週詳的考慮，關於這些問題，聯合國總署署長李門（Latham）在去年十一月號觀察畫報發表一篇總署的工作進行概況，曾有這樣概括的答

復：「由解放軍運送來的平民供應品，祇是一種過渡時期的辦法，一俟民政當局接管以後，乃開始更廣泛的救濟善後計劃。有些國家缺乏外匯與技術人才，和各種自製的日用品，但當他們要求援助時，決不可使他們失望，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的協定及其所訂的計劃，保證這些援助，得由自由世界的各友邦源源接濟。新型的國際服務需要是這樣的龐大，要求又這樣的迫切，必須要精密的管理，方能使各種物資和最切要的事業配合起來。」這一串和煦慈祥而明瞭的話，在我們飽歷憂患的中國人民聽來，真是一個無比的福音！今後我們能夠得到聯合國這樣有力的保證來進行我們的善後救濟工作，不禁油然而生「天助自助」之感，但我們應該怎樣去做呢？這確是一個值得研討的問題。

這裏，我們必須緊記着國際上大規模的協作，這是一個開端，戰後聯合國在各方面互助合作，更屬要途，我們不要以為善後救濟不過是這些國際財富者的「慈善行為」，用不着如何珍惜，我們要清楚整個事業經費之來源，乃是從聯合國中未被敵人侵犯者各獻其國民總收入百分之一得來，如是美國捐助為十三億五千萬美元，英國捐助為八千萬英鎊，加拿大捐助為七千七百萬加幣，今天我們看見美國和加拿大三千萬個家庭的私室和樓角裏，貯藏着將來供應世界各地的衣物，假如這大批的金錢和物資，將來落在我們貪官污吏和投機商人的手裏，我們將喪盡了國家的體面，如何對得起國際的援助，這是我們及早應該有的警惕。此外我們除掉防範這種有意的過失外，同時也應該注意避免各種無意的過失，如行政及策劃上的不週全等，務使雙方並進，纔能達成我們應有的任務。

戰後我們國內可能發生幾個嚴重的問題：一為饑饉，二為社會不安，三為生產萎縮，四為供應失調，這都是和善後救濟工作發生密切的關係，因而對於技術上的運用，不能不多予以考究。例如聯合國將來補助我們許多布匹，作為我們衣服救濟之用，我們或將以低價出售盡量分配於人民，這一來必然引起國內紡織工業生產的市場競爭，而予本國工業以一大打擊，假如我們運用不當，將使政策與目的相

這，而失救濟的本意；假使我們運用得法，可使戰後物價安定，從而金融貨幣的管理走上適宜的軌道，而有助於戰後的經濟建設，這不過是舉其一端而已。因此我們願就善後救濟工作開展中的幾個中心問題，加以論列，藉以引起世人的注意。

(1) 人口及經濟普查 人口是調查最基本具備的條件，人口移動是社會變動所必須有的根據，中國目前陷區的人口，雖無精確的統計，然據聯合國總署派來中國協助調查之美籍專家史素萊(E. S. Seligson)返國後在「遠東調查」刊物發表之「中國救復區的救濟與復興」一文中，估計有二億三千萬人，等於歐洲所有被佔區域內人民的總和，可見中國將來須加拯救的人民數額的衆多。其次，說到經濟的普查，在明瞭敵人在陷區之經濟侵略政策，經濟統制情形，及敵人搜索掠奪之物資數量，與人民生命財產受戰爭之破壞和損失等，都需要一一加以詳盡的調查，以便向敵人索取這一筆血債，也可說作為將來辦理善後救濟的張本。

(2) 區域救濟的重點 中國在戰爭中被破壞之地區，包括有全國最重要的都市與廣大的農村，以破壞之慘烈程度言，都市則重於農村，即現行淪敵之都市，未受重大的損失，將來敵人退出時難保不被劇烈的破壞；戰後我們必須恢復都市的繁榮，而是建立在獨立自主的文化與經濟基礎上，一反戰前都市萎靡與奢華的習氣。至農村救濟當着重於農村經濟的復興，使發展成爲工業化的命脈，則善後救濟中相當數字物資的供應，自可給予一種媒介作用。

(3) 最急切的物資和工具 從歐洲解放國家的工作經驗中，我們知道最急切的物資和工具，是糧食醫藥和交通運輸，我想這種情形是同樣適用於我們中國的，戰後局部地區發生饑饉和疫病，與流亡異方的人民的急思重返家園，是極其普遍的現象，則饑饉地區的糧食接濟，疫病地區的醫藥服務，與交通運輸的源源不絕，此種緊急救濟，是我們戰後首先速行解決的事情。

(4) 需要時效 西諺曰：「時者金也」。又曰：「救災如救火」。

可說沒有一件事情比救濟工作更注重時效，在戰爭的區域中，我們覺得救濟人員和軍事人員應有互作進退的聯繫，可說在軍事狀態結束後，接着就需要這一羣「白衣戰士」或是「無槍的勇士」，把握着事態的發展，使工作能作跳躍式的展開。

(5) 以直接方式傳達於人民 善後救濟的目的，主要在受惠於戰爭災難的人民，所以將來大量物資的輸送，款項的貸給，當然以最簡便最直接的方式傳達於人民爲最佳，更可減少中飽漁利的情弊。

(6) 縣爲救濟單位 縣爲地方自治單位，爲一明確的行政系統，我們辦理地方救濟，可以利用原有機構與當地人士，是最適宜不過的，何況將來收復地區可能是部份先行解放的，而工作自不能待全體解放後纔進行，必須作分區的分縣的救濟，故縣爲救濟單位，是含有很大的意義。

(7) 人力復員與以工代賑 戰時大量人力用到軍隊去，這是必然的現象，戰後軍隊縮編，則如何使百分之九十來自農村之軍人解甲歸田，這是一個重大的問題。戰士授田與兵農合一，固爲一良善的辦法，但工業化的建國過程中，我們更需要大量的技工，用於工業生產上，因此我們最好用以工代賑方式，容納大批流離失所的難民，使人人皆須給以工作，而非消極的直接救濟，這是人力復員中兩個重要的途徑。

(8) 注意環境救濟 中國人口衆多，將來辦理各種救濟，自不無遺珠之感，故假若注重於個別救濟，不如注意於環境救濟，改善其經濟環境，維持其最低的生活水準，如此對於人民全體福利，更覺可靠。

(9) 從社會動亂走向社會安全 戰爭平息後，社會像經過一個大動亂，失業與老廢死亡，觸目皆是，這應該從初期的善後救濟，過渡到戰後社會安全設施，使從顛沛流離的生活中，納入社會安全的正軌，使人民能夠獲得休養生息與教育的機會，以求自立。

(10) 建立新作風 善後救濟是新興的國際專業，我們應該有精密

的計劃，高度的行政效率，幹練的人員，財政的公開，昭著的廉潔，以取信於國際人士，表現我們新事業的作風。

現在我們已經從黑暗的深淵，走到光明的境地，世界正在翻身的時候了，聯合國救濟善後總署在領導着這個殘破的世界，要抵達到

一個幸福的愉快的領域，但如何指引這個社會的常態恢復過來，使我們能夠重溫昔日和平的綺夢，我們正在殷切的企求着這個善後救濟之道。

完成地方自治與建立地方財政

秦百川

一、自治事業與地方財政

一樁事業的成功，大都離不了人與財兩個因素。如果有了賢明能幹工作的人，而無適當的財力供他運用，以應事業的需要，就好比無水之舟，莫由而行，只好長嘆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束手無策，徒喚奈何啊！

地方自治，是建國的基本工作，是實施憲政的礎石，是訓政時期應須完成的任務。它的志向「以實行民權民生兩主義為目的」，故「不止為一政治組織，亦並為一經濟組織。」（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其事業的範圍，照國父手訂的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說：「自治開始之六事，其次序為：（一）清戶口，（二）立機關，（三）定地價，（四）修道路，（五）墾荒地，（六）設學校。如辦有成效，此後之要事為農、工、交易、銀行、保險等合作事業。」又建國大綱第八條規定：「……其程度，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會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並於「孫文學說及中國革命史」中舉出衛生一事。此外，尚有其他事項的規定見於別處。因此，中央政府體國父之遺志，查當前之情況，總為制訂地方自治事業十四項，即：一、編查戶口，二、規定地價，

三、開墾荒地，四、實行遺產，五、整理財產，六、健全機構，七、訓練民衆，八、開闢交通，九、設立學校，十、推行合作，十一、辦理警衛，十二、推進衛生，十三、實施救恤，十四、厲行新生活，並規定了各項應該完成的標準。

欲於上述十四項事業，一一俱舉，建成規定的標準，必須有相當的地方財政，與之相應相配合，乃能如期完成。故必須建立地方財政。所謂建立地方財政，即應地方事業之需要，予以適當財源，使地方政府有確定充裕之收入，以供事業之使用之謂。

二、我國縣以下地方財政之回顧

我國縣以下地方財政之演進，大體上可以分為兩個時期：即自民國三十年以前為一期，三十年以後為二期。在三十年以前，縣以下財政併於省地方財政，成為省的附庸。其內容，在縣收入方面。如民國八年北京政府制訂的「縣自治法」規定縣自治團體經費為：（一）縣自治團體財產之收入，（二）縣自治團體公共營業之收入，（三）縣自治稅，（四）使用費及規費，（五）過意金等五種。而民國十二年中華民國憲法即所謂「賄選憲法」，則於縣財政略而不具。及民國十七年第一次全國財政會議，始決定田賦契稅房捐……等等十二項為地方之收入，但仍為省之收入權限，至於省與縣收入之分配，則定由各省自行規

定。至民國二十三年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議決「省縣收支標準」，通過五項劃分省縣收支原則，並提出財政收支系統法，將土地稅（田賦）劃歸縣有，但除中央因整理土地需用經費時，得提取百分之十外，應以百分之十五至四十五歸省。土地改良物稅（房捐）也劃歸縣有，同樣以百分之十五至四十五歸省。契稅在未依土地法舉辦土地稅區域照舊徵收分配。此外，定由省分得營業稅百分之三十，從中央分得所得稅百分之二十至三十，及遺產稅百分之二十五，並指定營業牌照稅，使用牌照稅，及行為取締稅為縣稅，並定中央或省為求各區域間經濟文化事業之平均發展，得對縣予以補助金。自此，縣財政乃漸有其獨立的地位，和確定的收入。可是該法始終未見普遍的實施。

關於鄉鎮收入方面，遠的如清末自治章程所定，不必細舉。民國以來，如民國三十年地方自治試行條例規定鄉鎮自治經費為：（一）公款公產，（二）公益捐二項。民國十年鄉自治制規定為：（一）財產收入，（二）附加稅及雜捐，（三）規費及使用費，（四）公共營業收入。民國十八九年「區鄉鎮自治施行法」規定為：（一）鄉鎮公款之孳息，（二）鄉鎮公營業之純利，（三）依法賦予自治經費，（四）縣區補助金，（五）特別捐等五項。

在上述裏，我們應當注意的有幾點：

- （一）縣鄉財政收入範圍，逐漸擴大。
- （二）縣之收入逐漸確定。
- （三）縣之財政，漸有獨立自成一級之趨勢。
- （四）惟吾人當注意者，以上各項章程法規，大多未曾施行；且當時縣與鄉鎮未得獨立地位，而為省之附庸，因之縣以下地方財政，受併於省，省以其上級的地位，特殊的權力，操縱一切，任意宰割縣鄉財源。因之縣以下地方財源不穩，收入不豐，經費困難，多數地方，不惟地方事業，無力興辦，即普通政務，亦都難於推進。

抗日戰事既興，全國人力物力，必須動員，地方自治，亟須完

成。當 總裁高瞻遠矚，發現過去地方自治，奄無生氣，由於地方組織不健全，財力不充分，於是改弦更張，制頒新縣制，本於 祖父縣為自治單位的規定，確定縣為法人，鄉（鎮）亦為法人，因此縣鄉的地位固定，有其獨立的人格。從而賦予一定的財源，規定縣之收入為：一、土地稅之一部（在土地法未實施之縣，各種屬於縣有田賦附加全額）。二、土地陳報後，正附溢額田賦之全部。三、中央劃撥補助縣地方之印花稅三成。四、土地改良物稅（在土地法未實施之縣為房捐）。五、營業稅之一部（在未依營業稅法改定稅率以前為屠宰稅全額，及其他營業稅百分之二以上）。六、縣公產收入。七、縣公營業收入。八、其他依法許可之稅捐。並明定所有國家事務及省事務之經費應由國庫及省庫支給，不得責令縣政府就地籌款開支。又收入不敷之縣，由省庫酌量補助。人口稀少，土地尚未開闢之縣，其所需開發經費，除省庫撥付外，不足之數，由國庫補助。而鄉（鎮）收入規定為：一、依法賦予之收入，二、鄉鎮公有財產之收入。三、鄉鎮公營業之收入。四、補助金。五、鄉（鎮）民代表會決議征收之臨時收入，但須經縣政府之核准。

從此，（一）縣以下地方財政，始有獨立的法律根據，脫離省之籠縛而獨立。

（二）縣鄉收入來源確定。

（三）縣之支出範圍確定。（執行中央及省委辦事項，應於公文紙上說明，其經費由國庫省庫支給。）

（四）惟鄉（鎮）財政統籌於縣，未得獨立。

民國三十年六月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根據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八次全體會議：「改進財政系統，統籌整理分配，以應抗戰需要而奠自治基礎，藉使全國克臻平均發展」之決議案，將省財政納入國家財政系統，分全國財政收支為國家財政與自治財政兩系統。自治財政以縣為單位，包括縣市鄉（鎮）之一切收入支出。於是自治財政從此建立，在我國財政史上實是開一新紀元。因此，我們現在所說

的地方財政，也就是自治財政。

三 現行地方財政之檢討

照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之後，國民政府於是年十一月頒布的「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規定自翌年起全國一致遵行）中自治財政收支系統的規定，縣地方之收入分爲：

- (一) 課稅收入：
 - (1) 土地改良物稅（在土地法未實施前仍稱房捐）。
 - (2) 屠宰稅。
 - (3) 營業牌照稅。
 - (4) 使用牌照稅。
 - (5) 行爲取補稅。
 - (6) 土地稅之一部（在未依土地法征收土地稅前，爲田賦及契稅）。
- (7) 中央劃撥遺產稅二成五。
- (8) 中央劃撥營業稅三成至五成。
- (9) 中央劃撥印花稅三成。
- (二) 特賦收入。
- (三) 懲罰及賠償收入。
- (四) 規費收入。
- (五) 信託管理收入。
- (六) 財產及權利收入。
- (七) 公有營業之盈餘收入。
- (八) 公有事業收入。
- (九) 補助收入。
- (十) 地方性之捐獻與贈與收入。
- (十一) 財產及權利之售價收入。
- (十二) 收回資本收入。

- (十三) 公債收入。
- (十四) 賒借收入。
- (十五) 其他收入。

此綱要乃融合「財政收支系統法」及「縣各級組織綱要」關於財政的規定而成。僅所列項目略有微異。此項綱要實施之後，地方財政（亦即自治財政）地位固然獨立，收支固然確定，然而是否能應地方事業的需要，足以完成地方自治，却有研討之必要。

照現行制度，地方收入屬於課稅部份者，分爲二類：

一爲地方單獨稅源，計有房捐、屠宰稅、營業牌照稅、使用牌照稅、筵席及娛樂捐（行爲取補稅）等五種。此五種中，除屠宰稅各地近年收入尚旺，屢屢平有獨土地稅而過之的趨勢，在縣收入預算中佔有相當重要地位外，其餘四種，則收入如何呢？舉四川爲例，以見一斑：

就房捐來說吧！成都市之十一年度預算列四六八、〇〇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七〇〇、〇〇〇元；自貢市三十一年度列一二〇、〇〇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三〇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縣三十一年度列五萬元以上者有七縣；一萬至五萬元者五十三縣；一千至一萬元者四十八縣；一千元以下者二十八縣。三十二年度列五萬至十萬元者十二縣；十萬元以上者三縣，一萬至五萬元者六十縣；一萬元以下者六十二縣。

再看營業牌照稅吧！成都市三十一年度預算列六五、九八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九三、三八七元；自貢市三十一年度列五〇、〇〇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七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縣三十一年度列四萬元以上者十一縣，三萬至四萬元者六縣，二萬至三萬元者七縣，一萬元以下者九十七縣；沒有收入者十六縣。三十二年度列五萬至十萬元者十五縣，一萬至五萬元者六十縣，一萬元以下者五十八縣，無收入者一縣。

再看使用牌照稅吧。成都市三十一年度預算列一九二、五〇五元，三十二年度列二四九、六九六元；自貢市三十一年度列一〇〇、

〇〇〇元；其餘各縣三十一年度列一萬至五萬元者十五縣，無收入者六十八縣，餘均在一萬元以下。三十二年度列一萬至五萬元者十二縣，一萬元以下者六十縣。無收入者六十五縣。

再看行爲取締稅（或筵席及娛樂捐）吧。成都市三十一年度預算列一八〇、〇〇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一、二二〇、〇〇〇元；自貢市三十一年度列五〇〇、〇〇〇元，三十二年度列九〇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縣三十一年度列五萬元以上者八縣，一萬至五萬元者十四縣，一萬元以下者六十九縣，無收入者四十五縣。三十二年度列五萬至十萬元者十縣，十萬元以上者十縣，一萬至五萬元者二十九縣，一萬元以下者八十七縣，無收入者一縣。

又據財政部調查統計的結果，此五項屠宰稅房捐等獨立稅收，其實收數目，全國各省三十年度爲一二四、四三〇、一五九元，三十一年度爲三三三、九二二、二一〇元，三十二年度爲八、一六〇、二七七、六〇二元。

可見縣收入中之五項獨立稅源，除屠宰稅比較收入豐富外，其餘四種即在繁盛的大都市，收入尙不甚大，無關重要，而在大多縣份，收入數目更是微小，甚至竟無收入，徒虛有其名，毫無實益！即合全國計之，最多在三十二年度亦僅八十萬萬餘元，其何以足供縣地方事業之需呢？

二爲中央徵收劃撥與各縣之稅款，計有土地稅（田賦及契稅），遺產稅，營業稅，印花稅等項。此等劃撥的稅款，數目如何？其於縣收入中的地位怎樣呢？現在下面略加討論：

先說土地稅。我國爲農業國家，故歷代賦稅，均以土地稅（田賦）爲最重要收入。民國十七年政府爲求確定地方財政基礎起見，於再度劃分國地財政之時，便把田賦劃歸地方收入。及至抗戰軍興，軍需浩繁，國家需財孔亟，財政部於民國三十年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根據五屆八中全會之決議，提出田賦收歸中央管理，並自三十一年起改徵實物。其於軍費之資助，裨益抗戰之進行固於很大，而於撥給各縣部

份，三十一年度規定照三十年度預算原額照列，不得變更，從表面上看，似乎對縣收入並無不利，但我們要知道近年物價節節飛漲，所謂日異而月不同。以三十年度預算數字與三十一年度物價相衡，不知相去幾許？三十二年稍加改進，規定土地稅按各縣市所徵田賦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之實收數撥給百分之十五。但其改徵實物部份，實物仍歸中央，由中央核定（國防最高委員會核定）之實物平均價格撥給現款，惟在有餘糧之地，乃得逕以實物撥結。這樣，則各縣未必能收到近來物價步步高漲的實益而毫無所損。

再看三十二年度中央劃撥各縣市稅款的預算，撥給最多的是四川，其田賦爲一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元，地價稅爲七三五、〇〇〇元，土地增值稅爲一、三五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省，其田賦在六千萬元至七千萬元之間者一省；四千萬元至五千萬元之間者一省；三千萬元至四千萬元之間者一省；二千萬元至三千萬元之間者七省；一千萬元至二千萬元之間者三省；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之間者四省；五百萬元以下者三省。最低之省是綏遠，其收入額爲二、七〇〇、〇〇〇元。各省中地價稅分配數額在二百萬元至三百萬元之間者六省；一百萬元至二百萬元之間者七省；七十萬元至一百萬元之間者二省；三十萬元至四十萬元之間者三省；這三省就是綏遠青海與山西，各爲三六〇、〇〇〇元。各省中土地增值稅分配額六十萬元者三省；四十萬元至五十萬元之間者四省；三十五萬元至四十萬元之間三省；三十萬元者一省；二十一萬元者二省；十五萬元者二省；七萬五千元者三省，這三省也是綏遠青海和山西。

次說營業稅。三十一年度按純收入百分之三十撥給各縣，手續繁多，往往須經好幾個月，始能領款到手。三十二年度依照「修正中央分配各縣市國稅處理辦法」劃撥，手續簡單，領款便捷，但劃撥的成數，仍照上年。計四川分撥較多，爲七三、一四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省中在一千萬至二千萬元之間者四省；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之間者七省；一百萬至五百萬元之間者三省；五十萬至百萬元之間者一省；

二十萬至三十萬元之間者一省；十萬至十五萬元之間三省；這三省就是江蘇、山東和山西。

次說印花稅。三十二年度分配額最高者為四川，計六、七五〇、〇〇〇元。其餘各省中分配數目在二百萬至二百五十萬元之間者二省；一百五十萬至二百萬元之間者二省；一百萬至一百五十萬元之間者六省；四十萬至五十萬元之間者二省；三十萬至三十五萬元之間者一省；十萬至十五萬元之間者一省；五萬至十萬元之間者三省；一萬至三萬元之間者三省，最低之省為江蘇，其分配額一三、五〇〇元。

次說遺產稅。三十二年度分配額最高者也是四川，計三、五二五、〇〇〇元，其次是廣東，計一、一七五、〇〇〇元。此外其餘在五十萬至一百萬元之間者四省；三十萬至四十萬元之間者三省；四十萬至五十萬元之間者一省；二十五萬至三十萬元之間者一省；十萬至二十萬元之間者三省；七萬五千元者二省；四萬七千元者一省，就是青海。沒有分配額的有江蘇、山東、山西、綏遠等省。

以上係就三十二年度中央劃撥各省數額，以觀各稅分配於各省之數目。從這些分配的數字裏，我們至少可以得到兩個概念：

第一、大多數的省分都從中央分得到數目相當可觀的土地稅、印花稅、營業稅、及遺產稅。但其所獲數額以當前的物價指數，則其實價實覺微薄。

第二、各省分配之數目相差甚鉅，甚至有毫無所獲者，這是由於各稅的劃撥，均離不了以原收入省區為基礎的緣故。

至於各稅之分配於各省區以內的各縣，其分配的數額情形如何，可惜目前沒有可靠的材料給我們分析研究，不能得到一個詳確的統計。不過我們可以推想，那一定也是各縣分配的數目不均的，因為這幾種稅的分撥方法，都是按原收入縣為基礎而計算，而其大部分撥回原收入地方的，雖然現在方法改進了許多。

上面已將縣地方財政關於課稅收入部分，討論了一個大概，使我

們對於現地方稅有了一個概括的印象。今進而討論其非課稅部份的收入。

在「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裏，關於自治財政對於非課稅收入之部，雖列了十四項目之多，但其經常可靠的只有幾種：

一、財政收入。各省縣大都有官產、學田，其收入在各縣之預算中佔有相當重要的位置。尤以四川、雲南、貴州、河南、西康等省為最，其數目均恆在總預算中佔百分之十以上。甚至如四川的新都縣，其三十年度預算，公學產租金竟佔總預算百分之五十四，其數目之大與地位之重要，實值得特別注意。惟地方公有款產，向由蒙紳把持，虧挪侵沒，往往而有，亟應澈底清理。雖中央迭訂整理辦法，鼓勵清理，而收效尚不甚大。據財政部統計，各省市縣清理公有款產結果如下：

(1) 三十二年度公款二七、〇六一、六二八元；田地二五〇、二二二畝；房屋三〇、〇四六間；租金一四八、一三二元。

(2) 三十三年度公款七〇、四五七、二〇三元；田地四、五三一、〇二八畝；房屋四一、六二二間；租金六五、四〇九三四元；租穀一六、一六三石。

倘能繼續認真清理而善加利用，則各縣財產之收入，將在縣預算中佔更重要地位，其於地方財政之益，關係甚大！

二、補助收入。縣之補助收入來源，有省款補助與中央撥助二種。各省中補助費在縣預算中所佔之地位，因省縣之貧富與特有情形而異。據統計補助費在縣預算中最佔重要者，首推寧夏省，平均常在百分之四十五以上，其次為陝西、雲南，約在百分之三十左右。比較小的為四川、廣西等省，恆在百分之十以下。此種補助費，雖各省縣數目頗有差異，重要性頗有不同，但其收入大都可靠，在縣地方財源中也有其相當緊要的地位。

其餘如特賦收入，乃政府因舉辦公共建設工程，如修路築隄，開通溝渠等，按其區域內土地之所有者，因其所受利益而臨時徵收，用

以償付所需之費用，其於別的地方支出有何補助？

如懲罰及賠償收入，或因於法令及受罰者財力之限制，或受損壞客體價格之影響，其數目均有相當限制，且有無收入與其數目多少，均為不可預知之數，未可視為確定收入。

如規費收入，乃政府按個人受政府特別勞役之利益而收取之代價，雖其所徵數目，未必須與其特定個人所享受之特別利益多少相稱，然為非強迫性之普通徵收如普通課稅然，必待因特殊個人享受其特別勞役之益時始得收取，其屬不確定與賠償收入相同，且其每一所收數目，往往先有規定，而收數較微，亦未可視為重要的收入。

如公有事業收入與公有盈餘營業之盈餘收入，在交通便利工商業發達，地方事業已經開發的地方，自有相當的收入。惟吾國目前各縣大多處於經費困難，地方事業多未興辦或在停頓衰微之中，何能望其尚有盈餘以濟地方公費支出。即如鄉鎮造產，早經 國父提倡，指為地方自治經費之來源，中央政府亦曾三令五申，勸勉鼓勵，然而目前大多地方尚無成績可見，或者完全沒有開動。何況地方事業本以為地方人民福利着想，而非以營利為目的，即使開辦，亦當以其所入補其所耗，或作為發展其事業之用，而以福利公衆為依歸。祇有公營事業，本其在自由競爭的市場，由於經營的獲益，而得盈餘以為財政收入，自可供政府之用。只是目前大多數縣分，對於公營事業尚在着手準備或僅在萌芽時代，何來盈餘？縱有盈餘，亦無幾何。

如地方性之捐獻與贈與收入。依其性質言，當係出自人民的自願，臨時的、不定期的、偶然的捐贈。如果人民熱心公益，愛護地方的心強，此項收入，或者可觀。至如近年各地的各種勸募，雖曰捐贈，實為強派，不能與此處科目同日而語。

如公債收入。此種收入，在外國生產發達，工商業進步國家，固為地方政府之重要財源，惟如我國目前工商業尚在幼稚時代，財政金融亦未發達。地方公營事業尚未興辦，地方政府如欲舉辦地方事業或公營企業，向地方人民發行公債，則必因人民尚未習慣，且因種種環

境關係，而難於收到宏大效果。所以地方公債，各地鮮有舉辦的。

如信託管理收入，此在公營信託事業發達之地，固可從此得著一筆費用。惟吾國目前社會事業不發達，此種信託管理，各地多未舉辦，所以此項收入，也只有寄希望於將來！

至於所謂資本收入，賒借收入，縱有收入，亦係臨時的，或微末的，而非重要的來路，不必多說了。

四 財政如此自治何似

從前面，我們知道在二十八年「縣各級組織綱要」頒布以前，縣地方財政或併入於省而為一級，或自為一級形成國、省、縣三級制。惟當時縣地方政府為省之附庸，未得獨立地位，因而縣地方政府亦完全受省之操縱宰制，收入短絀，影響自治事業不能推展。自新縣制實施之後，縣與鄉鎮取得法人地位，有了獨立的法人資格，並有了明定的財政來源，隨着三十年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更決定縣以下財政為自治財政系統，與國家財政系統相對立，其地位更穩固，收入更確定，從理論上說，這於自治事業的推進，裨益自然很大。惟究其實際，此種劃定的收入範圍，是否不能應前舉十四種自治事業項目之所需，而足以完成其標準呢？我們試一問地方自治現在成績如何，便可明瞭。現時地方自治完成了麼？我想，除了完全不顧事的人，誰也不會回答已經完成了吧？而且大家一定說去完之日還遠哩！

為什麼新縣制實行以來，至今已五六年，地方自治還沒有完成呢？其中的原因固然多，而財政不健全，也是一個重要的因素。這裏我們不必多說，只要看陳海澄先生的話，便可明白。他說：

「前年秋，不佞赴西北甘、寧、青、陝、豫五省考察現行法制實施情形，尤其着重新縣制。知以上諸省，……歷時兩載，對於各級政府之編整雖已大體完成，對於其他自治事業之進度，距全部完成之日尚遠。綜其原因，約有數端，試分述之：……二、財政困難……。」

他接着對於財政困難的原因解釋說：

「中國尚為農業國家，地方經費來源，以土地稅為大宗，自田賦征實收歸中央，收入減少。雖有各省田賦附加原屬地方收入者，仍酌撥歸地方之規定，惟各省情形不同，如甘肅省三十一年度中央僅按田賦附加實收數目撥付四分之一，河南省中央仍照各縣附加法幣原額撥付，其因征實增溢之數為中央所有，並未撥歸地方。」這是一層。

他又說：「三十一年度各省遵照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之規定，征收房捐、屠宰稅、營業牌照稅、使用牌照稅、筵席及娛樂捐，但自抗戰以來，工商已極凋敝，收入不多，如使用牌照稅在陝西已呈准停征，筵席及娛樂捐，亦僅留作試辦。」這又是一層。

他又說：「此外由中央劃撥之營業稅、遺產稅、契稅、印花稅，及國民教育，國民兵團特別補助費等等，雖有撥付，恆感期間遲緩，不能及時濟用。」這又是一層。

他結語說：「以現有之經費狀況，而欲各項自治事業必皆舉辦，誠屬力有未逮。於是各自為政，攤派苛雜，仍不能免，地方財政基礎，仍未確定。」這真值得吾人猛省和注意！

此外，各地因軍事政治挪用地方款項，致增人民負擔，也值得吾人注意。據財政部的統計，三十一年度全國各省攤派賠款軍事征購征僱及自治費等，計：

湖北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湖南	三二七、一二八、〇〇〇元，
安徽	二三四、九三四、六六五元，
江西	六九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福建	四三二、二〇〇、〇〇〇元，
河南	一四八、〇〇〇、〇〇〇元，
廣西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甘肅	八二八、〇〇〇、〇〇〇元。

從上表可知三十一年度上舉各省因賠款軍政等費，臨時攤派最多者，數達八萬萬元以上，最少者亦在一萬萬元以上。下面再將財政部

所統計三十二年兩年度全國各地攤派軍事征購或有關軍事政治各項費用舉示幾個，以見各縣額外臨時負擔的鉅重：

- (1) 陝西渭南等二十五縣：二八、〇〇九、五一六、八〇七元。
- (2) 甘肅平涼等縣：二、四四五、五六九、〇一八元。
- (3) 河南魯山等四十二縣：一、三三八、二八五、七七九元。
- (4) 四川樂山等縣：一五一、二九二、九九〇元，四川成都縣：一二〇、〇〇〇元。
- (5) 浙江奉順等四縣：四三、八五二、六二八元。
- (6) 廣西宜山縣：二六、三〇二、〇〇〇元。

綜上以觀，目前各縣地方財政收入既多感不足，復因軍事政治等之攤墊，財政自必愈更困難，如此而欲自治事業早日完成，豈非夢想！

五 健全地方財政以完成地方自治

金錢為事業之母，「完成地方自治，應有充裕之財源」(六中全會地方自治議決案)以供支用。故欲完成地方自治，必須重建地方財政，使之達於健全之境。

地方公有財產如學田官地官舍之類，既為公家之所有，取用於此，既不增加人民負擔，而收入又較可靠，自宜詳訂辦法，認真清理，善為使用，妥慎經營，以裕收入，而地方造產事業，各地現多未舉，推其原因，固由人材不足，領導無人，而地方財力薄弱，開創費用，籌集艱難，亦為重要原因。國家銀行應應荷起貸款縣鄉，發達地方金融，促進鄉鎮造產的重任，藉使地方建設公有事業，蒸蒸日上，財富日增，收入日豐，達到 國父以自治收益作自治經費的以自治養自治的自給原則。

但自治事業，異常繁多，開辦維持，都非些小財力可以應付裕如的。仍宜增加其稅收，使有確定豐富的財源，然後自治事業始更易於發展。田賦營業兩稅，歐美各國，大都劃歸地方，我國目前雖因對日抗戰，苦於軍費浩繁，財政困難，提歸中央管理，作為國家稅收，但

於軍事結束或軍費減少之時即應歸還地方，實踐六次大會之決議。尤須即時提高田賦及營業稅遺產稅劃撥成數，並依三十三年全國行政會議之決議，劃撥田賦成數改發實物。

尤其鄉鎮財政，在縣各級組織綱要裏，雖已明定其收入來源，然吾人細察其項自，幾乎完全沿襲以前的舊規定，而無所增加。我們深深覺得照縣綱要規定的鄉鎮收入，例如前面對縣財政的解釋，不但微少，而且有些不確定。例如鄉鎮公營事業，目前大多未辦，何緣而得收入？如說鄉鎮民代表會可以隨時決議征收臨時費，則又容易使人立刻感覺他們負擔加重，引起人民對於鄉鎮民代表的不滿，或者對於自治事業心存畏懼，認爲一談自治，便是要向他們收款，增加他們的負擔，倒不如劃定確定的充裕的經常財源，反可以省事和易行些。我們以爲在此人民自治觀念尙不濃厚，公益熱情尙不十分普遍和顯著的時侯，這種措施是必須要的。

又按縣綱要既規定鄉鎮爲法人，承認其爲一自治體，並明白予以財源，是猶縣爲法人，爲一自治體，故有其一定的財源一樣，鄉鎮財政也應本於法人的地位而獨立，猶縣財政因縣爲法人脫離省財政而獨立一樣。縱使我們不能如此邏輯似的推斷鄉鎮財政應該獨立，然而在自治施行之時，鄉鎮事業異常繁多，鄉鎮地位特別重要，本於其事業的需要，似也應予以充分的財源，並予以獨立的地位。或者以爲鄉鎮財政獨立，則征收紛雜，耗費愈多，且易爲豪紳把持挪用。其實就地取用，未必果增耗費，而民治日漸進步，土豪劣紳的勢力也相對的日漸減殺，未必真能操縱侵佔。而「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併縣鄉財政爲自治財政系統，鄉鎮財政失去其獨立的地位，這是我們認爲應該重訂的。

縣鄉財政地位獨立了，收支範圍劃定了，便應恪切遵守。上級機關不得憑其優越的地位，或爲上官的權力，強使下級負擔其不應開支的開支。比如縣綱要既規定「所有國家事務及省事務之經費，應由國庫及省庫支給」，便應恪守此原則，不得責令縣地方籌款開支，同樣

縣地方事務所需經費，不得責令鄉鎮開支。乃近年法令雖有明文規定，而事實上却未實行。例如前面所舉的三十一、二、三年度各地籌墊軍政費用，便是明證。所以本年六中全會也說：

「縣辦理自治事項及執行中央與省委辦事項，縣各級組織綱要已有應於公文紙上註明之規定，惟揆之實際，尙未見諸實施，其影響所及，自治事務難以推進，自治觀念無法養成。」

惟欲確定收支範圍，嚴守支付界限，必先劃分事務，確定或者爲中央事務，或者爲省事，或者爲縣事務，或者爲鄉鎮事務。事務性質既經明白確定，而後下級機關乃有所遵循，上級政府也可不易隨意解釋，委任下級負擔事務費用。此種劃分事務的工作，自然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惟在立法者善體 國父分權的意思想行之。

如上所言，縣鄉收支範圍固然確定，地方財政制度可算建立。惟吾國地面遼闊，各省貧富不均，而一省之內，縣鄉之間，也往往貧富懸殊，爲求地方自治事業平均發展起見，國家應籌充裕經費，補助地方財力。如目前的國稅劃撥辦法，純按各省收數依成劃歸原區，此固於獎勵地方政府協助征收國稅一方，收到功效，惟未顧及省際貧富平均分配原則，所以識者多倡改進。今後自應由國家統籌分配，不宜仍以各省收入歸還原省，惟過分的以本省之所出，轉配於別省，不惟有失公允，而亦足減人民納稅之熱忱，似宜仍以多成撥歸原省爲妥。況我們目前省際相較，固有貧富之分，實則不遑有大貧小貧之別，若國稅劃撥地方之部，一律攤分，徒使各省財政皆感困乏，莫由推動自治事務。惟有國家別開財源，以濟貧瘠之省，乃能使全國各縣自治事業，平均發展，早日完成啊！

六 結論

也許有人會這樣想吧：你斤斤於地方財政的討論，以爲欲完成地方自治，必先健全地方財政，難道忘了 國父雙手萬能之說嗎？我說：不是，我並沒有忘記。要實行地方自治，自然是發發動地方上的

民力，起來為地方服務，為公衆造產；但是經濟學家告訴過我們，生產的三要素，除了土地和勞力，還要資本。我們開發地方上的產業，購種籽要錢，買機器要錢，建工廠要錢，備原料要錢，僱技師要錢。此外，我們丈土地要錢，辦學校要錢，組合作要錢，施救恤要錢，以及其他一切的一切，莫不要費錢，我們能忽視錢的重要麼？

試看 國父在建國大綱裏對於國地財政的劃分，那樣明白肯定，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裏，也提到經費的關係，他何嘗不視錢也是實施地方自治的一個因素呢？

戰後農村經濟改造吾見

徐思予

何況憲政實施在即，完成地方自治急不容緩，我們要想將那樣許多的自治事業，一一俱舉，早日完成，除了廣大的使用民力外，還必得借助財力的作用啦！

而且，我們的財政也不是沒有辦法的，要在我們怎樣的利用與怎樣的建立它的制度啊！

現在勝利在望，抗戰軍事不久即將結束，而國民大會召開的日期也已確定，實施憲政為期不遠，如何健全地方財政以促進地方自治的完成，這確是我們當前應該注意研究的問題啊！

一 引言

我們戰後經濟復員，與其他生產技術高度發展國家的性質不同；生產技術高度發展國家的經濟復員，係將戰時經濟動員後，為適應戰爭需要而改制的一切生產事業，恢復到戰前的生產狀態，就算完成復員的任務；而我國的經濟復員，因為生產技術落後，國民經濟各部門的生產力，都未達到現代化國家的生產水準，戰後的經濟復員，不僅要恢復因戰爭破壞的經濟各部門的設施，而且要以新的生產技術，來改造和建設國民經濟，祇有以新技術來改造我們的國民經濟，才能使我國走上現代化國家領域，亦祇有將我們的國民經濟，澈底予以改造，才能談得上國防建設和根本解決民生問題，才能使我國真正享受國際間的自由和平等。

澈底改造我們國民經濟，就是將國民經濟各部門用新的技術予以改造，來代替原始的生產方式，迅速消滅我們落後現象。我們要以新的技術來改造國民經濟，祇有工業化的道路，才能完全此種任務。工

業化的意義，是使整個國民經濟，完全以工業為基礎，來提高生產技術；工業化的目的，是發展國家重工業，使製造生產工具的工業，得到高速度的發展。祇有製造生產工具的工業有了高度的發展，生產技術才能得到保障，在工業和運輸交通部門是如此，在農村經濟部門亦不能例外。所以發展生產工具的重工業，就是工業化的道路，亦就是以新技術改造我們國民經濟主要任務。

改造和建設我們的國民經濟，既循着工業化的道路前進，那麼，我們改造和建設的計劃，應有全盤統籌，一切都應針對着國民經濟各部門的需要去努力。這種全盤的計劃，首先要着重在重工業方面的建設，換言之，這種建設計劃，就是要針對着經濟各部門所需要的生產工具的生產，以保障各部門生產技術問題的解決。經濟各部門的生產技術，既有了保障，那麼國民經濟各部門的建設計劃，即可邁步推進。

戰後我國農村經濟建設，就是要以新技術來改造我們散漫落後的小農經濟，所以農村經濟建設與工業化的計劃，是不能分離的。工業

化給農村經濟以新的技術武裝，來戰勝古老陳舊的落後農具，使農村經濟大踏步的走上現代化的生產方式。農村經濟走上現代化的生產方式，同時也就是其他經濟部門建設的有力保證。因為農村經濟，是解決民食問題和工業原料問題的源泉，民食問題又為國民經濟各部門建設的先決問題。古語云：「民以食為天」，此可見民食問題的重要性了；同時也可證明農村經濟的深遠意義。下面就是提出戰後怎樣改造我們的農村經濟問題。

一 戰後農村經濟建設的動向

戰後我國農村經濟建設，是一個很複雜而繁重的問題，我們應當趁這次戰爭的大破壞之後，改頭換面的來加以改造，以求適應國民經濟其他部門建設的需要。我國農村經濟，無論在農業經營上或農地分佈上，都不能適合現代化生產的條件，假使不予以徹底改造，非但不能配合其他部門發展的要求，而且會阻礙了國民經濟整個建設的進程。所以戰後農村經濟建設這個艱鉅的任務，應循着下列的動向去推進。

(一) 大農經營制度的確定 我國農業經營制度，數千年來一成不變的是小農的粗放經營，我國農業生產落後現象，就是這種經營制度的結果。現在要剷除這種落後現象，首先要改良農業經營制度，使農村經濟走上現代化發展的道路。現代最進步的農業經營制度，無論美、英、蘇、日、法、德、意、各國的農業經營或蘇聯式的農業經營，都採取大農經營制度，所以這種國家的農村經濟，異常繁榮。農村經濟生產力，不斷的提高。祇有採取大農經營制度，才能將散漫零星的小農經濟逐漸取消，走上大規模的生產方式，亦祇有實行大農經營，才能將粗放經營的方式，逐漸納入集約經營的範疇。因此，要改造我們的農村經濟，首先要將經營的制度改造，使零星的小農經營，變為規模宏大的大農經營。同時要充分利用新的農業技術，祇有在大農經營條件下才能實現。故大農經營制度的確定，應該成為我國戰後農村經濟建設的主要動向。

(二) 耕地的重分割 我國耕地使用的分散，為土地生產低微的主要原因，亦就是小農經營制度的特徵。耕地使用的分散非但不能使用新技術的機器耕種，而且使勞動力過分浪費，不能將勞動力的效能提高。我國耕地使用的分散，據一般估計，僅次於印度和越南，田面積積狹小，塊坵分碎，且塊坵間東西零散，距離甚遠，殊不合於經營條件。同時塊坵間田埂與阡陌，所佔的耕地面積頗為可觀，使有用的耕地無形廢棄，亦不合於土地使用的原則，故欲實行大農經營制度，非將這種塊坵分碎的小田場，化為整塊，成為廣大的農場，不能達到上項目的。這樣情形之下，耕地的重新分割，就成為實行大農經營制度的先決條件了。耕地的重新分割，在我國農民守舊的場合下，實行起來一定阻礙橫生；我們為一勞永逸，根本革除田場分碎的積弊，應該排除萬難，趁戰後復員的機會，將全國耕地重新予以分割和調整，使走上大農經營制度的新軌道。

(三) 農業經營合作化 如果我國耕地重新分割之後，實施了大農經營制度，為使這種經營制度，走向非資本主義的發展前途，唯一的保證，就是要使農業經營合作化。我國農村經濟，小農經濟是居於統治地位，大部分農民，都有其面積不大的私有耕地，各自經營；這種面積不大的小農私有耕地，雖經耕地重新分割之後，而其土地所有權依舊存在。為使這種小農私有耕地，納入了大農經營的軌道，祇有採取農業合作經營方式才有可能。如果不採取農業合作經營方式，非但失去了耕地重分割的意義，同時亦無法實行大農經營制度，結果會發生土地兼併的現象，使小農的小面積私有耕地，逐漸集中到大地主手裏；這種地權集中的過程，使大農經營制度，走向資本主義發展道路，形成了農村嚴重的社會問題。農業的合作經營，就是實現耕者有其田，使小農耕地，不致因合併而落入了地主手裏。故農業經營的合作化，為實行大農經營制度，走向非資本主義發展前途的必要步驟。

(四) 農業經營的集約化 土地收入的豐厚或微薄，雖有關於天時

相地利的作用，而人為的力量可以左右一切。貧瘠的土地，經人工和技術的改良，可以變成肥沃的耕地；原來肥沃的耕地，若不予以合理的利用，則可逐漸變為貧瘠的廢地。至於天時的作用，則更可利用科學的方法來解決了。此可見農業經營的方法，與農收的豐薄，實有直接關係。我國農業經營的方法，完全是靠單純的體力勞動，個別的來耕種自己的土地，所用的農具和所施的肥料，是歷代相承的原始方法，這種情形無疑的會使土地生產力微薄，農業經營成了粗放的形勢。美國農業經營的方法，完全是集約化，故每公畝農產品的平均產量，與我國比較，均超出一倍以上。所以我們要土地生產力提高，首先要將農業經營的方法改良，逐漸趨向集約化的過程；在農具方面，儘量採用新技術的機器，在施肥，選種，除害，防旱，水利等設施，均應以科學方法來解決。所謂人為的力量，就是以科學和技術的方法來克服自然，亦就是農業經營集約化的主要內容。

(五)公營農場的示範，農民的守舊思想，在小農經濟佔優勢的國家，到處都是一樣的，尤其是我國的農民，在數千年傳統的思想束縛之下，守舊的觀念，特別濃厚。現在要將舊的農業制度予以改良，而代之以新的經營制度，事實上一定困難很多。我們要打破這種困難，有效的辦法，就是要由宣傳工作着手，而宣傳工作有效的辦法，就是實際的示範。故改造我國的小農經濟，實行大農經營制度，解除農民思想方面的阻力，就是要推行公營農場的示範。公營農場的組織，應該在各鄉村普遍設立，才能發生示範的作用。公營農場的示範意義，就是利用科學的方法來經營，所用的成本低和所費的勞力少，而生產力特高；小農經營的田場，所用的成本大和所費的勞力多，而生產力反低，兩者互相比較，自然會使一般農民感到大農經營制度的利益了。一般農民既感到大農經營制度的利益，於是農業合作經營，就可順利的推行，改造農村經濟在思想方面的困難問題，亦無形的解決了。

三 戰後農村經濟改造的途徑

戰後農村經濟建設的動向，既如上述，而改造農村經濟的途徑，應該根據這個動向去確定。蔣主席在此次中國國民黨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開幕詞中指示我們：「我們要知道戰爭進行之時，尤其是戰後復興之際，一切破壞均待重建，正是我們徹底實行民生主義最良好的機會。」所以戰後我們改造農村經濟的途徑，應該遵循蔣主席的指示，徹底來實行民生主義。在實行民生主義的原則下，來改造農村經濟，使農村經濟發展和繁榮的結果，一方面可以避免資本主義發展的前途，另一方面提高了農民物質的水準，解決了整個農民的生活問題。茲提出下列諸端，作為戰後農村經濟改造的途徑。

(一)土地政策的貫徹 民生主義土地政策的終極目的，為實行耕者有其田及土地公有。我們徹底實行民生主義，就是要貫徹民生主義土地政策，以期達到這個終極目的。民生主義土地政策為平均地權，平均地權的基本辦法：第一、規定地價，第二、照價徵稅，第三、照價收買，第四、漲價歸公。我們為要促進上列辦法切實施行，使平均地權政策能夠及早實行起見，應按照下列的步驟去進行：第一，全國未測量或未辦土地陳報的各省縣，戰爭結束後即通令各省地政機關，限期完成土地陳報工作，並限期規定各省縣的地價。第二，全國各省縣的地價規定之後，限期開徵地價稅。第三，實行限田辦法，由行政院頒佈限田法令，規定每戶或每口佔田畝數，不得超過額定的數目以上。地主在限額以外的土地，由政府以土地債券的形式予以收買。第四，政府收買的土地設立公營農場，將無地的農民，尤其是此次抗戰中的戰士及因戰爭而犧牲的戰士家屬與流亡難胞，組織在農場之內，使耕者得有耕作的機會。我們能徹底做到上述的辦法和步驟，平均地權的政策就可實現，耕者有其田及土地公有的目的，就可達到了。

(二)地政機關對全國耕地的調查 我國過去地政機關的權力，偏

重於技術方面工作，戰後地政機關的職權，應予以提高，使成爲推行土地政策和解決土地問題的權力機關。凡關於耕地的重分割，土地的收買和分配，以及土地的經營和管理等業務，均應由地政機關來負責。其他問題暫置勿論，現在僅就耕地重分割問題來說，地政機關應首先予以解決。我國耕地重分割的重要性和意義，上面已經說過，戰後地政機關，當根據土地法第十八條：「因一定地區內之土地，其分段面積不合經濟使用者，得向主管地政機關就區域內土地之全部重行分割，並將重割地段分配於原土地所有權人」之規定，將全國過於分散的耕地，重新予以分割，耕地重分割後非但塊地分散的地形改良，而且可將田塍及阡陌取消，使適合於經濟使用的原則。耕地重分割後原土地所有權人，如因居住地與耕地距離過遠，或因原有耕地分散在數個地段以內，而不便於經營者，可向當地主管地政機關聲請，依原中整的地價，由地政機關主持，以交換或買賣的形式，將自己的耕地，劃入經營較便利的地段內，其超過限額的耕地，則由政府予以收買。至於重割地段內的公地，亦由地政機關以交換或收買的形式，依實際情形組織公營農場。全國耕地調整之後，農業經營上農場分散和狹小，不合於經營條件的困難問題，已完全解決了。

(二)耕種合作社的普遍提倡 經過了耕地的重分割，原來的形式改變了，從前狹小的塊地變成了廣大的農場，小農經營方式已不適合於廣大的經營條件。我們趁這個時候，應該在各省縣及鄉鎮，普遍的提倡耕種合作制度，推行農業合作經營，使農村經濟走上集體化的道路。耕種合作制度的組織形式爲耕種合作社，耕種合作社的組織，應以鄉鎮或村莊爲單位，合作社的耕種農場，則視地段的分割情形，組成一塊或數塊農場。每塊鄉鎮或村莊的耕種合作社，以自願爲原則，將當地小農私有耕地，吸收至合作社之內。合作社的權力機關爲社員大會，由社員大會產生理事會及監事會，作爲耕種合作社的執行與監督機關，同時由理事會選出理事二人，分任合作社的正副經理，綜攬全社的一切業務。合作社主要的目的，係共同耕種與收穫，以及農產

品加工等的合作。耕種合作社的社員非但爲生產過程的共同合作，即交換，分配，消費等問題，均以合作形式來解決。合作社的財產仍保持私有，農民以股本的方式將自己的耕地及農具加入合作社，股本的多寡，即以入社的耕地及農具的多寡來決定。合作社的利潤，除提出一部分作爲改良農業費用及繳納政府的租稅外，應再提出一部分作爲合作社的公積金，其餘則依勞動力與資本爲計算的標準，分配給社員。總之，耕種合作社是以團體組織的經營方式，來戰勝和改造小農的經營方式，藉此來增進農民自身與社會的福利。

(四)公營農場的推行 公營農場的組織形式，與普通的公營生產企業一樣，因爲公營農場的財產——土地及生產工具，是屬於公有，故推行起來較耕種合作社爲易。耕種合作社是以自願的性質，將小農私有的小塊耕地，用合作經營方式，使小農經營逐漸集體化；公營農場則由各地方自治團體或政府，將公有耕地分割起來，以大規模生產方式來經營。公營農場的組織，可以免却普通農民守舊觀念的阻力，應該首先在各地普遍推行，作爲一般農民趨向集體經營的示範。公營農場可分爲地方自治團體及地方政府經營；地方自治團體負責經營的農場，其土地來源爲當地寺廟及宗祠的土地，該項土地由自治團體收買或徵用所得的；地方政府負責經營的農場，其土地則由地主在限額以外所收買而來的。上項土地雖經重分割後，如散處不同地段者，仍不便於經營，則可由地政機關商之當地農民，彼此互相交換，劃成廣大的農場。公營農場的生產關係，以及交換，分配，消費等各種經濟行爲，亦完全與其他公營生產企業一樣。此外，我國邊疆區域，如蒙藏新疆等地，地廣人稀，應利用移民與屯墾的方式，普遍設立公營農場，以新技術與科學方法，發展當地的農業。此種公營農場，由國家直接經營與管理，爲實行土地公有過程的基本方式。

(五)農業機器租賃所的設立 改造農村經濟是要以技術和科學爲基礎，上面已經說過，如普遍實行耕種合作及農業公營制度，首先要解決技術問題，解決農業技術問題的办法，我們可參考蘇聯機器與引

機站的辦法，來設立農業機器租賃所。蘇聯機器曳引機站，一方面將最新式的機器與技術推行於農業中，另一方面為集體農場政治指導的中心。我國農業機器租賃所，亦應一方面供給耕種合作社及公營農場以新式機器及技術的協助，另一方面成為農村經濟中科學指導及推行集體經濟的宣傳機關。農業機器租賃所，應由地政機關統籌辦理，地政機關與當地耕種合作社及公營農場的發展情形，作為設立的標準。該所應設在交通便利的鄉鎮中心地帶，除了置備農業上必要的機器，如耕地、播種、收割、打禾等新式機器外，更聘有各種專門技師，擔任指導農業上的改良事宜。該所的工作，應有詳密的計劃，輪流耕種，如指導所轄各鄉鎮內耕種合作社及公營農場的耕作，并經常進行所轄區域內的宣傳工作。至該所與耕種合作社及公營農場的工作關係，應以訂立合同的方式來建立，使兩方面均依照合同來履行其義務。農業機器租賃所為改造農村經濟的樞機，戰後農業改制後，對於這個機構，應特別予以重視。

(二) 資金的籌措 建設農村經濟的資金問題至為重要，如果資金問題不能解決，則農村經濟的建設和改進即無法着手。戰後籌措農村經濟建設資金的辦法，除加強金融機構，盡量利用民間財力外，應利用外資，吸收技術發達的先進國家的資財和機構，來改造我們的經濟。加強金融機構利用民間財力方面，我國應將原有的農民銀行，為適應農村經濟建設的需要，徹底予以改組，設立較為周密的金融網。金融網的農民銀行或土地銀行，應嚴格執行農業金融的業務，與農村經濟無關的一切活動，應絕對禁止和取締。農民銀行或土地銀行籌措農村經濟建設資金的主要辦法：一方面發行農業建設債券及土地債券，以撥派或贖購的方法，普遍的推銷這項債券，使成為吸收民間財力的有效辦法；另一方面獎勵農民儲蓄，以有獎或重利的方法，廣泛的發動農民儲蓄運動，來吸收農村的遊資，投向農業建設的正當途徑。至於利用外資方面，應成為戰後籌措建設資金的另一有效辦法。利用外資的方法，應採取投資與信用借款的方式，多方并進，以達到

廣大吸收技術先進國家的資財和機械為目的。投資與信用借款均可以實物方式來進行，視我國各地需要農業技術的情形，與各國技術家簽訂投資或信用借款合同，大量的輸入農業機器與科學器械，來解決農村經濟生產工具的技术問題。

四 收復區農村經濟的重建

淪陷地區農村經濟，受了敵偽的蹂躪和摧殘之後，其衰落情形可想而知，尤其是土地問題，經過敵偽的掠奪和強佔更形嚴重。戰後收復區農村經濟的重建，實刻不容緩。祇有迅速的重新農村經濟，徹底實行民主主義政策，才能解決收復區內複雜的政治和社會問題。重建收復區農村經濟的計劃，應與戰後改造農村經濟計劃配合起來，使收復區的經濟復興事業得到平衡發展，不致於脫節。

(一) 地籍的調整 收復區經過此次戰亂之後，地籍一定很紊亂。土地被敵偽的掠奪和強佔，地權集中的過程更為加速，在戰亂中內遷難胞及被屠殺人民的土地，完全集中在敵偽手裏。在戰爭結束之後，整理收復區地籍問題，成為當務之急。整理地籍的步驟：第一、收復區的政權建立之後，即設立地政機關開辦土地陳報，在戰前已整理的土地，其地籍尚完整者，則以原地籍為依據，如因戰爭關係其地籍散失，或在戰前未經整理的土地，則以陳報的辦法確定地籍。第二、在敵偽政府操縱下而轉移的地權，一律認為無效。第三、被敵偽強佔的土地，無條件的歸還原主，在限額以外的土地，政府亦以發行土地債券方式予以收買。第四、無業主申報的土地，地政機關以公告的方式限期認領，逾期不報者，則收歸公有，如認為有謊報嫌疑者，則可以公證制度決定之。第五、因此次抗戰而犧牲的戰士土地，無繼承人申報者，或在抗戰中流亡至他處因而死亡的難胞土地，均由政府予以保管，作為殘廢戰士的救濟基金。

(二) 逆產的處置 戰後懲罰敵寇罪魁和好逆問題，亦至為重要，我們非但在政治方面予以懲處，而在經濟方面應予以嚴厲的制裁。在

經濟方面制裁敵寇和奸逆的辦法，首先在收復區內沒收敵寇及大小附逆漢奸的一切財產。沒收敵寇的地產，除強佔部份仍無條件發還原業主外，視沒收土地面積的大小及當地實際情形，組織公營或國營農場，如沒收的土地面積不大，需要作為地方公益事業基金者，可發交地方政府或自治團體公營，倘若沒收的土地面積廣大，不能交地方經營者，則作為國營。此外沒收奸逆的財產中有關農村經濟生產工具者，則發交公營農場或國營農場保管使用。沒收奸逆的鄉村房屋，亦發交農場保管支配，作為農場的公共宿舍。至沒收奸逆的資金，除移作公益事業費外，應提出一部分作為發展公營或國營農場的基金。處置逆產問題至為繁雜，在當地政權成立後，應即組織逆產處理委員會，專負沒收與處置敵寇和奸逆的財產，以重責成而免流弊。

(三) 勞動力缺乏的解決 收復區農村勞動力的缺乏，成為普遍現象。因在淪陷期間，農民一方面被敵偽的屠殺，徵用；另一方面受敵偽殘酷的剝削，生活降至非人的水準之下，死亡率增加，致形成了農村勞動力缺乏的原因。現在要重建收復區的農村經濟，生產主要因素的勞動力問題，急待解決。解決勞動力缺乏的辦法：第一、因家鄉淪陷而流亡至後方的難胞，政府應發動回鄉運動，規定難胞回鄉耕作，可由當地政府發給一定數目的旅費，難胞回鄉後由當地政府予以耕作和生活的保障，以示鼓勵。第二、復員後編遣的戰士，依籍貫遣送回鄉，回鄉後的戰士，則由當地政府安置至公營或國營農場耕作。同時編遣的戰士，可以屯墾的方式，來解決國營農場的勞動力問題，亦就是抗戰軍人解決戰後生活問題妥善辦法。第三、用移民的辦法，將後方過剩的人口，移植至人口稀少的收復區內，來復興和繁榮收復區的農村經濟，使全國農村的勞動力，得到合理的使用。

(四) 農業公營的推廣 農業公營，應成為收復區農村經濟重建的基本政策，我們趁收復區大變亂之後，農村經濟需要重建的機會，建立農業公營制度，奠定 國父土地公有主張的基礎。農業公營制度，其組織形態，就是上述的公營農場和國營農場。收復區推廣農業公營

制度，較其他區域為便利，因為收復區地籍紊亂，地權須重新調整，農業公營的土地問題，易為解決。收復區內下列的土地，應以推廣公營為原則：第一、因戰爭而荒蕪的耕地，或可耕而未耕種的荒地；第二、沒收敵寇和奸逆的地產；第三、地主限額以外的土地，由政府收買者；第四、因地籍不明，無業主申報，由政府收歸公有者。以上四種土地，在收復區內所佔的數目，頗為可觀，若組織公營農場或國營農場來經營，定可為農業公營制度樹立楷模。

(五) 私有耕地的統制 收復區農村經濟重建，既以農業公營為其基本政策，對於私有耕地的統制，亦成為促進農村經濟集體化的必要步驟。統制收復區私有耕地，就是將小農經濟導入集體化的過程，亦就是將小農私有耕地的經營合作化。收復區私有耕地的統制，與普通後方地區提倡農業合作經營稍有不同，因為收復區是由敵偽殘酷的剝削之下解放出來，一切經濟生活失了常態，農民守舊觀念的阻力較少，可用強制的手段來促進農業合作經營。所以統制收復區私有耕地，不是用漸進的提倡辦法，使小農經濟集體化，而是用強制的辦法，短期完成此項任務。收復區的耕地重分劃，亦應定期辦理，耕地重分劃後，以村莊為單位，將全村的私有耕地，組織在耕種合作社之內，在限定期間內，使收復區的農村經濟變成了集體化。

五 結論

時代的巨輪是不斷向前轉進的，如不跟着這個巨輪努力猛進，一定會被時代進化的定律所淘汰。我國經濟落後的現象，尤其是農村經濟的牛原始生產方式和半封建生產關係，再不容許繼續存在着；我們為適應潮流，不落在時代之後，應澈底改進我們的經濟，迎頭趕上先進國家生產水準。此次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制定的政綱政策，就是為適應時代要求而產生的，其中關於民生主義部分第四項規定：「都市土地，一律收歸公有，農地除公營者外，應以最迅速有效之方法，實行耕者有其田，凡非自耕之土地，應由國家發行土地債券，逐步繳

購，并分配之。」同時通過了農業政策及土地政策綱領，作為具體實施的方案。此可見民生主義的農業土地政策，經過此次大會後，已得到切實施行的保障，將見我國農村經濟的嶄新姿態，即可在我們面前

T. V. A. 的組織與管理

余煥模譯

田納西河管理總局 (Tennessee Valley Authority 簡稱 T. V. A.) 創設於十二年前，為美國高瞻遠矚的大政治家，故羅斯福總統新政中卓越的成就之一，它非但復活了美國一片荒而未治的富源，拯救了美國經濟的恐慌，并於此次大戰中貢獻其民主國兵工廠的偉大，而其優良的人事管理，完善的分權制度，以及科學技術的嚴密運用，實開一工業革命史上的新紀元，并為全人類指示出一條政治經濟前進的新途徑。

我國揚子江三峽水力發電的計劃，已經過中外專家審慎的考察後，進入決定階段了。無疑義的我們中國未來工業化，和人民生活財富的命運，是維繫在這個偉大計劃的成就上的。故特詳就『T. V. A. 的組織與管理』一文，使國人對 T. V. A. 制度發生興趣，起而擁護 T. V. A. 計劃的早日實現！

譯者

T. V. A. 於一九三三年五月十八日經國會通過成立，為一國營公司。故羅斯福總統在致國會諮文中說過：『T. V. A. 外具政府機關的形式，但卻富有伸縮性，創造力，且兼具公私企業優點的特質。』

T. V. A. 上設董事局，董事三人，內一人兼任局長，均由總統任命并經參議院批准。董事年俸美金一萬元，必須傾注全部時間心力於局務，不得兼營他種企業。董事局負責決定和督促 T. V. A. 一般

出現了。本文就管窺所及，聊貢蕪蕩之見，以供今後改造農村經濟的參考。

政策的實現，同時主持處理若干重要政策及一般商業上的問題。董事局任命總經理一人，為掌理整個機構行政業務之主腦，其職責在調整各部門之活動，使各本預定程序同一目標進行；其任務猶如一溝通上下之樞紐，舉凡董事局之決定經其轉達各部門去實施，各部門提供的意見，亦由其轉呈董事局考慮採納。

T. V. A. 已經持久的實現一種完善的分權管理制度，在這制度之下，大部活動是以各部門為中心，總經理僅為聯絡的主腦，因為許多必須經過特殊訓練和高度技術性工作的要求，決非集中權力於總經理一身所能執行的。所以 T. V. A. 的組織，多少是和普通一般公司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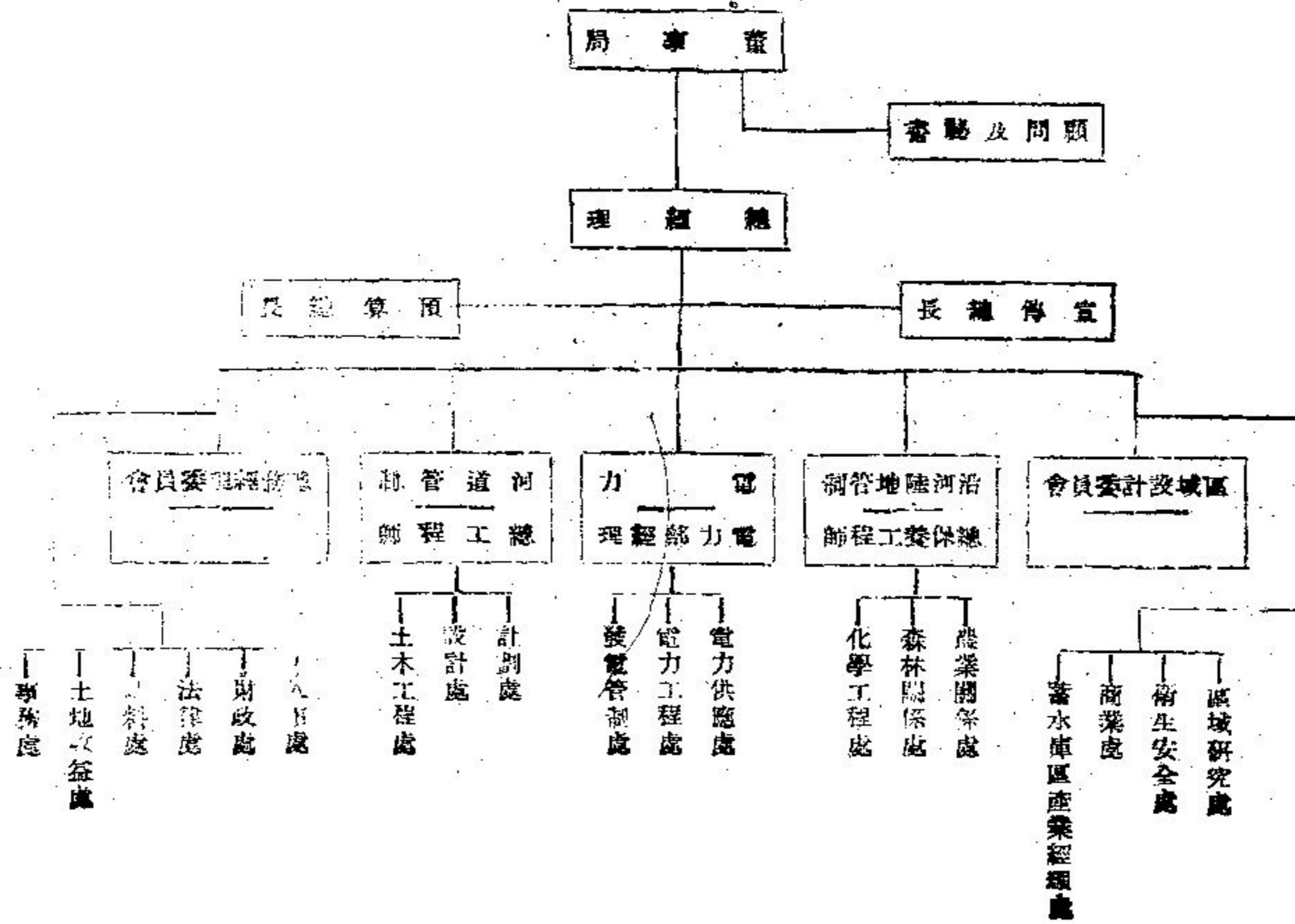
為便於明瞭 T. V. A. 整個機構中各部門職務上功能上相互的關係，特將其最近採用的組織系統列表如下。

根據下表所示，T. V. A. 的組織在總經理監督下共設有十九個部門。茲再就其詳細職務，功能，分別說明之。

(甲)河道管制部門 本部門設一總工程師，總工程師任命後，直接掌理河道管制的各項活動，如建築水壩，水閘，選擇蓄水庫位置等。其活動又分設下列三處執行之：

(1)計劃處 為了建築一座水壩，必須首先研究河道的深度，水流的範圍和流量，河床及其鄰近山丘的體式，以及其他關於水力學上地質學上資料的搜集；假如沒有這些精確的資料和學識，是無法決定

表 統 系 織 組 A. V. T.



水壩適當的位置，尺寸，構造，以及可以利用發電的水力的大小。

本處主要的工作，便是從事廣泛測量，記錄，和積極研究，努力設法求得和分析這些資料，以為河道管制工作的基礎。因為要保證一個計劃的成功，小心的計劃河道管制問題是絕對需要的。建築一座水壩，不但是件耗費鉅資的工程，而且是一件精巧的工作，在位置上，構造上一個小小的錯誤，不但使水壩本身減少對於水力發電的效能，並且可能嚴重的使整個流域受到損失和災害。這可證明唯有專家們才適宜擔負本部門的任務。

(2) 設計處 經過計劃處決定了一座水壩在水力上的種種要求後，便交給設計處設計各項圖樣和構造的規範，以合乎其要求。本處并分設實驗及檢驗兩部份，實驗部份的任務，在使各項設計，先經過特殊設備的水力實驗室實驗其是否適合實際工作環境的要求。檢驗部份的任務則在檢驗各項工程是否依照設計完成。本處同時還須設計環繞蓄水池的公路和鐵路，以利交通。

(3) 土木工程處 本處的職責在依照設計處的設計施工。如建築一座水壩在施工前，先設立一施工處，并任命施工經理一人，主持監督整個水壩一切相關工程的實施；他好像一位船長，可以管制該工程所有員工的僱用。經常并有一位建築工程師，一位監工，一位由人事處派來的職員，一位由財政處派來的會計師，和幾位施工區域的行政官員協助他。數千工人的宿舍，社交活動的中心，餐室，俱樂部，以及醫院等都設立在臨時建築的房產或營幕裏，四週并有便利的運輸通道。一座水壩的工程，往往會延至數年之久，同時不但還包括建立這工程的機械設備，并須管理孤立山野的施工區域，每天的行政問題。

(乙) 沿河陸地管制部門 管制的工作，不僅限於河道，而沿河陸地土壤的保養或防止土壤的腐蝕和淤塞，也是管制上的主要問題。處理沿河陸地管制問題，除任命一位總保養工程師掌理整個業務外，并分下列三處。

(1) 農業關係處 T. V. A. 本身并不直接參與農業工作，但和

沿河各州農業團體在土壤保養，施肥，和增進農產收穫等工作上充分合作。由於土壤的防護得宜，既可得到豐滿的收穫，減少河流淤塞的弊害，保持蓄水池的一定容量，且可減除水旱災荒的危險。同樣的，施肥的利益，現可增加農田的生產，也能增加農民的收入。

(2) 森林關係處 植林可能基本的解決防止土壤腐蝕的問題。本處的任务便是提倡廣植植林和其他經營團體合作。本處另設若干樹木苗圃以作實驗，如在蓄水池區種植樹木，則由本處直接管理。同時分送樹苗，種子給農民，鼓勵其廣事種植。

(3) 化學工程處 本處設立若干化學工廠，平時專製磷質和氫質的肥料，倘在戰時，則製造純磷和硝酸氫以供軍事之需。本處各廠所造成的肥料，或作價售給農民，或免費分配一部供農民作實驗。本處另設立若干實驗室和示範工場，專事研究發展製造肥料的新方法。

(丙) 電力部門 電力部設一經理，經任命後掌理下列任務：
(1) 電力供應處 本處的職責為測量繪製供電區域的圖表，規劃其電力網，和擬定電流另售批發的價值和條件，以提倡廣泛用電，這是 T. V. A. 一個重要收益的部門。

(2) 發電管制處 本處的職責為管制所有水力發電和蒸汽發電工廠。T. V. A. 全部共有二十個水力發電廠和七個蒸汽發電廠，發電總量達工百萬基羅瓦特。本處必須負責使所有發電單位，達到充分效率，使發電量和消費量互相配合，并使輸電消耗，減至最低限度。

(3) 電力工程處 本處係負責電力廠內機械設備和電桿線路的裝置，以及一切與發電輸電有關的工程和修理工作，為了適應水力發電廠的情形，本處并須與河道管制部門的設計處，土木工程處，取得聯繫和合作。

(丁) 區域設計委員會 T. V. A. 受命於總統，另負一層使命，它需要保養和開發田納西河及其鄰近區域的天然富源，以增加社會經濟的收益，提高生活的標準。為了實現這目的，特成立區域設計委員會，由總經理兼任本委員會的主席，管轄下列四處。

(1) 區域研究處 本處的職責在考查本流域一切經濟和社會的環境，并列舉改良的計劃。為了避免本身和當地制度的磨擦，T. V. A. 所有在經濟上，社會上與當地利益有關的計劃工作，均徵求當地政府的同意，并予以種種幫助，盡可能使他們達到自己的企望。同時并盡其權限與能力，使所有一切計劃和活動，均為當地經濟社會利益而服務。

(2) 衛生安全處 本處最重要的任務，在防止本流域的瘧疾和其他流行病的發生。當建築水壩時，因河流泛濫所變成的沼澤地帶，很容易成為無法防制的蚊蠅橫行的地方；對於這些地方的清潔的維持，和消滅蚊蠅的化學殺蟲劑的廣事應用，以及教育人民防制瘧疾和一切流行病的特效方法，均為本處的中心工作。為達到工作的目的，本處特僱用大批技術醫務人員，並沿岸成立許多防疫所，且有時用飛機將殺蟲藥粉散佈於寬廣的沼澤地帶。大約經過十年不斷的努力防制，本流域的疾病率已經急劇的減低漸至於消滅。此外本處并致力於公共健康和社會安全的事業，成立醫院，使本身的職工，和缺乏醫院設備區域的人民都得到醫藥的便利。

(3) 商業處 本處的職責，在研究促進本流域市面生產品質的進步，和本河航行的便利。目前最主要的工作，是鼓勵農村大專利用冷藏和乾製的方法，以減少農產品敗壞的損失。為便於示範冷藏和乾製的方法起見，特用兩艘大船，裝置冷藏和乾製的設備，沿河流動宣傳農民保藏食品的最新方法。在本處監督下，并成立若干糧食保藏設備的合作機構；另設備若干特種農具和農業機械，以適應本流域的採用，同時教導農民如何利用電力從事耕作。本處另外的一層任務，就是研究改進本河航行的便利的方法。T. V. A. 所有水壩均備有強大的水閘，可容大商輪的行駛，在終點并備有貨棧，碼頭，以及便利的鐵道聯運。近年來田納西河的運輸貿易已因此蒸蒸日上而日見繁榮。

(4) 蓄水池區產業經理處 建築一座水壩，上流自成一個或數個蓄水池，為了保護蓄水池，必須在其週圍購置若干田地，故設本處以

經理其產業。在經理地區中，沼澤地帶的衛生問題，由衛生安全處負責，植林問題由森林關係處負責，農業問題由農業關係處負責，建築工程由土木工程處負責，電力廠由發電管轄處負責，本處則負責與上列各部之活動合作，并督察整個產業的發展。T. V. A. 現擁有的產業如諾黎斯鎮(Norris Town)和威爾遜村(Wilson Villages)都是由荒漠的山野，變成了優美的村鎮。

(戊)總務經理委員會 本委員主席仍由總經理兼任，管理下列六處。

(1)人事處 本處負責 T. V. A. 全部人員的僱用與解僱，調用與訓練。T. V. A. 現僱有三四、〇〇〇人，其中工人約佔三分之二，分別參加在土木，化學，電力各項工程工作中。這三處大而各種同的人事行政問題，包括每一個區域內上自工程師，專家，以至一般工人如礦工，土木工等的人事動態，和更複雜的有時因各處實現環境而必須解散或增僱的人事變動，均交由本處處理，實是一件繁雜且重要的工作。若干本來 T. V. A. 的用人，均能公平選擇，絲毫不受政治勢力的影響。其人事行政獨特的成就，實維繫 T. V. A. 十餘年來艱巨的工作和效率的組織的主要因素。

爲了和諧的推進分權的制度，人事處常川派任一人駐留於每一工區，專門主持人事業務，并任本處與該區的聯絡人。本處另分設一僱用組，專事搜集全部人員的履歷，并小心分析其最適宜擔任何項工作。一分類組，專致力分析任用某人擔任某項工作所需的學識，能力，及其責任和權利的問題。一訓練組，專心厘訂各種人事的訓練程序。T. V. A. 并不被包括在美國政府的民政制度之下，其人事管理，非如一種衙門的組織，而多像一大公司，其特色在維持一種高度分權的人事管理制度，將其全部貢獻於爲各部門工區的人事而服

務。

(2)財政處 本處在一位審查員管理下，分設出納，會計，審計，電力部會計，化學工程會計，土木工程會計等部份，主持財政事宜。由於若干異常的工作，T. V. A. 有時會發現若干趣味而繁複的會計問題，如如何分配同一水壩工程具有各種用途性質的建築費，如何規定電力的另售批售的單價及其不同的折舊率等（此處因篇幅所限，不能詳述，著者）。本處并任派若干會計師參與各工區各工廠，注意他們的財政問題，并隨時與本處切取聯絡。

(3)法律處 本處的任務，在解決 T. V. A. 可能發生的一切法律上的事件困難，這些法律的事件，如爲建築水壩購置土地，建造公路，設立輸電線路，和創設電力供應區域，以及 T. V. A. 本身各部間所遭遇到無法避免而需要法律解決的問題。本處經常有幾位經過良好訓練的律師，專事處理這些法律上的問題。

(4)購料處 本處負責購置 T. V. A. 一切如電力機械，水透平，化學設備，及建築上所需的材料及辦公文具用品等。對於所有物料的購買，均嚴密的採取公開詢價辦法，以求各供應商號的公平競爭。

(5)土地收益處 本處負責購置土地，爲建築水壩，成立蓄水庫，造路，營建工人住宅，及其他一切之用。爲適合各種工作性質，及減少私人利益衝突起見，T. V. A. 各區域用地，均經由本處同私主商訂購買程序。

(6)事務處 本處專事負責辦公室的添置，員工的交通服務，辦公文具用品的供應，和其他一切屬於事務方面的事宜。

原文載「世界工程叢刊」第二卷第一期，一九九四年二月。

民族性與世界永久和平

漆敬堯

緒言

人文進化，全賴人類心血結晶的堆積去推動，我們的祖先，筭路纒縷，慢慢的開發了一切，創造了一切，可是，他們的血汗，竟成了歷史的裝飾品。上古，人們沒有現世的武器，但仍能和自然抗衡，爭取生存。於今，社會發展了，文明進步了，我們應該共享幸福，永度甯日。不過，事實恰得其反，科學愈發明，戰爭愈殘酷，無數的生命，千百萬的財產犧牲！損失！一次大戰未了，一次大戰又起，這是孽禍者的罪過？抑是自然的演進？人們是在創造文化？抑是在摧毀文化？

主張性惡的學者們，認為人類本來好鬪，戰爭是必然的不可避免，霍布士所謂人類在自然狀態中的現象，就是如此，衝突的主要原因，不外競爭，不信任，愛榮耀三端。爲了有所得而競爭；爲了安全而不信任；爲了虛譽而愛榮耀，便相互敵視，彼此爭殺，結果陷於『人相爭戰』的境況。從一〇五〇到一六〇〇年間，和平時期，只佔百分之三十五，十九世紀，平均百日中午，有二十一日是戰爭，理論事實，不可抹殺。

講性善的學者們，以爲在自然狀態中，人們是自由的，平等的，本質是和平的，根本沒有戰爭，盧梭要『回到自然』，就是想望着自然狀態中，人們和善相處，融融而樂的生活，形成戰爭的，是事物與事物的關係，不是人與人的關係，人與人的戰爭，在沒有固定產權的自然狀態中，不會存在，就是在一切事物，都受法律規定的社會狀態中，也不會存在。歷史過程中，和平時間的總和佔多數，這也是正確

的。

人性是善是惡，並不是人性的本質，而是價值的範疇，道德的形容詞。價值問題，道德問題，是由社會關係而產生的估價作用，我們不能否認其重要性，然而，這種估價，是具有社會性的。如果離開了社會的立場，則欺騙，自私，野蠻的行爲，根本無所謂善，也無所謂惡，每個人的本性，對於自身而言，是無所謂善惡的。

西方學者，深切感到『人性』這名詞的含混，而用『人性的事實』(Facts of Human Nature)一詞來代替。斯賓諾莎以本能或衝動爲出發點，認爲人性的事實，便是人都有『自求生存衝動』。這是一種內在心理的趨勢，永久不變，社會的法度，政治的原則，道德的規律，都必須在適應這種基本衝動的條件下，制定出來。

斯賓諾莎的說法很抽象，具體的講，我們就知道，人性的本質，是在求生存。人類是永久向上走的，內心總具有一種改進生存狀態的趨向，這是人類的本能，表現於生活方式上，是由『有』而『好』，由『好』而『精』，滿足了需要，便求安適，安適之後，還求繁榮，一步步的上述，要自由也要平等。

求生存的慾望，除戰爭可以達到外，何嘗沒有其他的方式？歷史的確爲國家的自私自利所破壞，人誰無父母，提攜捧護；誰無兄弟，如足如手，那個願意頻年在外作戰？其至犧牲生命，愛和平的人民，固如是想，侵略國內，難道完全沒有這樣的共鳴者嗎？所以，每次大戰結束，人們總是極力主張和平。可是，不久，雖然『言猶在耳』，但『信已忘心』，條約成了廢紙，麵包化爲大炮，相互的又火拚起來了！

「戰爭可使人們偉大，但絕不能讓牠忘記，和平能使我們既偉大，又自由。」這是美國大政治家加爾洪(J. O. Calhoun)的和平論。英國大政治家伯來脫(J. Bright)，異曲同工的咒詛戰爭，說牠是一切恐懼，殘忍，罪惡，和人類在這地面上所能受到痛苦的綜合與集中，儘管這批政治家紳士們反對戰爭，大呼和平，但是沒有和平，軍事家科學家老是在從事戰爭，是侵略者的定義不明顯嗎？是大國不願意調裁嗎？是國際機構不健全嗎？是國聯沒有武力嗎？不錯，這些都是促成戰爭的要素，但我們不要忽略了一個重要因子——民族性的分歧，倘使這個問題，得到合理的解答，戰爭至少可免去大部分，或者可完全廢除，諾易士(R. H. Noyes)曾云：「在一九一四年的夏季，可以說沒有一個國家，需要一個普遍的歐戰，但是沒有誰能夠制止牠。」這是何等的可悲！又是何等的可哀！人們遭受了這次大戰的苦楚，痛定思痛，又在熱烈地討論和平，懲前毖後，來建設理想的境界。我們當然要懷有如是的精神，去完成人類崇高的使命！

各國民族性

各國民族性不同，環境互異，其特性自然相差很遠，現在把各國民族性最顯著之點，歸納列表於下：

英	美	德	法	日	俄	中
活動	愛獨立	規律	邏輯	模仿	懷疑	守舊
愛獨立	喜自立	崇服從	貴秩序	守規則	尊自愛	尚倫理
重經驗	重實際	重玄想	重理智	重神祕	重直覺	重本能
保守調和	樂觀進取	沉着冷靜	熱烈豪放	兇狠殘忍	勤奮實幹	和平奮鬥

民族性與國際關係

據云：有人曾徵求各國人作一篇關於「象」的文章，題目各不同。英人的題目是：『大英帝國治下的獵象事業』；法人的題目是：『象及其愛人』；德人的題目是：『象學概論』(三大卷每卷千餘頁)；波蘭人的題目是：『象與波蘭問題』；美人的題目是：『怎樣獵取既大且好之象』；俄人的題目是：『象，這東西存在於世嗎？』這雖是故事傳說，從其中也可看出各別的特性。

各民族雖各有其特性，因為突變選擇和淘汰作用的結果，各時代各地域，都可以發生相當的變動，有些品性，上一代很發達，由於選擇作用的影響，到了下一代，可以退化，有些品性，在某區域內，非常獨特，在其他區域內，因淘汰作用的波及，也許平凡，歷史告訴我們：有些民族滅亡了，其特性隨之而不存在，也有兩個(或二以上)民族合成的新民族，當然有其混雜的特性，將來或者還有更新的發展，也未可知，惟有目前，我們敢斷言，各民族的特性，是不會像水一樣的流動。

在歐戰開始前，如果各國的祕密活動，都致力於民族心性的了解，而不急謀各自軍備的擴張，那末，德人便會洞悉英人的性格，而不致冒險發動戰爭，同樣的，如果英美人士，能深切明瞭德國的民族性，一定能先知遠見，早為禦防，而可逃脫這場浩劫！

個人僅根據個人的感情與思想，以為判斷，遂難得預測外國與其執政者在一已知環境下的行為，多數歐洲的外交家，想用開化人的眼光，來解釋巴爾幹人民的心理，便犯了極大的錯誤，民族的思想，是有界限的！這界限是不能超越的！正因為相互不了解，支配着各民族的特性，卒釀成歷史空前的悲劇！

上次的大火未熄，這次又紅光冲天了！死灰復燃，燎原之勢，不很快嗎？從比較的探討，才能摸出『惡鬪病』的根源！

德國的長處，便是法國的弱點；德國之所無，便是法國之所有。一個是過度的緊張，一個是自由的開散；一個富於神祕的色彩，一個長於邏輯的思維；一個是侵略的魔王，一個是防禦的健將。德國鄙視

法國的光榮，法國則否認德國的偉大。法人喜歡閒靜，德人注重組織。法國的政治首領，多雍容溫雅，但下民的請求，不易上達；德國的行政長官，待平民兇惡異常，但人間的隱痛，易為他所聞知。法人喜其家貓，如主人一樣的行動自由，精神活躍，不受人的管束，不聽人的命令。德人愛其警犬，因牠能服從，接受訓練，偵探陣地，攻擊敵人，與主人性格相投，行動相合。總之，自由為法人所深喜，服從為德人所迷信，由於兩民族性的水火難容，乃形成兩國深似大海的冤仇！一八七一年和歐戰的舊恨未消，這次又播下了新仇的種子！

英人是經驗主義者，法人是唯理主義者，在英人，無所為而為的，是動作，也就是遊戲；在法人，無所為而為的，是思想，也就是文化。英人最愛自由，多方活動，計劃大都零碎片斷。法人喜歡邏輯，整齊劃一，計劃多半通盤籌算。就個人主義言：一個是積極的，一個是消極的。以民治觀念論，一個重道義方面的合作，一個重思想方面的自由。從德性的涵泳講，一個向善與公平，一個求真與合理，議會中的辯論，英國好像一場遊戲，法國便是一場惡戰，概括說來，英人忠於動作，所以是講求唯用的；法人忠於思想，所以是講求唯理的。國際事件發生，雙方不同的態度，更為明顯，倘使開會討論法規，英人必主張僅立重要綱目，不妨留點伸縮餘地；法人便力爭舉凡一切有發生可能的情形，都該詳細訂成法規。歐戰前，世界均勢的局面，英法衝突處很多，巴黎和會後，兩國暗中鬭爭，更趨厲害，由於「實行者」與「思想者」習性的不合，才有這樣的結果。

英國注重自律性的道德，德國注重他律性的道德。英人重常識誠實，德人重理論忠實。英人潛藏着一種天賦的性能和幽默的機智，德人對在上的獨裁者，固不敢擲揄，也不能諷刺。由於心底性能流露，英人凡事必抱樂觀，富於喜劇的意味；德人則緊張嚴厲，富於悲劇的精神。英國以不成文法著稱於世，德人則以成文法典為最多。英國凡法律所不禁止的，人民就有行動自由的權利。德國凡法律所未規定的，人民概不能自作主張，在政治的領域內，德人需要祖國的永

存，個人的志趣，便是想爬上政府的最高位置，他們對於英國的議會立法，政黨組閣，認為是國家變容叛道，而不是集中國力。歐戰時的同盟協約，德英各為雙方有力的支柱。現在的軸心同盟兩大壁壘，他們又在針鋒相對。這是二者特性相衝突的表現。

日人身材矮小，中國人卻身長。一個衣服鮮豔，一個衣服深兀，一個見長於運動，好玩棒球網球，一個則以運動為無聊，只喜奕棋談天。日人過於呆板，國人偏向沉思。日人只重模仿，國人僅求創造。日人講急進，國人貴保守。日人紀律嚴明，國人組織鬆懈。日人微笑，並不表示什麼，國人為人和氣，所以時常微笑。在日本，護照比名片重要得多。在我國，名片的作用，要比護照大。一個氣量狹小，一個寬宏大度。一個講野蠻，一個談理性。一個侵略為性，一個和平成癖。像這樣，亞洲的局面，怎能相安無恙！我明朝與之大關，甲午又與之相爭，到今日兩國已兵戎相接了三次，雙方似乎有冰炭不相容的情勢，追源到底，是兩個民族性的歧異！

英、法、德三國，操縱歐洲的政治，寫成了近代許多的戰史，這些糾紛，要歸因於三個民族性相抵觸的結果，在亞洲，日本具有「關爭」的嗜好，我國則高舉「和平」的旗幟，日本的蠻性不除，戰禍永遠不了！

寫到這裏，我們可作進一步的分析。

外觀上，同一文化的民族，其心理上有所差異，歐戰表示出特別的明顯，這種民族，實在相互不認識，他們的執政者，雖有大便隨從武官與很多文件的參考，也是同樣的不了解。於是，有些民族，根據其假定品質，自以為受命來統治世界的，我們如果明白其中的究竟，就知道許多戰爭，無非是為了某些王朝和少數野心家的利益而引起。

歷史傳到現世，有偽科學找證據（特別是偽歷史學者），狂徒們乃大放厥詞，高唱「民族優劣論」的論調。「須知人類生存的最高目的，不在維持一個國家政府，而在保存其民族特性。」「吾人在地球上所贊成的一切——科學藝術與發明——僅為少數民族之創造品，全

部文化，全賴這些少數民族而存在，如果他們淪於滅亡，則地球上一切燦爛文物，必同歸於盡。」他們如是大聲疾呼，昭告世人，弄到極點，便演成了所謂今日的狹隘民族主義。他們信仰自己是靠武力而存在的，他民族是願意坐觀自己毀滅的。這種民族主義的本質，是國家的，不是國際的，是自私的，不是博愛的，與我國內求各族平等、外則聯合各弱小民族共同奮鬥的作風，相隔何止天壤！他們自以為替天行道 (By the Grace of God)，認文化較低的民族，只可做奴隸，做牛馬，做技術工具的代替物。

更深一層講，各民族也中了這流毒，歷史證明，很多被壓迫的民族，在爭取自由的時候，其民族主義理想，充溢着自由主義與人道主義的氣息，等到獲得解放，成為獨立的民族國家以後，其原來所標榜的，立即變質，竟染上了專制主義（或侵略主義）的色彩！弱小民族國家內，也發生了多數民族壓迫少數民族的事實，強大民族國家，則以對弱小鄰國的侵略，為維護民族生存；發揚民族精神的國策，我們可以大膽的說，現世的狹隘民族主義，已成了國際和平的障礙！

在思想界，也創出了所謂「民族哲學」一派理論。認「民族實為文化的唯一重心，為歷史的唯一動力。」「民族實為文化的創造與支持者，文化乃實現民族生存與自由的資料或工具。」「歷史係指歷來民族關係，民族運命，與民族某種活動的敘述或記錄。」這種民族史觀，更成了混世魔王們藉口的憑據。

歐洲以功利，強權，霸道為正義的文化思想，白種人為了自己的生存發展，用武力去征服有色人種，不以為非，反以為榮，美其名曰「白種人的負擔」(The white man's burden)，並且頌之以詩歌，經過心理學家的詮釋，歷史家的發揮，和政治家的鼓吹，將來以膚色為單位的種族戰爭，恐怕不可避免而危險更大！「東方永遠是東方，西方永遠是西方，二者永久不會相過於地。」(East is east and west is west, never the twain shall meet.) 這是古布林 (Kipling) 的狂吟，却成了現世所謂「黃禍」「白禍」怪謬名詞的根源。

充滿各民族間的糾紛，是有一種理智以外的原因，任何科學的進步，都不能減輕好爭殺的兇殘行為，知識隨經驗而增長，但自原始時代起，牽引着人類的情緒，幻想，與慾望，是沒有改變的。恨，愛，野心，貪婪，與驕傲，是沒有時代的，有些政治家（或歷史家），利用人類心理的缺陷，把以往的「歷史」（甚至是神話）曲解，硬把「牠」和現實的政治，連在一起，時間愈久，此種聯繫愈密切，結果把歷史當作政治的工具，而弄成今日的慘局！

調和民族性——血統大混合

根據以上的解析，國際和平，似乎永久沒有希望；大同世界，好像根本不能達到，而國與國的戰爭，只會日烈一日罷了！萬物之靈的人類，難道甘願如此嗎？難道真正沒有辦法嗎？不！戰爭固可毀滅人類，人類也可毀滅戰爭，人有智能，創造生存的工具，有理性，擺脫自私而歸於正義；有理想，不滿意現實，促使社會進化，人類今日的文化，都是前人想像和推理的結晶！未來，正待人們去創造，因之，我們在這裏，主張離婚的學說，來調和各民族性，而定紛止爭！

民族性構成的因子很多，國人莊澤宣氏分為「遺傳與變異」，「地理環境與自然淘汰」，「社會環境與文化選擇」三大類。巴克爾氏 (E. B. Kell) 從物質的元素中，分為遺傳，地理，土地，氣候，經濟，人口，職業各部門；由精神元素內，分為民族精神發展，政治，宗教，語言，文學，思想，教育制度等種類，歸納的說，其成因不外生物遺傳，地理環境，與文化歷史三者，現在，我們僅從遺傳的觀點，予以探討。

近來專家研究的結果，從血型的頻度，也可推求民族性的歧異。意志堅強，精神旺盛，理智勝感情，對事物觀察冷靜，易頑固而缺少謙讓，這是O型民族的特色。溫厚慎重，富於犧牲，靜止反省，易動感情，缺決斷力而憂慮孤獨，那是A型民族的怪徵。淡泊快活，敏感果斷，親切健談，易滿足，意志不堅，不重誇張，膽大多辯，却是B

型民族的癖性。A B型的民族，兼有A型B型兩民族的長短處。

醫學家的證明，能動性與受動性之比，可得團體性的指數，在指數「一·〇」前後的民族，最能統一，不及的奴性十足，過分的，則又一盤散沙。於今指數在「一·〇」左右的民族，幾乎全是法西斯主義的軸心國及其附庸，而民主國的四大台柱，另成一類，其活動性大，這表示軸心國家趨於統制。民主國尊重自由，要消除未來的戰禍，還得改變軸心國家的血型。所以，惟有雜婚，才是治本的方法！

許多學者們的見解，都認雜婚有必要，哥賓奴(Gobineau)的「人種不平等論」(Essai sur l'Inégalité des races humaines)，以為各種族，在解剖學，生理學，心理學上，都有差異，而且是永恆的，只有雜婚或混血，才可以改變其特性。張伯倫(H. S. Chamberlain)的「十九世紀之基礎」(The Foundation of Nineteen Century)，認種族有優秀和低劣的分別，但這差異，不是環境的影響，而是遺傳的造成，雜合才是治病的處方。雷朋(Le Bon)的「民族進化心理定律」，有雜婚的教條，要有祖先遺傳品性的解體，及舊族的混合，才有環境變遷的深刻作用。「凡民族皆欲自傲其種族之純淨，反不如自傲較人為不純潔之為愈，種族之間，固有不應混合者在，然歐陸各族之互相混雜，則異是，以其共同之點，化合互異之點，其中有優生學之意義在，此混合體所生子女，有遺傳兩族之可能性，其變異的範圍廣。」巴克爾「民族性」的闡述，更加强了我們的根據，不管種族民族，應一致雜婚起來！

站在社會進化史的立場來觀察，我們的主張，絕不會錯誤。上古人類欲維持其生命，必需保養，自衛要協力，覓食要合作，這樣，就組成了羣的社會，因生殖慾的發洩，在同羣中，人類就發生了性的關係，遂由家族而成氏族，這便是圖騰(Totem)社會，後來民族社會相繼而產生，範圍日益擴大，組織日益密切，但「民族」不是社會進化最終極的階層，我們還要向前發展，在未來，代替「民族」形

態而起的，自然是一個完美而合乎人類理想的「世界大合族」社會。

「亞利安」(Aryan)，羅爾的克(Nordic)，「德國超過一切」(Deutschland über alles)，是瘋顛者的奇腔；「武士道」，「大和魂」，「八紘一宇」，是狂妄者的怪調，既臆造，又假託，無根據的吹噓，不能抹殺鐵一般的事實。就是特賜基(Traitniko)也肯定的講：「吾人決不能承認德國政治組織之力，為彼毫無混雜之民族建立者。」我們可武斷的粉碎「大和魂」一類的名詞！

英國是羅爾的克，地中海的合併(後來又有昂格魯撒克遜族的遷入)。德國是阿爾賓，羅爾的克的雜成。法國是地中海，阿爾賓，羅爾的克的混血兒。日本是馬來，蒙古等族的合成。美國是北歐各族的大熔爐。中國是漢、滿、蒙、回、藏的大團結。蘇聯民族，計達一百八十五個之多。「吾人祖先存在時，國家之歷史，已混亂無可考，實則人類種族混亂，萬非吾人所能夢想。」狄克森(Dixon)這樣的評語，不是憑空亂下的，特賜基又講：「一切文明的精華，都由種族混合而來，文化的締造，決非一民族所能為力，必各民族相處，然後方有發生。」的確是至理之言！

理論事實，都容許我們改造這世界，難道我們能因有困難而畏縮不前嗎？在這裏，我們姑且提出幾個原則：

(一)雜婚民族，其數目不宜太懸殊，少數人移入多數人中，久之就會同化，高盧(Gaul)拉丁民族在埃及亞拉伯民族中，僅留有文化，其血蹟歸於消滅。

(二)各民族應永久繼續混合，不然，兩族或兩族以上交合後，於某一時期起不再與外族通婚，則又將形成一新民族品性，或者也將與其他民族性相衝突。

(三)各雜合民族品質，不宜相差太遠，優生學禁止品質太優與過劣的份子相混雜，勉強則會生不調和的流弊，族與族的差別雖沒有個人間的大異，但我們現暫探雷明品性階級的假定，不使品性差異過甚的民族雜處。

(四)世仇國家，及民族性相反國家的人民，應速混合。英人和法人，國人和日人，德人和法人，是民性最矛盾和仇恨最深的代表，要很快促成其結合。

(五)混合民族的距離，最好是由近及遠，德人好侵略，國人愛和平，地理上相隔太遠，不能於短期內混合；可先由國人與日人雜婚，其混血兒再和他混血兒共居，漸向外移動而擴大其範圍。

(六)這次戰爭中的交戰者與俘虜難民，必有許多未結婚，戰後可留於其居所，與當地婦女通婚，以便彼此消去怨恨，共求幸福，歐戰後留法華工情形，可資借鏡。

(七)現在地球縮小了，將來，軍用飛機改爲民用，國際交通，自然稱便，將來戰艦改爲普通船舶，貿易頻繁，也是意中事，人民遷徙，商人流動，學生交換，都是互通綽契的大好機會。

(八)未來國際機構，比以往無疑的要健全一些，在這組織中，應設宣傳部門，闡述難婚優點，獎勵各國人民，甘願與外族集居，且可發生多少力量，從事那強迫移民的艱巨工作！

我們拋磚引玉的擬了些具體方法，當然不夠，還待生物家，心理學家，和其他學者共同的探討與研究。

民族遺傳新的結合，可產生新的智力，增進新的文化，混合民族中，發現天才可能性較大，如休格洛(Tugenot)與英人相混合的家庭中，往往發生奇特的天才。廣泛的講，凡由混合而構成的新民族，其發展與成功的可能性，較單一民族爲大，羅爾的克族有健全體力與家爽精神，地中海族有高超的觀念和藝術的天才；再加以北歐海連(Helons)嚴肅收斂的氣質，才有希臘的藝術和文化。

美國在近兩百年來，不斷得到移民，這批生力軍帶去了新的血液，新的經驗，新的思想，他們都像夥友一般，共同從事整個的建設與鞏固的工作，他們文明的光輝，不由於人們的發明和大規模生產的工場，也不由於任何偉大實物的發展，而只由於一個事實：就是各種不同的信仰，不同民族支派的人民，能夠共同瞭解，相互尊重，守望

相助，大家懷這種精神，一塊生活。

今日國際糾紛的癥結，是各國自己建設一條心理防線，總不願開誠布公，彼此聯合，將來各民族如果相互雜處，血統混合，地理環境，也可打破，歷史影響，也會滅除，語言，思想，風俗習慣的隔閡，無形中會消失掉，種種障礙，都能一掃而空，那末，全人類便可向着四海一家的大道徐進！

我們並不想徹底的改造民族性。但極希望去調和民族性，這不是烏託邦式的夢想，而是能實踐的理想。假使世界大合族的境地達到，民族的鴻溝，就可填補，國家的界線，就可消除，個人的小衝突，在所不免，大規模的世界戰爭，便絕不致發生了。

過去與現在的世界，是橘子式的，內面是一片片民族的關係，摩擦力大而迅速。未來的世界，是石榴式的，內面是一粒粒分子的關係，親和力強而徐緩。這樣，人類才可走到「世界大同」之境，永世相安無事了。

結論

人類所處的社會，是一天天向好的方向變動，從野蠻家庭進化到文明家庭，由氏族部落進化成民族組織，生活形態，愈變愈好，這是人類天性自然的表露，我們不可故意違反。亞里斯多德的倫理學，開宗明義，就告訴我們：「每一種技藝，每一種研究，每一種行爲，每一種職業，都在追求良好的境地。」先哲之言，的確含有至理，我們可以講，「良好」是社會進化的目的。

歷史決不會演進到民族的階段爲止，我們知道許多民族滅亡的事跡，也看見兩個或兩個以上民族同化，融合成一大民族的史實，天然淘汰，人爲壓力，存在促成落伍民族的滅亡，文化與文化有衝突，一定形成戰爭，而合流成一新文化，民族間的矛盾，也必然引起戰爭，而使各民族趨向於一致。戰爭最能促進血統的混雜，文化的諧和，民族的大同化。以往歷次戰爭之後，人類沒有想到以離婚的方式，去解

除共同的痛苦，結果又引起戰爭。今後，我們應特別正視這問題，由於科學的進步，交通的發達，各民族互相依存的心理，逐漸養成，世界的觀念，必將代替民族的偏見而實現。

聯合國，現在都抱有同樣的信念，打贏這次戰爭，都要在未來，有一個機會，生活於自由獨立之中。我們不僅爭取勝利，並且爭取和平，再進一步的爭取人類的幸福與同情心。要日本成爲一個和平國家，最有效的辦法，是剷除她的民族侵略性，最根本的方式，是改變他們的心，對德國，豈有兩樣？我們現在最大的任務，是創造一個到處人民都能自由生存的世界。

法國大革命的口號，是自由，平等，博愛。兩百多年來，全世界都在這影響之下爭鬪，我們所需要的，是互助，全體生存，同等生存，但時代所給予我們的，却是少數人的安適，強國的獨尊，大民族的解放。黃汗不帶空洩！鮮血何異白流！但是，我們仍然要掙扎，要奮鬥，朝着最高文化的三條大路——真善美——前進！

文化是物觀的，能獨立自存，不因人之存亡而有所影響；又是團體的，個人發明，必利用其所居團體現存的文化材料，但爲團體所用。它也是堆積的，發明先特固有文化的基礎，傳播必賴交通的便利，時間愈長，堆積愈多。文化是保守的，縱令時代改變，前人的創造，總會遺留下來；更是調和的，經人類一致承認，便逐漸形成一社會的特殊模式。總括的講，文化的特性，是不會有民族界限的，要待全人類去發展。

科學家的腦汁，不應該再去發明武器，而應集精會神去研究如何解除人類的病痛，追求人類共同的幸福。馬志尼大聲疾呼，要每一民族，須實現其生命，以貢獻於但丁所理的『人類文明之總體』，『科

學無民族之分，因爲學問是人類的祖業，給付世界光明的火把，科學是民族的最高化身，因爲無論那一國，首先用思想與知識的勞力，去達到進步的境界，科學總是居前。所以，讓我們起來，爲我們人類努力，踏入科學的太平領域中去罷！』這是巴士特在國際和平會議的講詞，誠然是真情的流露。

馬志尼向我們說：『你們負責記住你們的第一義務，乃是對於人類的。』的確，我們是在人類生活中生活。靠人類而生活，爲人類而生活。不要講『我們所說的言語不同』，動作，殉義的行爲，成了一切人的公共語言。任何人應覺悟，在任何地方，只要他遇着一個人，在那裏，他就有一個同胞，世界上每一個人，必定要做『各民族是同胞和人類是一體』這真理的信徒。

西洋史是部水手活動史，是部戰爭的歷史；中國史是部農夫活動史，是部和平的歷史。現在，歷史的總動向，是要求『渾然一體』之『合』；人類的總歸宿，是趨向『一視同仁』之『平』。在這前提下，充滿和平，慈祥，寬大，容忍的中國史，已走到瀾漫着戰爭，仇恨，征服，迫害的西洋史底前頭了。因之，國人應該格外興奮，努力去締造『大同社會』的坦途！

西洋人講『和平』，我們却說『太平』，二者的政治領域，是有巨大的間隔和級差！『和平』不過是指國與國間暫安的局面而言，『太平』乃專述『普天之下』，已超越無兵戎，紛爭，脅害的政治境界，那裏家給戶足，富庶康樂，各得其所，各得其平，這是人類最理想的目标，也是人類必要冀望。我們不需要國際間一時的和平，却要求永世的太平。

印度現代教育鳥瞰

汪家正譯

——本文原題是 *Modern Education in India*，刊載於一九四三年十月的 *Mizun News Letter*，按該刊係英人編輯，在印度的德里出版。本文內容雖然是很簡單，不過，材料倒頗新穎而確實，而議論倒也頗精湛而公平。

一
遠在英國人還沒有到印度以前，印度早已有了它自己的教育制度，印度原有的教育制度，包括村塾教學和較高深的學術研究 (*Village teaching and higher learning*)。所謂村塾教學，是一種極初步的教育，它只教讀書，識字，和記賬。並且，也只有一部分農莊，能夠設置這一類村塾。至於所謂較高深的學術研究，是指那些古代的學校的設施，在那些學校裏面，是拿古典文的宗教教理的研究做它的主要的目標；這一類古典文包括梵文，波斯文，和阿拉伯文。十八世紀的混亂和變局，把印度原有的教育設施，摧殘淨盡；就在這個動盪不安時期，印度開始被英國所統治了。因為這一種原因，所以，當英國人替印度創建一種教育制度的時候，他們好像是另起爐灶似的從根基做起，又好像是筆路藍縷地去墾殖一片教育的荒原。

二一
印度教育上最大的一個困難，是語言的複雜。據統計，印度最重要的語言，約在十二種以上，次要的語言，約有一百多種。這一種語言的複雜，對於初等教育並沒有多大影響，因為各地的初等教育都是採用各地方言施教的，可是，對於較高一點的教育實施，這一種語言

的不統一，卻是一個極嚴重而繁雜的問題了！

英國人一開始對於印度教育就很熱心，可是，一開始，他們也就感覺到語言問題的困難和嚴重。印度政府想利用補助費的給予為手段，鼓勵各學校去研究固有的古典文，可是，人民却自動地要求學習英文。這原因，一部份，是因為懂得英文乃是進政府機關做事的必要條件，是服公役的階梯，另一部份，則是因為有些進步的印度人想接受西洋的學說思想，並企圖擺脫印度古舊的宗教傳統的束縛。最早的一所英文學院 (*English College*)，是一八一六年在加爾各答所創設。它的創辦人是一個很古怪的人物，他是一位謹嚴的英國理性論者 (*English Rationalist*)，一位狂熱的印度社會改革家，同時，却也是一位優良的鐘錶匠。這一所大學程度的專科學院，對於政府的幫助頗大，因為它可以訓練出大批的善操英語的人為政府服務。一八三五年，政府決定支持各種學校和學院，命令他們利用英文為媒介，設施西洋的新式教育。

這是無可懷疑的，在中學和大學中，完全用英文教學，只有一小部份優秀的學生，能夠應付裕如，其餘大部分學生都不免要常常感覺到一些困難。可是，從另一方面說，英文，却是唯一的可能的印度的共同語文，利用英文，我們可以很方便地把西洋思想介紹給印度人民。因此，在印度，英文可以算是一種最有力的現代化的和統一化的力量。

在一八三五年，政府採取了一種進步的教育政策：規定各省必須設置公共教育處 (*Department of Public Education*)。政府自己所管理的，只有很少的學校和學院，一般的教育政策，是鼓勵地方社團和

私人團體去設置學校，而政府則分別予以補助金。採用此種政策以後，於是，各種宗教團體都可以享受很大的教育自由，他們可以儘可能地設立他們所需要的學校。一切受政府補助的學校，都必須接受政府的領導和監督，同時，政府有供給各級以合格內政員的責任。當時的政策又決定在加爾各答，孟買，馬德拉斯三大都市創立大學。印度的教育政策，一直到目前為止，大部分還是遵照一八三五年所製訂的那些條款。目前關於各學校的經濟和管理的責任，是由省市政府，本地社團，和私人團體共同來負擔的。

政府補助政策 (Grant-in-aid system) 實行的結果並不很滿意，因為政府的補助金，往往專發給那些善於呼號吶喊的會跟政府計較的學校，而那些真正需要補助的不會奔走的學校，却反而領不到。印度的一般人們都熱烈的要求英文教育，因為能夠懂得英文好像是保障自己已在政府職務安全的一種護照，同時，在印度的法律方面，對於這一椿事，似乎也有一點不顯明的獎勵和引誘。因為這種原因，以致對於英文過分注重，以致在教育上形成一種頭重腳輕的現象：大部份經費都耗費於大學和中學，至於鄉村的初等教育和民衆教育却反而只佔有極少量的經費。因此，也就形成了另一種不良現象：一方面，是會受高等教育者的失業，而另一方面，則是一般民衆的愚昧無知。

三

印度初等教育辦理得極不合宜。甚至於一直到了目前，全人口當中也只有百分之十四。六是識字的，百分之八十五。四是文盲。學校的數目不夠，初等學校總數約十九萬所，因此，在七十萬個鄉村和許多城鎮當中，只有一小部份地區設有學校。在目前，所有的小學教師，也不過只有半數會經過過師資訓練，而教師們的待遇也極微薄。據估計，要想建立較穩固而可靠的識字教育 (Permanent Literacy)，要想有效地掃除文盲，兒童們至少須受四年學校教育，可是，實際上，只有少數兒童能夠讀完四年，大多數兒童都往往中途離校。據統

計，在入學兒童總數中，能夠讀完四年級的，男生只有百分之三十五，女生只有百分之二十二。

印度的初等教育，既不是免費的，也不是強迫的。雖然有些省市，已經採取了強迫教育的原則，可是，實施強迫教育的權柄，實施或不實施的決定，却完全操持於地方團體的手裏，由這些地方團體來投票決定。有許多地方雖然已經試行了強迫教育，可是，即使是在這一種試行強迫教育的地區，也只有百分之六十左右的學齡兒童入校求學。因為兒童的父母們都是些無知識的文盲，無論你利用勸告也好，或是利用強迫也好，他們總歸是不情願送兒童入學，更不情願子女長期的逗留在學校裏面。

最近幾年來，一般人們對於教育改革，大都頗為熱心。這些教育改革，最主要的，是側重於鄉村需要方面。有些較為進步的，較為完美的鄉村寄宿學校已經在試行「設計教學法」(Project method)，他們所謂設計教學法，就是採用一種「拿設計活動做基礎的課程」(a curriculum based on planned activities)。在這些學校裏面，兒童們住在一些改良的鄉村茅屋裏頭，學習種種新穎的功課。這一類新穎的功課，大部份是根據家庭的活動來編訂的。印度的民族主義者們 (Indian Nationalists)，對於這一種教育改革非常重視。一九一九年實行改革，教育事業完全歸省長 (Provincial rulers) 管理，於是，教育改革運動乃受到極重大的激勵和促進。一九三七年，甘地先生提倡那個著名的「瓦德海計劃」(Wardha scheme)。根據這個計劃所規定，鄉村初等教育應該集中注意於幾種簡單的，基本的工藝，例如手工紡績 (hand spinning)，就可以用做課程的中心，一切功課的教學，都可以和它發生關係。據甘地說，這一種以工藝做中心的教育，會有兩種利益：一方面，它可以使兒童的學習和他的生活環境發生關聯，同時，另一方面，它又可以生產或獲利，當兒童學習會了一種工藝以後，他就可以用他自己生產所得的利潤做他的求學費用。不過，甘地先生所說的第二點利益，似乎並不十分可靠，因為試行的結

果已經證明了：兒童們的工藝出品所得的收入須多與他們的學費的四分之一或三分之一。因此，最主要的一個原則，不過是：用一種新的方式來施行設計教學法而已。雖然不免有些缺點，可是，甘地先生的計劃却終究達到了它的主要目的，——那就是使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於鄉村教育的改革。受了甘地先生計劃的鼓舞，激勵，和感召，在一九三七到一九三九年，許多省市政府(Provincial Congress Govern-ments)，對於鄉村學校的擴充，對於教育實施的改革，都做了很多的良好而積極的工作。

在同一時期以內，——一九三七到一九三九——大家對於成人教育的實施，也非常熱心。在繁華的都市，在僻處的農村，都會舉行過大規模的掃除文盲運動，大學生和中學生都熱烈地，自動地參加了這一種成人教育的工作。關於這一種成人識字教育，已經做得頗有成效，在工業區，成績尤為顯著，不過，我們的工作還嫌不夠，在這一方面，還有許多事情，急待我們去繼續努力，去繼續開展！

四

現在，我們再來看一看高等教育罷。印度現在共有大學十八所，根據各校點名簿統計，共有學生十七萬六千人(註)。大學教育的最主要的一個缺點，就是過分的偏重於英文，把英文當做是進政府服務的唯一的階梯，因此，也就生出了其他種種流弊：例如對於通過考試的過分重視，偏重文字的學習而忽略了現代科學的研究。大家也都承認：印度大學的教學標準，大都比較的低劣，大學教育的目標往往偏重於枯燥機械的記誦或刻板固定的學習，而對於真正的思想的能力和獨創的批判的精神，反極少鼓勵與注意。大多數大學畢業生並不能算是已經受過完美的高等教育，因此，這一大批的大學畢業生除非去做書記，店員，助理等等低下的職業，否則，他們就常常會遭遇到失業的惡運。不過，却也有少數的研究生和得有榮譽學位的學生，成績極為優異，他們可以在任何說英語的地方，謀得很好的位置。最近幾年

來，印度的大學教育，已經逐漸的加以改良，礦務科學的學生亦逐漸的加多，大學教授資格的水準，亦逐漸的提高，同時，各種專門的研究所，也逐漸的獲得適當的地位了。

印度除掉大學以外，還設立有許多專門學院：如機械工程學院，師範專科學院，法政學院，農業專科學院，森林專修科，醫藥專科學院(有兩所專收女生)等等。這些學院所培養出來的專門人員，頗足以滿足印度一部份的急切需要。

印度中學教育的缺點，和它的大學教育上的流弊，大致相同。中等學校的功能，往往只被人們把它當做是升進大學的階梯，因此，對於學業考試就特別重視，對於文字學習也過於偏重，而對於文化陶冶和職業訓練，則反形忽略。印度雖然非常急切的需要熟練的技工，而中等教育，對於此種職業教育却反形蔑視，這的確是一個很矛盾現象！

自從戰爭開始以後，因為需要大批的現代化的軍人和軍火工廠的技工，遂開始實施各種短期的技工訓練，這一來，也稍稍補救了中等教育的缺陷。這一種專門的技工訓練，在戰爭結束以後，也頗有繼續辦理的希望和可能。在印度中等教育上，近年來另一個有趣的革新，那就是方言的採用，在許多省市的中學中，雖然還把英文定為主要的必修科，可是，却已決定同時也學習本地語文，並用本地語文施教。這一種採用方言的結果究竟如何，目前還不能判斷，不過，我們可以預料，採用方言以後，學生對於功課的學習，一定會格外勤奮，一定會格外容易，而他們的英文程度，也並不會因此而降低。

最後，我以為，近頃の印度教育制度有兩個最有希望的方向：第一是一般人對於它的坦白的批評，第二是一般人對於教育改造具有濃厚的興趣和熱心。

(註)譯者按：一九四四年五月，印度大督學家，孟買聖約翰大學副校長拉爾(Shri Sarvapath Khatkhatia)來華訪問，據他說，印度現有大學生一共不過十二萬五千人(見三十三年五月十日中央日報)。這層數字與前文的差異，大概不外乎兩層原因：一、由於學年度的不同，二、由於材料來源的不同。

我國戰後科學研究計劃芻議

吳學周

一 科學之重要與研究之必需

科學應用之結果，其表現於國防，民生，及其他物質方面者，範圍之廣，收效之宏，最爲顯著，即在科學幼稚之我國，在今日亦鮮有否認之者。惟此種國防，民生，及其他物質方面之改善，雖爲科學應用之賜與，但科學之研究有時而且大都並不以應用爲其最終或惟一之目標，蓋追求真理，發明新智識，乃科學遠大目標之所在也。

抑科學之重要，固不僅在科學發明與物質方面之應用而已也。即科學訓練亦至可貴，良以精密分析事物，與渴求真理之科學精神，運用至廣。其與一國之心理建設，社會建設，及政治建設，關係均甚爲密切，且爲不可或缺之因素。值此抗戰建國之際，吾人於擬具科學研究計劃時，尤不可不於科學的物質應用而外，更注意於其精神之功效。使科學工作，得以促成學術上。思想上及文化上勇猛進步，而完成其革命建國之偉業。

顧科學發展，已及數百年。研求愈精專，則分工愈細密。至今科學門類衆多，蹊徑繁複。一物之微，一理之奧，非於科學中素具根基者，固絲毫未能窺其底蘊，然往往爲整個科學中不可或缺之因素。而其結果應用之廣，收效之宏，亦往往爲常人所未及預料者。矧近代科學之進步，一日千里，迄無止境。若僅知學習與摹仿，則今日之所謂新理論新發明者，明日容將爲舊矣。如是追隨，已形落後。而況國際秘密，在所難免。不有自行研究，學習與摹仿，且不可得。是以吾人欲求真正了解科學之內容，欲求於科學學術上及應用上，迎頭趕上先進國家而自有貢獻，則舍科學研究工作之提倡外，其道莫由。

二 科學研究計劃與組織問題

科學之重要既如上述，則科學研究之提倡，自屬我國戰後迫不容緩之要圖。惟提倡之方式若何，頗足資吾人之再三考慮。蓋以科學之研究，原始於科學者追求真理之意志；而其應用，則關係乎國家之盛衰。就後者言，吾人應有整個之計劃與組織，使科學工作集中於國家最迫切之問題，全國學者通力合作，以達其國家建設之最高效率。然就前者言，則重要之發現，恆繫乎研究者之靈感。提倡之道，除盡力供給研究所需之工作便利外，具體計劃與組織，有時反足以限制其意志，妨礙其發展。竊以爲我國戰後之研究計劃，必使此二者兼顧並行，以達其學術建設與應用建設之雙層任務。

在此勝利將屆之今日，戰後科學研究之計劃問題，亦且爲我盟國各方所注意。科學先進國如美國者，最近對此問題亦頗爲重視。年來在自然週刊(Nature)上所發表關於此問題之文字頗多。有主張英國政府應加強純粹科學之研究者，有主張研究應有整個的計劃與組織者，亦有主張應與自由發展者。在討論我國研究計劃以前，可一觀西洋各國之科學研究事業及組織概況，然後再考察我國科學事業之現狀，審時度勢，權衡得失，而求得較爲適合之結論焉。

(1) 西洋各國之科學事業及其組織概況

西洋各國對於科學的研究，大都竭力提倡。惟以歷史、政體及環境關係，其提倡之方式，與組織之範圍各有不同耳。大體言之，依科學發達之先後可分爲三類：(1)工業發達較古之國家，如英、法、德、意、荷、瑞士、瑞典、挪威等。(2)新興之工業國家，如美國及

蘇聯。(3)工業落後之農業國家。因政體及環境關係，致其所取提倡之方式與研究組織之系統不同者，亦大約可分為三類：(1)不注意組織之形式，而側重科學研究自由發展之國家，如英、美等國。(2)認科學專業，為國家事業之一，而與以較具體之計劃及組織者，如德國是也。(3)以科學研究為國家建設事業之首腦而與以極端具體之計劃及組織者，則蘇聯是也。茲為簡單計，吾人試取英、美、德、蘇為各類之代表國，而略述之如次：

(一)英國之科學研究專業及其組織 英國為科學國之先進國，其工業發達亦早。自十七世紀以來，英國之科學，始終能繼續維持其領導之地位。據估計，其一九三四年全國所用於研究之經費，約佔全國收入千分之一。其分配見第一表：

第一表 英國一九三四年之科學研究經費(英鎊)

類	別	計	總	費(Gross)	純	淨	研究	費(Net)
大學科學學會及獨立基金	別	計	總	費(Gross)	純	淨	研究	費(Net)
政府研究機關	國防工作	1,500,000	800,000					
工業研究	工業研究	2,000,000	800,000					
醫學研究	醫學研究	600,000	300,000					
農業研究	農業研究	150,000	110,000					
工業界 工業研究會	工業研究會	200,000	150,000					
獨立研究	獨立研究	2,000,000	400,000					
總計	總計	6,650,000	1,950,000					

(註)粗計經費 包括凡有可能得為研究之經費。例如大學中所有理農工藝教授之一半時間，算其用於研究，所有該各學院之經費，以1/3算其用於研究。在政府機關及工業界中，凡稱為研究者，即以研究計之。

純淨研究費 於各界之粗計經費中，依其工作性質與以相當之折扣。

在科學發達之初期，科學研究為少數科學家個人之事，與國家事業關係甚少。英國科學發達既早，而且其民族素富民治思想，故其研

究工作，亦隨其自由演進，和無預定之計劃，以求其自身及與國家事業之配合。及後雖因科學進步而有若干新興之組織與計劃，但亦不能隨科學進步之速度，而隨時與之調整。因此英國之科學研究專業，尚不注意計劃與組織。

英國實行研究之機關，有大學政府機關及工業團體三種。此三種團體除可有自願之聯絡互相合作外，並無正式之組織，統籌切實合作之計劃。基本學理之研究，多由大學教授自由進行。總計全國關於基本學理之研究，大學實驗室之貢獻，約佔五分之四。科學中某一科門之研究，是否應與提倡，或能否發展，常視某校某系之歷史信譽與指導者之資望能力，能否取得充足之經費以為定。因此特出人才每有集中少數著名大學之象。

凡與國防及農、工、醫有關者，英國政府各部，均設有自行研究之研究所。經費頗為浩大。即在此次備戰前之一九三七年(一九三六—三七年)亦共費三百二十餘萬英鎊，佔全國科學研究經費之三分之一。除國防工作外，政府所設實行研究之機關，其極密院 (Privy Council) 之醫學研究部 (Medical Research Council)，農業研究部 (Agriculture Research Council)，及科學與工業研究部 (Department of Scientific and Industrial Research)。前二者之規模較小。醫學研究部之研究工作頗少，猶未脫離顧問機關之性質。農業研究部之主要工作，為經濟植物及農產品之儲運等應用問題之研究。科學與工業研究部之規模最大，有十個直屬之研究所及三十三個局 (Board)。工作範圍：包括物理學、化學、燃料、食品、森林、建築、及地質調查等門。此外更有與工業界合組之各種工業研究會。科學與工業研究部中，又以其物理研究所規模最大。其中有一集中之標準實驗室，及一工業物理研究室，設備甚為完善。但其工作多偏於慣例之檢驗與成法之改良，基本學理之研究較少。

在前次歐戰將終之際，英人鑒於其工業遠落德國之後，其病源端在工業界之缺少研究，乃由政府提倡與工業界合組各種工業研究會

Research Association), 其經費在政府規定之條例下, 由政府及各工業界分擔之。一九三五年共費三四六, 四七九英鎊, 其中政府出一〇八, 九五—英鎊。惟此種運動之成就並不甚大。其主要原因, 蓋以一般工業界之眼光短淺。有以研究在營業上無迫切需要者, 有以參加研究之組織反足以洩漏其工作秘密者。而且各研究會之工作過於偏重淺顯之技術問題, 故無影響較大之結果產生也。然即此已足使英國之工業獲益不少。例如鎢鐵所用焦炭性質之研究, 已使全國減少損失達八十萬英鎊矣。

英國工業界亦有自設研究所進行研究者, 但此遠不若德、美之盛。其所研究者亦多限於慣例之技術問題, 基本學理之研究頗少。除上述三種團體外, 尚有科學學會。其自身雖不實行研究, 但於科學之促進, 與研究之計劃, 頗具影響。就中尤以皇家學會為甚。皇家學會創立於一六六二年。在其最初之目的中, 本有以積極之研究促進科學發展之一條。但至今不過為各種科學專家集會之一榮譽團體, 兼學報出版處而已。願皇家學會雖為一私人團體, 然以其究為世界最古科學學會之一, 故始終擁有英國科學界之最高權威。政府機關之研究, 指導與科學顧問, 幾大部必須為皇家學會之會員。英國科學研究, 原無正式之組織與整個的計劃, 尤以純粹科學為然。然而皇家學會非正式之影響與部局之支配確足以使英國之科學研究, 於無組織之中呈現相當組織, 於無計劃之中呈現若干計劃, 而得維持其純粹科學之研究於不墜也。此種盎格魯薩克遜民族的組織特色, 在政治之體系中, 亦表現如是。

由上所述, 可知英國之科學研究不拘組織形式, 而重研究自由。以吾人觀之, 其各方之研究工作, 似有缺少聯絡及配合之弊, 而其政府對於基本學理之研究, 似亦未能盡其積極提倡之能事。然此在科學研究已上軌道之英國, 其弊害固未必如吾人所想像者。蓋以其科學權威最高之皇家學會, 雖為一私人團體, 但對政府及國家科學事業, 確有其非正式之影響及支配力量。故其純粹科學之研究因得維持不墜

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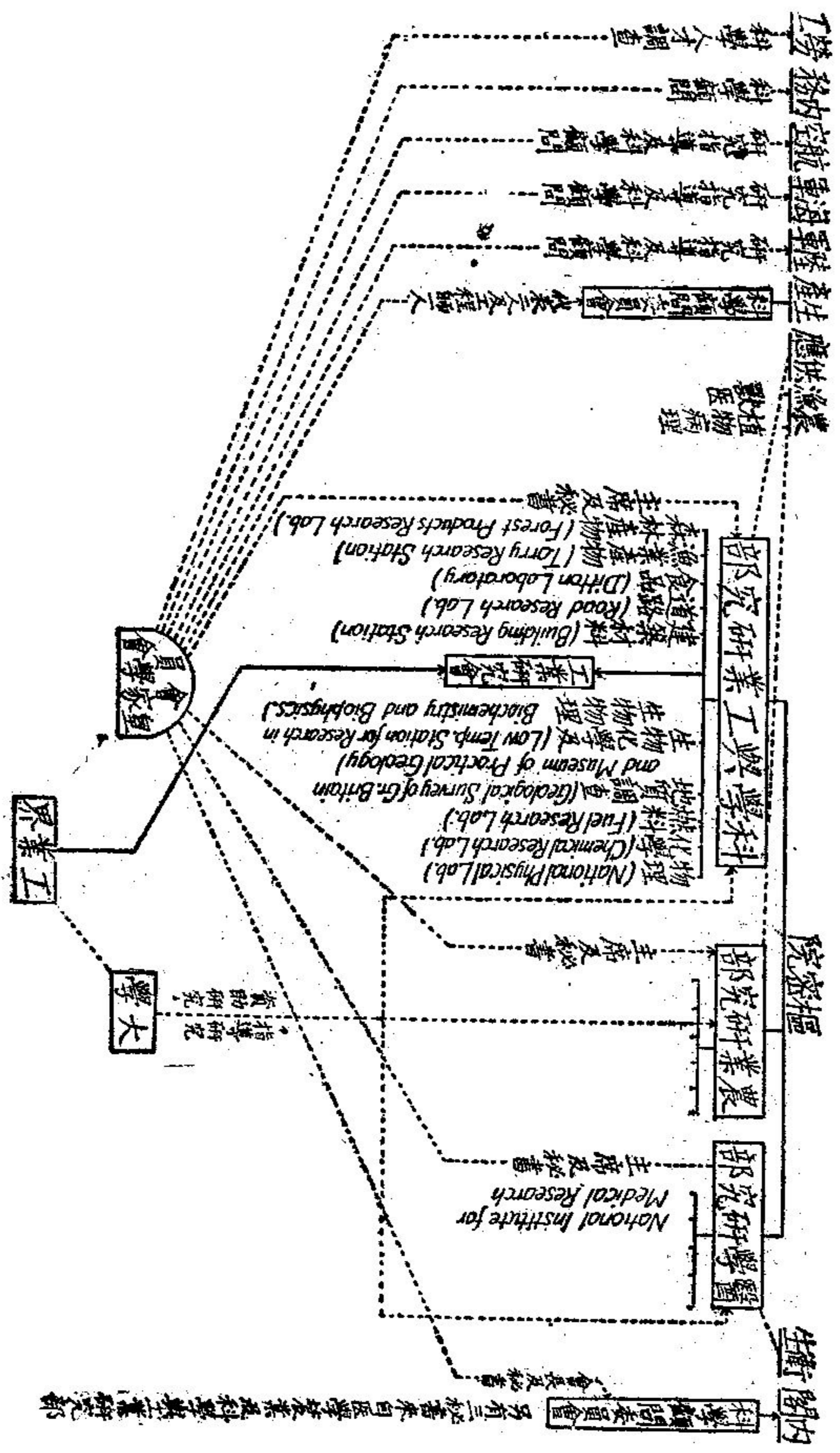
為簡單明瞭計, 茲就各方參考所得, 擬具英國科學研究組織及聯繫機構一圖。惟以此非常時期, 圖書欠缺, 遺漏與錯誤, 在所難免。尚祈讀者多與指正及補充, 則幸甚矣。

(一) 美國之科學研究事業及其組織 美國雖為一新興國家, 然以其資源之豐富, 商務之發達, 科學與工業所受之刺激而進展速。財力既足, 人民對於科學之信賴亦深。私人資財用於基本科學之研究者, 甚為浩大。據估計, 美國一九二六年用於科學研究之經費, 達美金二萬萬元。一九三八年當在三萬萬元以上, 約佔全國收入千分之六。

在未發展其自有之個性以前, 美國科學在理想與實際上, 頗類似英德二種組織之合體。其自行研究之機關, 有大學、政府機關、工業界, 及私人基金會所設立之研究所。

美國大學教授之研究, 固以基本學理之問題為主體。而政府各部所屬之各局, 例如商務部之標準局、礦業局、農業部之動物工業局、植物工業局、化學與土壤局等, 亦各有其實行研究之研究室。其所進行之工作, 雖原以科學之實用為其主要動機, 但至今亦不乏基本學理之研究。而且以美國財力之雄厚, 人民思想之急進, 工業界及若干私人基金會所設立之研究所, 亦非常重視基本學理之研究。除自行設立研究所而外, 並以大量資財補助大學之研究。例如羅氏基金會 (Roe Kefeller Foundation), 其主要經費達美金一萬五千三百萬元 (一九三七), 由一獨立而包括許多學者之董事會管理之。其所主要資助之工作, 規定為醫藥、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人文科學、及公共衛生諸學門中某幾項問題研究。卡勒基研究所 (Carnegie Institution), 自一九〇二年成立後, 歷年增加捐款。至一九三一年, 達美金三千萬元。所設學科, 偏重純粹科學, 而普通為其他機關所未多注重者。現有地球物理實驗室 (Geophysical Laboratory), 威爾遜山天文台 (Mount Wilson Observatory), 地磁研究所 (Department of Terrestrial

英 國 科 學 研 究 組 織 及 聯 繫 機 構



Magnesium)、胚胎學研究部(Department of Embryology)、遺傳學研究部(Department of Genetics)、實驗進化論研究站(Station for Experimental Evolution)、優生紀錄處(Eugenic Record Office)、營養實驗室(Nutrition Laboratory)、托爾士加海洋生物實驗室(Torrey Biological Laboratory)、植物學研究部、及歷史研究部。除卡勒基研究所外，更有卡勒基基金會，資助美國各大學及研究機關之研究。此外更有其他私人基金會及其所設之研究所，經費均甚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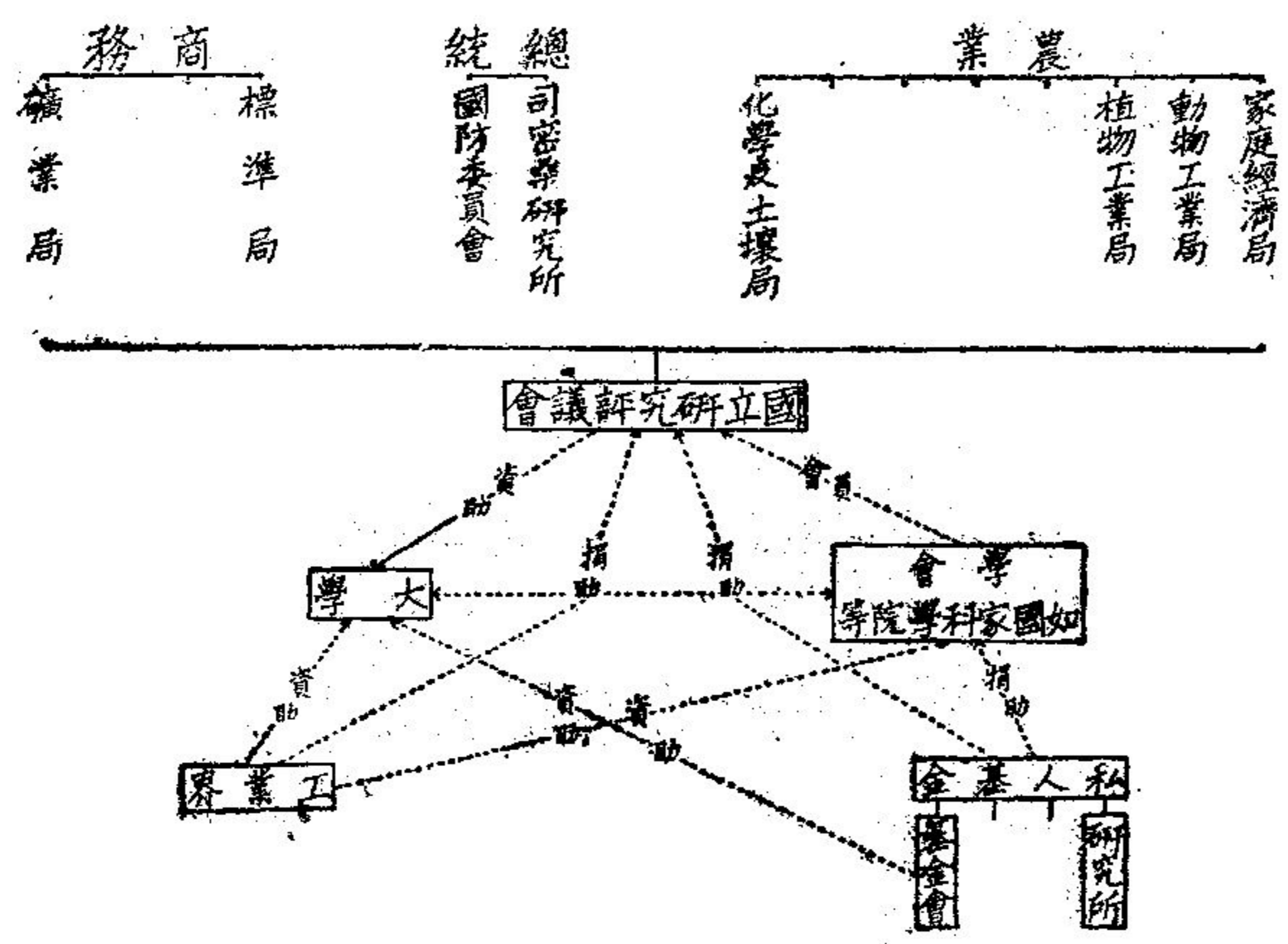
除上述四種實行研究之機關而外，更有科學會社，如國家科學院(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美國科學促進會(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Science)，及其他專門學會等。其主要工作，為支配私人捐助之獎金及獎章，與出版報告及專門期刊。對於科學之促進，與研究之聯繫，亦具相當影響。惟其權威，未若英國皇家學會之高耳。國家科學院，創立於一八六三年，其宗旨為促進科學，而尤注重於研究及報告美國政府各部所認為需要之科學或技術各部門，內分數學、天文學、物理學、化學、工程學、地質及古生物學、植物學、動物及解剖學、生理及生物化學、病理及細菌學、人類及心理學等十一科門。其所支配之捐助經費(一九三七年)，有美金約三十萬元。

由上述所述，可知美國之科學研究，極呈蓬勃之象。人民所了解於科學者，不僅在科學之應用。基本學理之研究，非特在大學中視為重要，即在工業界、政府機關及私人基金會中亦然。因此美國之純粹科學與其科學應用之間，頗有密切之聯絡。然而此種聯絡，大都出於非正式的自由性質。

一九一六年，美國科學家鑒於國家之迫切需要，籌設國立研究評議會(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其宗旨為促進物理科學及生物科學之研究，鼓勵科學知識對於國家福利之應用，與科學知識之傳播。內分下列十部：科學在聯邦間之聯繫，國際間之聯繫，教育上之聯繫，物理科學，工程及工業研究，化學及化工，地質及地理，醫

藥，生物學及農學，人類學及心理學。其目的蓋欲求其國內之科學研究，得有相當之組織與配合也。
下圖所列美國科學研究之組織及聯繫機構，以圖畫缺乏，頗覺殘缺不全。姑暫取之，以示其大略耳。

美國科學研究之組織及聯繫機構



(三)德國之科學研究事業及其組織 德國科學之發達，始於十八世紀，係由法國傳入者。當時普王大弗利德力克(Friedrich the Great)對於科學致力提倡。故德國科學，自始即為政府所扶助。自十九世紀以至國社黨專政以前，德國科學進展之速，未始非因其政府視科學為其國家事業之一所致。蓋因是則政府能於真正信任科學家之後，以行政之力，統籌計劃，促進推行也。惟自國社黨專政以來，希特勒祇利用科學為滿足其個人野心之工具，因欲實行其納粹主義，對於理性及真理，深為怨恨。故於純粹科學多事摧殘。不二三年，德國之科學已遭受嚴重之打擊矣。

德國實行研究之機關，亦可分為大學(包括高等工業及高等農業等，下同)，政府機關，及工業界三種。惟其所受政府之組織及幫助較大，而工業界對於純粹科學之注重，亦較英國者更為深切耳。其他若科學學會，亦大體與英美相似，茲不贅述。最近三十年來，對於德國科學研究影響最大者，為一種純粹科學與農工業聯繫機關之創立。是亦為德國對於科學研究組織之一種創舉。此即所謂德皇威廉科學研究院(Die Kaiser Wilhelm Gesellschaft für Förderung der Wissenschaften)是也。由此風聲所樹，德國工業界對於純粹科學之需要，尤覺重視。其影響所及，固非淺鮮也。筆者深感此種組織足資吾人之參考，故特述其要點於次。

德皇威廉科學研究院，成立於一九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其宗旨在以自然科學研究所之設立及維持，促進科學之發展。先是一八一〇年普魯士教育家洪波特(Wilhelm v. Humboldt)，曾確立普邦之學術大計。以學術院(Akademie)，大學，及「補充機關」(Hilfsinstitutione)，為整個學術建設之三大主幹。前二者均已相繼成立，與定德國十九世紀科學研究之基礎。當時大學之教學與研究，形成密切之聯繫。惟至二十世紀之初葉，德國學者以為欲繼續維持德國科學之領導地位，則「補充機關」之設立實為必要。所謂補充機關者，即專力從事科學研究之機關也。當時所舉之理由有：(1)大學教授，本以教學為其主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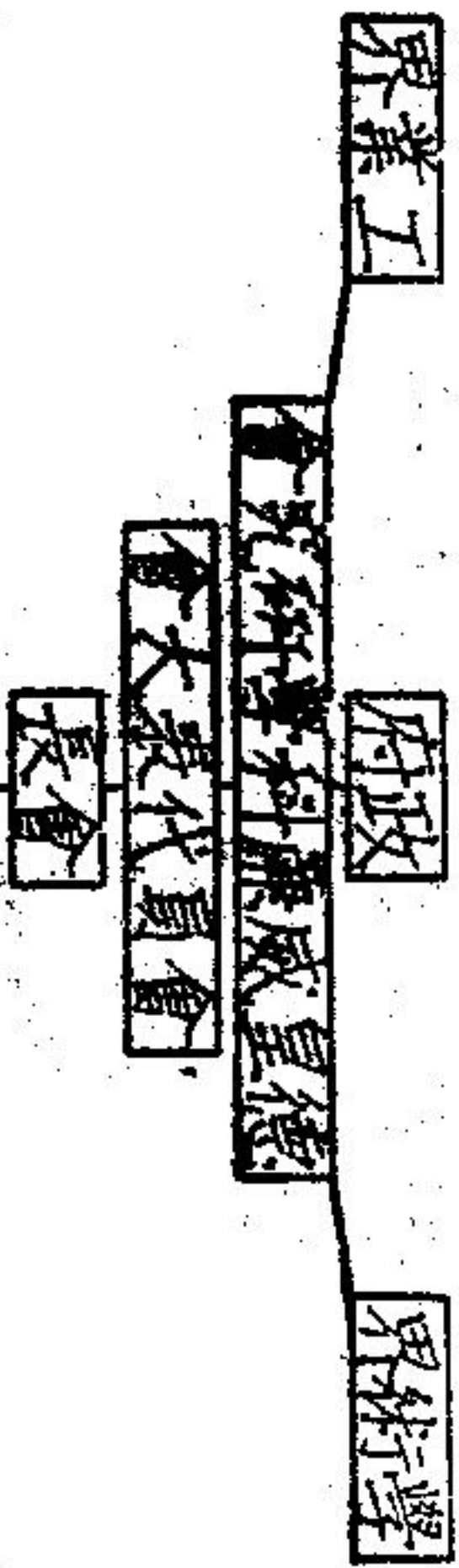
任務，而研究為其副業。以大學教務之繁重，教授之研究時間，必至有限。若不另設專事研究之機關，則國家研究事業必遭更大之損失。(2)近今科學範圍，日見增廣。科學分門，日趨專精而細密。其中當有特殊之科門，無庸而且不應列入教課，以免學生發生博而不精之弊者。大學既以教學為主，則對此等特殊科門之研究設備，當無餘力供給。因此若無專事研究機關之設立，則此等科門之研究，亦必遭受重大之影響。(3)德國學者自謂德人原以科學為世界全人類之共同事業，而非為國家之事業。此種觀念，將使德國科學陷於落伍之險境，是以有專事研究機關設立之必要云。

德皇威廉科學研究院，並非一國立機關，而由官商合辦。其行政在政府領導之下，由政府科學界及經濟界合組一獨立之團體主持之。當德皇提倡以後，德國經濟界即踴躍參加為會員。數日內即捐助基金一千五百萬馬克，及每年會費十萬馬克。第一次歐戰前，有會員一九九個。至一九三六年即有七百個。由此可知德國工業界對於科學研究之重視與熱心矣。

德皇威廉科學研究院設立研究所之原則：(1)特別注重自然科學，而精神科學次之。(2)各研究所之科門，力求與大學用以教學者不相重複。或於科門相同者，則求其攻研方法之有別。迄至一九三六年，該院有研究所三十二個。七個設於第一次歐戰以前，八個設於戰時，其餘則設於戰爭結束及通貨膨脹以後。其中屬於精神科學者四所，屬於自然科學者二十八所。後者又可大別為二大類：第一類為純粹科學研究所，包括化學、物理、動物、植物及醫學。第二類為化學、物理、及生物學之應用研究所。二者數目約各居其半。在此，吾人不得不特與注意者，即其科學應用研究所設立之原則也。

科學之應用研究所研究之問題，當然須與工業更有直接之關係。然此並非謂此種研究所即須斤斤於解決工業界目前之煩瑣問題也。反之，德皇威廉科學研究院之科學應用研究所，雖因其經費大部來自工業界，故力求與奠定德國工業之科學基礎相符合，然該院確已

德皇威廉科學研究會之組織



- 政行**
- 物理 K.W.I. für Physik in Berlin-Dahlem
 - 流體力學 K.W.I. für Strömungsforschung in Göttingen
 - 水利 K.W.G. in München
 - 氣象台 K.W.G. in München
 - 氣象所 Meteorologische Observatorien auf dem Sonnblick und dem Obir im Osterreich
 - 氣象所 Meteorologische Institut der K.W.G. in Danzig
 - 物理化學 K.W.I. für physikalische Chemie und Electrochemie in Berlin-Dahlem
 - 化學 K.W.I. für Chemie in Berlin-Dahlem
 - 金屬 K.W.I. für Metallforschung in Stuttgart
 - 鋼鐵 K.W.I. für Eisenforschung in Düsseldorf
 - 矽酸鹽 K.W.I. für Silikatforschung in Berlin-Dahlem
 - 煤礦 K.W.I. für Kohlenforschung in Mülheim-Ruhr
 - 煤礦 Schlesisches Kohlenforschungsinstitut der K.W.G. in Breslag
 - 皮革 K.W.I. für Lederforschung in Dresden
 - 生物 K.W.I. für Biologie in Berlin-Dahlem
 - 育種 K.W.I. für Züchtungsforschung in Münchenberg Mark
 - 昆蟲 Deutsches Entomologisches Institut der K.W.G. in Berlin-Dahlem
 - 水產生物 Hydrobiologische Anstalt der K.W.G. in Prot.
 - 海洋生物 Biologische Station Lutz in Lutz am See
 - 又海洋生物所 Deutsch-Italienisches Institut für Meeresbiologie zu Rovigno
 - 飛禽 Vogelwarte Rossitten der K.W.G. in Rossitten
 - 細胞生理 K.W.I. für Zellphysiologie in Berlin-Dahlem
 - 生物化學 K.W.I. für Biochemie in Berlin-Dahlem
 - 微生物學 Forschungsstelle für Mikrobiologie der K.W.G. in São Paulo
 - 人類學 K.W.I. für Anthropologie, menschliche Erblehre und Eugenik in Berlin-Dahlem
 - 醫學 K.W.I. für medizinische Forschung in Heidelberg
 - 工作生理學 K.W.I. für Arbeitsphysiologie in Dortmund und Münster i. Westf.
 - 腦之研究 K.W.I. für Hirnforschung in Berlin-Buch
 - 精神病 Deutsche Forschungsanstalt für Psychiatrie in München
 - 德國史 K.W.I. für Deutsche Geschichte in Berlin
 - 國際公法 K.W.I. für ausländisches öffentliches Recht und Völkerrecht in Berlin
 - 國際私法 K.W.I. für ausländisches und internationales Privatrecht in Berlin
 - 藝術及人文科學 K.W.I. für Kunst- und Kulturwissenschaften in Rom
 - K.W.I. Kaiser Wilhelm-Institut
 - K.W.G. Kaiser Wilhelm-Gesellschaft

得工業界之了解者，即此等研究所研究之目的，亦必為純粹科學的也。該院有使其工作學者不顧所外之要求，而依其所認為適當者直接從事研究之義務。此原則乃本於洪波特之言曰：『科學似離人生愈遠，則其所賜福於人生者每愈大。』吾人及今思之，誠具卓識遠見。蓋如是則各研究方得有整個之研究計劃，不為外界之煩瑣問題所侵擾，而可得更遠大之收穫也。

(四)蘇聯之科學研究事業及其組織 帝俄科學，自為大凱薩林(Catherine the Great)由西歐輸入後，自始即為俄皇炫耀華貴之裝飾品，與國計民生及文化均漠不相干。國家科學院既無提倡學術研究之表現，亦乏工業建設之功績。革命以後，共黨專政。復興建設，自為要圖。蘇聯政府以其科學與工業之落後，自不能不以國家之全力，信賴科學家作學術與工業建設之整個具體計劃，分工合作，以求於短期內達到其迎頭趕上西歐諸國之目的。其計劃之大，成功之速，吾人可於下列數字悉其大略。

第二表 蘇聯科學事業進展一斑

國家科學院研究所數目	一九一七年	一九三八年
院員	四五	五八
科學工作人員	一〇九	一三〇
經費(盧布)	一、〇〇、〇〇〇	三、四二〇
全國研究所數目		九〇二
全國研究工作人員		二九、二四六
全國科學工作人員		八〇、〇〇〇
全國研究經費(科學)		一、〇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大學及高等學院	九	七一六
學生人數	一一二、〇〇〇	六〇一、〇〇〇

注：九〇二 工廠實驗室 集體農場 北社觀察隊 不包 集體農場 北社觀察隊

蘇聯之科學研究計劃，以下列二大原則為根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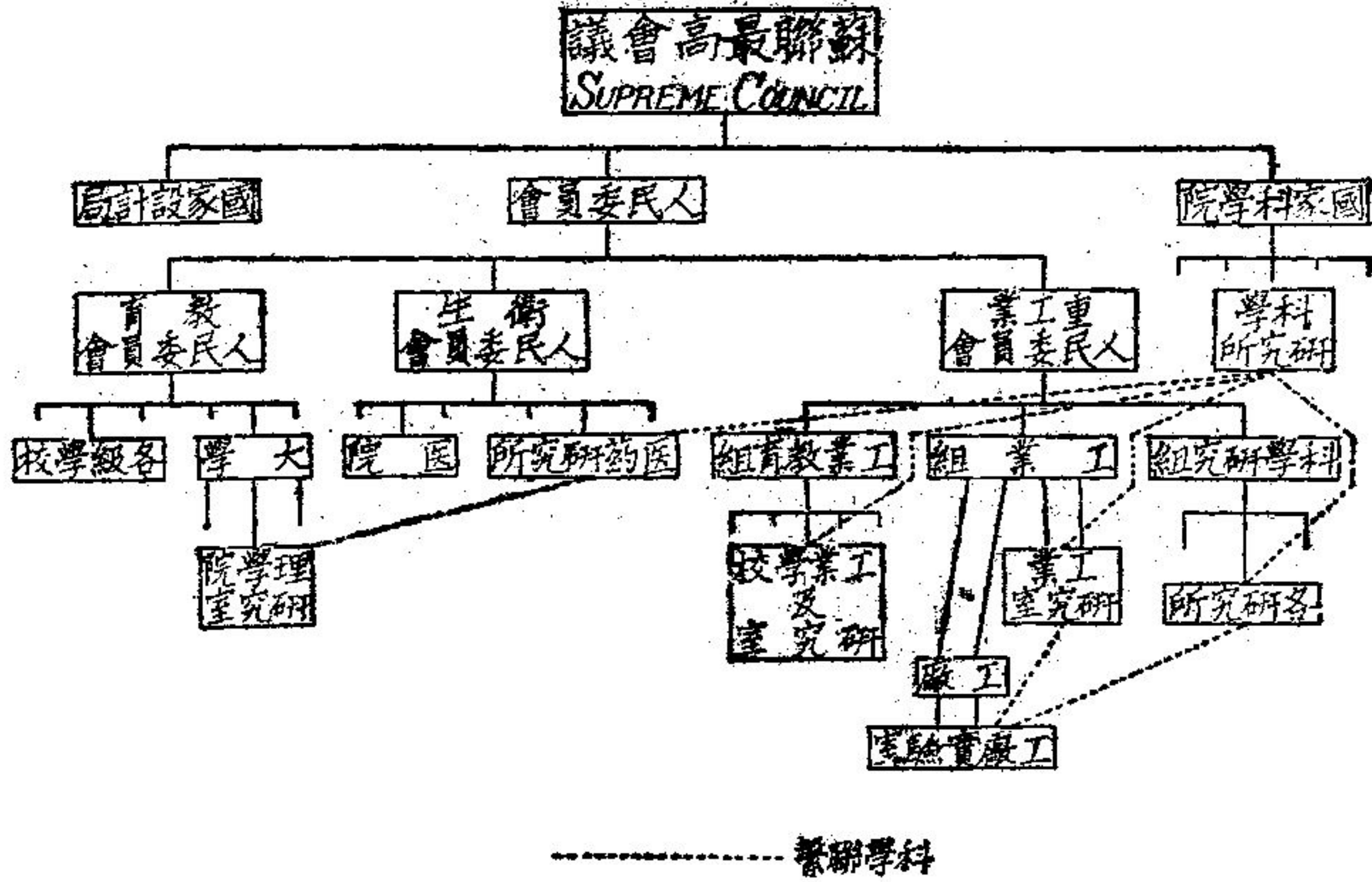
(1)蘇聯既實行社會(共產)主義，以資產國有相號召，則科學與工業發達所得之福利，必屬於整個國家及人民。故其科學與工業之計劃，必求以整個國家及人民為對象。是以其計劃龐大，組織嚴明。

(2)在革命後之初期，蘇聯之人力物力財力，俱形缺乏。蘇聯科學家所必須負擔之任務，一方須建立蘇聯之科學學術，他方更須解決迫切之建設問題。二者必求同時並進。故蘇聯所取之科學研究與工業建設的計劃及組織，以一種特殊之方式出之。此方式吾人可稱之為「雙軌對流式」。將科學與工業研究機關分為領導(Governing category)與部屬(Departmental category)二大類。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如國家科學院之各研究所，屬於領導類。農、工、醫各人民委員會所設之科學應用研究機關，屬於部屬類。前者之主要任務有二：一為進行基本學理問題之研究(大部與國家建設有關者，但亦有無關者)，二為於設計全國建設計劃時，擔任領導之職責。領導機關研究所得之結果，如有工業應用之可能者，即移交於某一性質相關之部屬機關(例如重工業人民委員會之科學研究所)，研究其應用之方法與技術。如試驗成功，則分發於有關工廠或其實驗室施行，或繼續試驗。如部屬機關於研究時發生基本學理之問題，而非為其自身所易解決者，則復呈交於領導機關從事研究。如是雙軌往返對流，使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與科學應用之研究機關，得互相利用與發揮彼此之結果，而形成國家工業上及學術上的總收穫。

蘇聯工業建設之成績，吾人可於其三次五年計劃中知其大略，茲不贅述。惟此三次五年計劃既出於遠視科學家及工程師之手，則其成功也，固非僅限於表面之實用，而實富有精深學理之研究也。於是蘇聯之工業建設既成，蘇聯之科學基礎亦固，將來工業之應用，可保無虞也。

蘇聯之研究組織，尚未達其最後之形式，隨時有改變之可能，上圖所載蘇聯科學研究之組織機構，係根據 Burnat: The Social Function

蘇聯科學研究組織及聯繫機構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十三號 我國戰後科學研究計劃

of Science (一九三九年出版) 所載者。惟此似已與蘇聯國家科學院
 院員 Bach 所著 Planning Science (一九三九年出版) 所述者，略
 有出入。吾人以其無關宏旨，姑置之。以俟日後之參考修正焉。

第四圖中所載，蘇聯國家科學院，直隸於蘇聯最高委員會 (Supreme Council，此或係指蘇維埃人民代表大會而言)，為蘇聯之最高
 學術機關。於制定國家建設計劃時，處於主要指揮之地位。除自有其
 實行研究之研究所外，對於全國各機關之研究有領導指揮之權。各人
 民委員會所屬研究所之研究問題，限於與該各委員會事業有關者。故
 其範圍較國家科學院各研究所者為小，其性質亦非若科學院者之更為
 基本純粹。

(3) 我國科學事業概況

遜清末年，國人鑒於外交之失敗，起而從事工業之提倡。當時雖
 因種種關係，工業建設未及成功，然而自是以後，國人遂得由工業之
 重要，而漸窺科學之底蘊。民初以後，學者日衆，科學之認識漸裕，
 科學教育亦日發達。惟當時科學研究，尙屬寥寥。自北伐成功，國府
 奠都南京，即致力於科學之提倡。學校設備，漸見擴充。研究院所，
 相繼成立。風聲所樹，各方景從。研究空氣，頓成蓬勃之象。由此足
 見政府提倡之功效。抗戰以來，學術與工業機關，輾轉播遷，損失重
 大。而設備補充，尤覺困難。然終以時勢之需要，後方工業漸見發
 達。國營之工業尤多卓越之學者為之領導。科學家及工程師參加國家
 建設事業之盛，尤為前此所未有。近年來，雖以時勢關係，學術機關
 遭受暫時的嚴重打擊，不無有使人對吾國純粹科學前途，表示悲觀之
 處。然竊以此僅為暫時的現象。而政府當局，工業界與社會人士對於
 純粹科學之認識，見之於言論者，見之於學術獎勵事業者，見之於工
 業研究機關者，處處均足以使吾人深覺戰後吾國科學研究事業之後望
 無窮也。竊以吾國科學，雖因時勢之影響，而致遭多次之打擊，致其
 進程輾轉迂迴，然而最近十餘年來各方之進展，確已使吾國科學研究
 略具根基。吾人正宜寶貴此根基，對戰後之科學研究事業，作審慎周

詳之計劃與組織。

組織之道，端在善爲利用現今已有之規模，而與以切實之調整與配合耳。

(4)我國戰後科學研究中應有之基本原則

由上所述，吾人已「西洋諸先進國對科學之研究，均竭力提倡。但其提倡之程度與方式各有不同。我國科學幼稚工業落後，人民對於科學之了解不深，民營工業亦無力從事大規模之研究。故欲求科學之迅速發展，則不得不多賴政府之力積極提倡。查英、美、德、蘇政府提倡程度之不同，亦因其歷史，政體及環境之有異。科學發達最早之國如英國者，在科學研究向未有使人感覺需要發展爲國家事業之一部時，即已發展至相當之程度。體系既成，自可循序漸進。政府之提倡，不在劇性形式上之改革，而在就原有體系與以實力上之扶助。惟近年來美國學者亦有主張其政府應設立類似德皇威廉學院之研究機關者。而在此戰時，亦有感覺其科學研究之組織不足以應付當前之趨勢，而大舉疾呼以警惕其國人者。至若工商進展神速之美國，則以其財力既足，人民對於科學之信賴亦深。科學發展既速，政府之提倡無須取主動之方式。德國科學進展之速，未始非因其政府積極推進所致。至若新興之蘇聯，一以其所採政體之關係，二因其當時，科學既形幼稚，工業亦頗落後，欲求二者之兼顧並進，迎頭趕上西歐諸國，則自不得不以科學研究爲其國家建設事業之首腦，審慎計劃，嚴整組織，以達其速效猛進之目的。返顧我國今日，科學之幼稚，工業之落後，較之當年蘇聯，且有過之。若不值此十餘年來科學研究稍呈萌芽景象之際，由政府之力積極推進，以科學研究爲國家事業之一，使科學研究與農工建設分工合作，以求猛進，而仍欲循英美之故轍，隨其自然演進，則吾恐我國之科學研究與農工建設，將永無趕上西洋諸國之日矣。須知英美之制度可用於科學已上軌道之英美，而未能用於科學幼稚與工業落後之我國。此我國科學研究不得不多賴政府之積極推進也。

惟純粹科學之研究，原始於真理的追求，初無應用固定之目的及

範圍。今若以其爲國家事業之一，則純粹科學之研究或未免爲具體之計劃及組織所限制，而難得充分發展。考一國之科學研究是否需具體的計劃與組織，各方意見不一。茲爲便於討論計，僅舉其二極端者說明之：

(A)以爲一國之科學研究（尤以純粹科學之研究爲然），不可有整個的計劃與嚴明之組織，而應隨研究者之興趣，自由發展者。其斷持理由，以爲於計劃及組織時，吾人必有其預定之目的及範圍，以爲組織之對象。例如普通所取者，或以應用爲目的，或以科門爲範圍。然而純粹科學者之研究，大都以追求真理及爲研究而研究之意志爲動機，初未能預期其應用，或預定其範圍。然而其所得之結果，往往爲整個科學發展中未可或缺之因素，或爲某項工業應用上另闢途徑之關鍵。非若僅求解決技術問題之工作，且足解決該項問題，而未能產生不斷之學術也。今若僅以應用爲目的而作科學研究之整個計劃與嚴明組織，則純粹科學之研究，必受限制。非特科學學術不能發展，即遠大之科學應用，亦無由產生也。且夫自然界現象繁複，解決方法，蹊徑不一。整個問題之解決，絕非一門或數門科學所能濟事者。而各門間鄰疆問題之研究，或至有另闢新徑之可能者。今若以現有科門之範圍，與以計劃及組織，則新科門無由產生，而各門間鄰疆問題之研究，亦必遺忽視矣。

(B)以爲科學研究，必須有整個計劃與嚴明組織者（尤以應用科學之研究爲然）。其所持理由，以爲科學研究乃全人類共有之事業，而科學應用更爲全國民應有之義務。故科學研究者應密切聯絡，以收分工合作之效。而且國家以有限之人力及物力用於科學研究，吾人應與妥爲計劃，毋使妄費，而使之集中於最能解決迫切需要之問題。全國學者分工合作，努力以赴。如是則科學與應用之發展，方得達其最高之速度與效率。

以上二種意見，各有其相當之理由。惟吾人以爲此不過二種極端之見解耳。實則如上所述，各國之科學研究，無一不有相當之計劃及

組織。惟以其提倡之程度及方式不同，故其組織亦異。例如英美不拘組織形式而重研究自由，德國則以科學研究為國家事業之一，故計劃較具體組織較嚴明。蘇聯以科學研究為國家建設事業之首腦，故計劃及組織均趨極端。我國之科學研究既須由國家之力積極提倡，則自亦不得不有相當具體之計劃及組織。惟此計劃及組織，不可趨於極端。否則不無妨礙科學進步。行之較久，困難必多。是以我國科學研究之計劃及組織，一方須使各科學門之研究者有密切之聯絡，分工合作，以求工作之配合與效率之增進；他方更須以不妨礙研究者之志趣為原則，而得有充分之發展。

由上所云，吾人可得我國戰後科學研究計劃中之基本原則：

(一)至少在最近之將來，我國之科學研究（無論其為純粹科學或應用科學者），必須以國家之力積極推進。推進之道，在大量增加大學及已有研究機關之經費及設備；並信賴科學家擬具全國科學研究計劃，以作增設、擴充、或調整已有科學研究機關之依據，使科學中之各科學門及其應用，不致有所偏廢，而得其平衡合度之妙。

(二)各方面之研究者，必求其能密切聯絡，通力合作，以求工作配合之適當及效率之增進，而達成學術建設與應用建設之雙重任務。

(三)上述各研究者之合作，須以不妨礙研究自由為原則。純粹科學之研究，既以學術為主要任務，則不宜以應用之目的及範圍與以限制。其與應用研究者之合作，在使三者能多事接觸，以求彼此於了解對方之問題及結果後，能互相配合，互相發揚。於是則每一研究者之工作，非特不致為組織所限制，抑且得為其所協助，所促成也。

二 戰後科學研究計劃內容

依照上述之三項基本原則，吾人計劃之內容，應說明：(1)國家所應設立之研究機關及其任務與工作。(2)此種研究機關應如何聯繫，一方使其工作得互相配合而達到學術與應用之雙重任務，他方更能保持研究自由而謀學術之充分發展。在討論此二點以前，請先述科學研究之二種組織。

學研究之二種組織。

(1)科學研究之二種組織

(一)科學研究之橫的組織 自然界現象繁複，因研究者之觀點不同，致有科學中科學之別。現有之科學門，可大別為物理科學，生物科學，社會科學及人文科學。科學中諸科學門間之組織，即吾人所謂科學之橫的組織。然而科學分門，乃純為研究便利計，其間究不免有人為之因素存焉。試攷科學史實，物理化學，生物化學及生物物理學等之設，遠在物理學化學及生物學之後。蓋以補救物理學化學及生物學之不足，而解決彼此間之鄰牾問題者。方今科學分門雖甚細密，然容有未足以解決自然現象多方面之問題者。是以欲求建立吾國整個的科學學術，則於科學研究之橫的組織中，有數點須與特別注意：(1)學理研究機關之設立，應包括科學學術之全部。(2)其所設立諸科學門，應考慮其基本性，重要性，範圍之大小，需要之緩急，設備之費用，而決定其設立之先後，或是否應與分立或合併，以求各科學門之研究，在整個科學學術中，得其平衡合度之妙。(3)各科學門之研究所，應力求密切聯繫，以達其分工合作，解決本門及鄰牾問題之效。

(二)科學研究之縱的組織 照上述基本原則(二)，我國科學研究之組織，應兼負學術建設與應用建設之雙重任務。惟純粹科學與科學應用，原無明顯之劃界。然而因二者研究之動機不同，故其設備與人才之性質，亦有相當之區別。例如純粹科學之研究範圍較廣，科學應用之研究範圍較專。前者着重學理，而技術次之。後者着重技術而學理次之。前者之設備務求其完備而精細，規模之大小不計焉。後者之設備必使其性質較專，規模較大。今若使此二者在一研究所中兼而有之，勢不可能。因此吾人不得不分設：(1)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2)科學應用之研究機關，(3)解決技術問題之實驗室。適宜於學理研究機關解決之問題，未必適宜於應用研究機關，反之亦然。然吾人可使此種機關密切聯繫，分工合作，是即吾人所謂科學研究之縱的組織也。蓋以基本學理之研究，每能產生應用之結果，而科學應用之研

究，亦每能遺遺學理之問題。吾人必使二者以雙軌對流之方式，互相利用其結果，互相解決其問題，夫然後則學術建設與應用建設之任務可達矣。

(2) 科學研究機關之類別組織與聯繫

(一) 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 在吾國科學研究中亦如在西洋各國者然，大學教授之工作，頗佔重要位置，而尤以基本學理之研究為然。是以欲求吾國科學之發達，大學教授之研究，必須重視，大學之設備，必須與以改善及擴充。然以大學教授之任務，仍以教學為主。故除教授之研究而外，德蘇等國，已有專事學理研究機關之設立。近年來，英國人士亦有倡議此制者。我國於最近十餘年中，亦已有此種研究機關之設立，法至善也。竊照以上「科學研究二種組織」中所述，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應滿足若干條件。如是則其範圍必廣，科門必多，人才必衆，設備必求完善，方足以包括科學學術之全部，並於其各專門解決其自身之研究問題而外，更能解決其各門間之鄰疆問題，且能與科學應用機關以有效之協助也。

(二) 科學應用之研究機關 此種機關之研究，以科學應用於國家建設事業者為主體。其範圍較學理研究之機關為小。問題較學理研究之機關為專，而有其固定應用之目標，於必要時，其中又可分為二級：其(1)為以學理之研究解決應用之基本問題者。其設備亦必完備而極細，但規模可較小。人才亦以學理為重，而技術次之。其(2)為發展已知之應用方法至工業規模者，其設備必較專門而粗大，人才以技術及工業知識為重，而學理次之。

(三) 解決技術問題之實驗室 此種實驗室為附設於每一工廠或農場，而用以解決其迫切或較煩瑣之技術問題者。故其範圍較小，設備必專，人才以技術為重。

(四) 各研究機關之聯繫 依上述科學研究之橫的組織，各基本學理之研究機關(包括大學)及其各專門，應密切聯絡，以求其工作之配合與協助，並謀鄰疆問題之解決。依科學研究之縱的組織，基本學

理之研究機關與科學應用之研究機關，應取雙軌對流式之合作，以求彼此得互相利用其結果，互相解決其問題，而達到科學學術與應用建設之雙重任務。惟此種研究機關之組織，照吾人上述之基本原則(三)，亦不可過於嚴格，致妨礙研究進步，增加人事上之煩雜。故其聯繫最好以融洽之方式出之，例如(1)學術講演，(2)參觀及考察，(3)組織小規模之學術討論會，(4)在各科學會社年會中，報告研究結果與各機關概況，(5)召集全國學術會議，(6)於必要時，交換研究人員及借地工作，(7)增加出版及交換學術及工業期刊，年報，叢書，(8)圖書服務等(其中一部實施辦法詳後)。

(五) 民營工業界科學研究之提倡 民營工業之研究，當不能如上述科學應用機關者，完全由國家組織，國家供給。但民營工業之科學研究必與促進，自亦毫無疑義。而且國家研究機關所得之結果，民營工業亦分享其利益。若不使其分擔義務，參加合作，則民營工業界將僅知仿用成法，對科學研究不感興趣與關切矣。民營工業界科學研究之促進方法，可有下列數種：

(1) 工廠實驗室之設立 每一工廠，必令其設一實驗室。其設備之費用，以該廠之資本及其收入為定。

(2) 各種工業研究會之設立 依照英國工業研究會及德蘇威爾科學研究會之辦法，設立各種工業研究會。

(3) 抽取研究稅 凡未自行設實驗室之工廠，而且未參加工業研究會者，於其每年毛利中抽取研究稅若干，以作科學應用研究之用。

以上所舉，僅其原則，詳細辦法不贅。

(六) 國立中央研究院之組織及工作：

(1) 組織及任務 國立中央研究院為我國政府所設基本學理研究機關之一。而且依「國立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一條，國立中央研究院直隸於國民政府，為中華民國最高學術研究機關。第二條，國立中央研究院之任務，一、從事科學研究，二、指導聯絡獎勵學術之研

究」。由此可知國立中央研究院所處之地位，實與蘇聯之國家科學院相似。故除自有研究所從事研究外，更設立全國最高學術評議機關之評議會。其職務在聯絡國內研究機關，討論一切研究問題，並謀國內外研究事業之合作。惟欲中央研究院得實踐其上述之任務，則下列數點必須與以深切之考慮焉：

(a) 中央研究院所設立研究所及評議會中之科門，應求能包括科學學術之重要部分。

(b) 所設之諸科門，應在整個科學學術中得有平衡合度之妙。

(c) 其各研究所之人才及設備，必廣包該科門中所應有之人才及設備，除足以解決其自身之研究問題而外，且能與其他學理及應用之研究機關以有效之助力也。

(二) 工作之實施：(a) 各研究所之研究工作，以基本學理之研究為主，但亦可有科學應用上基本問題之研究者。在基本學理研究時，如發現有施諸應用可能之結果，則由評議會建議政府，提交有關之應用研究機關，研究其應用方法，或自行作應用方法之研究，但僅限於極小規模之實驗。如有成就，則交有關之部試行應用。其他關於各所之研究計劃，不贅。

(b) 指導聯絡獎勵研究之工作：此項工作由評議會與各研究所分工或合同辦理之。關於評議會之組織，本院已有詳章，茲不贅述。其工作近年亦已實施多項。茲僅略提數點，作戰後工作之補充。

(1) 評議會於戰後召開全國學術會議商討學術研究之組織及合作事宜。

(2) 評議會應設法建立純粹科學研究機關與應用科學研究機關之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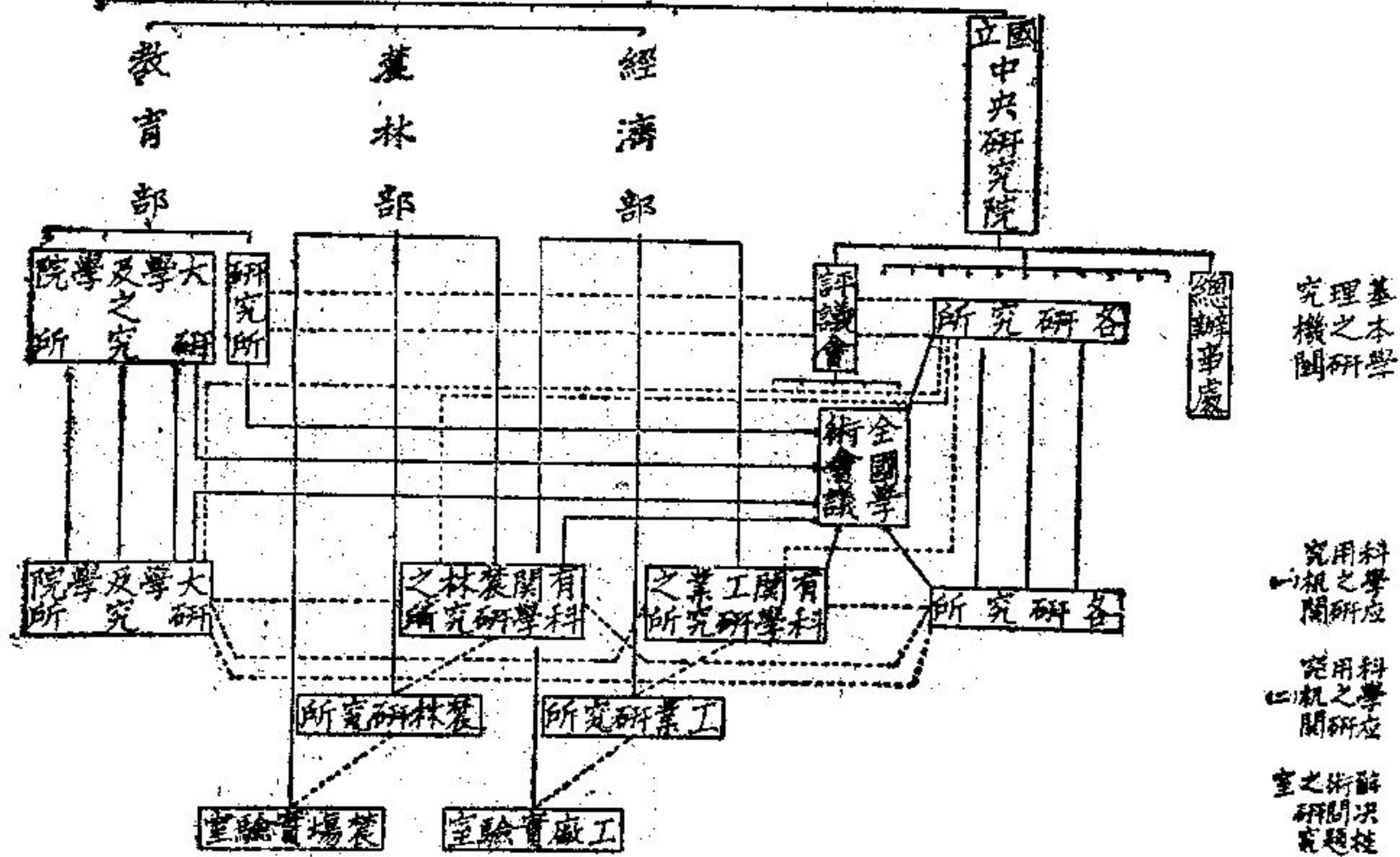
(3) 評議會提請政府特撥專款作獎助特種學術研究經費。

(4) 評議會提請政府增加大學，本院，及其他研究機關之研究經費。

(5) 由評議會（或與各所及全國學術界合作）出版世界學術進步

我國科學研究機關之組織及聯繫機構草圖

府政民國



年報本國學術進步年報特種科學叢書（科學紀錄及學術匯刊當繼續出版）。

（6）評議會應設立經常辦公處，並請政府特撥專款作評議會經常費。

（7）本院各研究所之工作應密切聯絡，以求各門間鄰疆問題之解決。

（8）各研究所每年約請其有關之評議員及通訊研究員來所作短期講演。如評議員及通訊研究員中有願留所工作者若干時日者，所方應在可能範圍內與以工作上之便利。

（9）各研究所研究之結果如有發展至應用可能時，由評議會建議

春秋伯子男同位說

施之勉

周五爵等，地四等，有明文。殷爵三等，有其說，無其文（漢書王莽傳）。春秋伯子男爲一，周爵也，謂爲殷爵者，兩漢公羊家之說，詩書雅記，並無其文也。

隱五年，春秋曰，初獻六羽。公羊傳曰，六羽者何，舞也。天子八佾，諸公六，諸侯四。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又，桓十一年，春秋曰，鄭忽出奔衛。公羊傳曰，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此道周制也，小國伯子男同一位，而公羊家乃謂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爲一爵。董仲舒曰，春秋曰，會宰周公。又曰，公會齊侯宋公鄭伯許男滕子。又曰，初獻六羽。傳曰，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凡五等，故周爵五等。（董意周爵五等，公侯伯子男也。陳立公羊義疏云，凡五等，宜是三等，涉下五等而誤，非。）春秋三等，合伯子男爲一爵（繁露爵國篇）。又曰，鄭忽何以

政府，交有關之應用研究所繼續研究應用方法。

（10）各研究所之圖書及其他設備，應力求完善，以應其他機關研究人員借地工作之需。並於必要時，可進行圖書服務，以輔助研究。

（11）確定研究人員深造及休假辦法。

附註 筆者承本院第二屆評議會昆明區評議員羅我國教授科學研究計劃草案，因草擬是文，於昆明區評議員談話會中多承諸位先生指正，所提議案十餘件亦多承修正通過，謹此致謝。惟以筆者學識淺陋，且時間匆促，圖畫欠缺，遺誤之處必多，尚祈讀者多予指正，則幸甚矣。

（註）政府各部之有科學研究所者尚多，本圖僅略舉數部，以示其一斑耳。

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春秋作新王之事，承周之文而反之質，制宜商，合伯子男爲一等（繁露十指篇三代改制篇）。何休曰，春秋改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爲一，辭無所貶。忽稱子，則與諸侯改伯稱子辭同，於成君無所貶損，故名也。王者起，所以必改質文者，爲承衰亂救人之失也。質家爵三等者，法天之有三光也，文家爵五等者，法地之有五，五行也（春秋公羊解詁）。班固良史，周玄純儒，皆能明古學，然亦從公羊家之說。白虎通爵篇，說隱五年公羊此傳曰，殷爵三等，爲公侯伯也。所以合子男從伯者，王者受命，改文從質，無虛退人之義，故上就伯也。尙書曰，侯甸男衛作國伯，謂殷也。春秋傳曰，合伯子男以爲一爵。此班氏所據公羊家說也。禮記王制曰，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鄭注，此地殷所因夏爵三等之制也。（董生有三統四法之說，詳繁露三代改制篇。三統者，黑統白統赤統也，亦稱三正。三正通用，循環無窮。夏正黑統，

殷正白統，周正赤統。春秋新王，當正黑統。蓋說春秋得三等，是則夏尚黑，亦應三等，鄭或因此而云夏得三等也。然依董之四法說，商主天，夏主地，質主天，文主地，則夏家法地而文，爵應五等。夏爵或三等，或五等，則公羊家文家得五等，質家得三等之說，不可用也。殷有鬼侯梅伯。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以爲一，則殷侯三等者，公侯伯也，異畿內謂之子。周武王初定天下，更立五等之爵，增以子男。此鄭氏所據公羊家說也。董何但有其說，班鄭並舉事證，然百步五十步，同屬無據，不可依從。尙書侯甸男衛邦伯，與公羊傳伯子男爲一，風馬牛不相及，班氏何得牽合，以爲春秋伯子男爲一，即從殷爵也。張逸問殷爵三等公侯伯，尙書有微子箕子何。鄭答以微子箕子是畿內采地之爵，非畿外治民之君（禮記王制疏）。斯乃強爲區別，未必事實然也。殷爵三等，其說無據，則春秋從殷制，爵亦三等，豈可信乎。

周爵伯子男爲一等，不但見於公羊傳，又且見於春秋左氏傳及國語。左氏傳二十九年傳曰，在禮，卿不會公侯，會伯子男可也。昭二十三年傳，叔孫婁曰，列國之卿，當小國之君，固周制也。此以朝會之禮，可知伯子男爲小國，其在周爵，而爲一等也。國語，季武子爲三軍。叔孫穆子曰，天子作師，公帥之以征不德。元侯作師，卿帥之以承天子。諸侯有卿無軍，帥教衛以贊元侯。自伯子男，有大夫無卿，帥賦以從諸侯。今我小侯也，若爲元侯之所，以怒大國，無乃不可乎（魯語）。又，楚靈王爲章華之臺，與伍舉升焉。伍舉曰，天子之貴也，唯其以公侯爲官正也，而以伯子男爲師旅（楚語）。觀於叔孫穆子伍舉二大夫之言，則知周爵公爲一等，侯爲一等，伯子男爲一等，國語此文，與隱五年公羊傳正相同。然則周爵雖五，固分三等，伯子男同爲一等也明矣。余考叔孫穆子伍舉所言兵賦師旅，實爲周制。國語，伶州鳩與景王論武王曰，王以黃鐘之下宮，布戎於牧之野，故謂之厲，所以厲六師也（周語）。書康王之語曰，張皇六師，無曩我皇祖寡命。詩大雅常武曰，赫赫明明，王命卿士，南仲大猷，

大師皇父，整我六師，以脩戎戎，既敬既戒，惠此南國。大雅文王曰，周王于邁，六師及之。此周爲六軍之見於經傳者也。左氏襄十四傳曰，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周爲六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是則周制，天子六軍，元侯大國三軍。魯爲小侯，不可爲元侯大國之所。伯子男爲師旅，大夫帥賦以從諸侯，此正小國之制。故以軍旅之事，可知伯子男爲小國，其在周爵，合爲一等也。

孔廣森公羊通義，說隱五年此傳曰，舊說此爲春秋改周之文，從殷之質。然周爵雖五，固分三等。周禮曰，公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是也。（先儒多疑周禮爲戰國時書，書中所載，未可據爲即周初之制。）但春秋時變之，又以伯與子男同爲一位。此韓全之說耳。試問春秋時孰變之，以伯與子男同爲一位。依公羊家說，則孔子變之也。董仲舒春秋繁露曰，孔子作春秋，立新王之道。春秋緣魯以言王義。託乎春秋正不正之間，而明改制之義。何休公羊解詁曰，孔子仰推天命，俯察時變，卻觀未來，豫解無窮，知漢當繼大亂之後，故作撥亂之法以授之。然孔子因魯史記而作春秋，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太史之法。孔子信而好古，述而不作，其作春秋，自必謹守太史之法，豈敢變亂舊章哉。且孔子生於魯襄公二十一年（據公羊春秋），季武子作三軍，則在襄公十一年（見春秋及左氏傳，魯世家年表同。）時孔子未生也。魯昭公八年，楚靈王就章華臺（魯世家年表），孔子年十九歲。是叔孫穆子伍舉與季武子楚靈王言軍旅，其時孔子猶未作春秋也。假令孔子作春秋，緣魯以言王義，改周之文，從殷之質，又何能使叔孫穆子伍舉二大夫，從其所改之制，合伯與子男以爲一耶。至於列國之卿，當小國之君，小國之君，伯子男也，則叔孫穆子言爲周制矣。公羊通義云，春秋時合伯與子男爲一爵，無稽之言，勿可聽也。

禮記曲禮曰，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毛詩傳曰，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國在九州之外，雖有大者，爵不過子（詩小雅蓼蕭傳）。黃池之會，晉令董褐復命於吳曰，夫命圭有命，故曰

吳伯(國語吳語)。吳本伯爵，而在蠻夷，所以經書吳子也。(見春秋
秋經十二年二十五年二十九年。昭十五年。定四年十四年。哀十三
年。)春秋莊二十七年，杞伯來朝。正義曰，從此稱伯，終於春秋。
(桓二年杞侯來朝，十二年公會杞侯，杞侯當從公穀作紀侯。)然春
秋於僖二十三年，書杞子卒。左氏傳曰，杞成公卒，書曰子，杞，夷
也。又，春秋僖二十七年，杞子來朝。左氏傳曰，杞桓公來朝，用夷
禮，故曰子。杞為夏餘，而即東夷(左傳襄二十九年，晉司馬女叔侯
語)。所以經書杞子，其例同於吳伯之稱吳子，皆以伯子男同等故
也，特以杞用夷禮，稱爲子耳。公羊家以爲春秋王魯黜夏，杞稱子又
稱伯，見殊之小國也(董仲舒說，見繁露三代改制篇)。王魯黜夏，

公羊無其文，則春秋黜杞之說，又不切合於事情矣。
國語，富辰曰，夫狄無列於王室。鄭伯，南也，王而卑之，是不
尊貴也(周語)。左傳昭十三年，子產爭承曰，天子班貢，輕重以
列，列尊貢重，周之制也。卑而貢重者，甸服也。鄭伯，男也，而使
從公侯之貢，懼勿給也。南與男通(沈欽韓說，見兩漢書疏證)。周
制伯子男爲一，故鄭雖伯爵，而連男言之矣。
廖平今古學考曰，公羊春秋，今學也，治今學者，不得雜古學。
左氏春秋國語，古學也，治古學者，不得雜今學。夫公羊與左氏國
語，於伯子男同爲一等，記事載言，相同如此，則所謂今學古學，安
見其不可相通者哉，學者慎弗爲廖氏之言所惑也。

跋王宗載四夷館考

方國瑜

四夷館考二卷，王宗載撰。前歲，向覺明先生在巴黎，訪得東方
語言學校藏本，錄副本歸，並取陳士可、羅振玉、江藻諸本校訂，爲
文記其事，載國書季刊一卷四期。國瑜承覺明先生之盛意，假手抄
本讀之；猶有餘意爲覺明先生所未言者，草此短文，以求教於博雅君
子！

王宗載自序曰：「余因蒐輯往牒，參稽國朝故實，於是本館所譯
諸夷：建置沿革，山川險易，食貨便滯，謠俗靡蕩，與夫叛服之始
末，職守之得失，略詮次成編，弁於各館譯語之首；俾初學之士，時
有所考，以知夫彼國之委悉，庶於譯學不無小補耳。」則宗載所作，
爲各館譯語之彙錄，載譯語之首，初非爲專書也。所謂各館譯語者，
江藻本四譯館考目錄載之：

卷一回同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十七葉
存館雜字九百一十四

- 卷二四香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二十七葉
- 卷三暹羅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七十二葉
- 卷四高昌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十五葉
- 卷五百津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十五葉
- 卷六緬甸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二十葉
- 卷七西天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十五葉
- 卷八八百館 存館來文一部計十五葉

此「來文」「雜字」，即所謂之「譯語」，爲館內官生課習而作，江
藻序謂：「考課之暇，哀預舊簡，編次成書；」(按江藻以康熙三十
四年任提督四譯館大司寺少卿)。蓋江藻集錄譯語前之彙錄爲館考，
故別記譯語之來又雜字於目錄也。今取江藻館考按王宗載館考，大都

相同，而襲自言「真集」，亦可證爲集錄，而非抄自成本也。今傳本華夷譯語，有來文與雜字，王友三先生在巴黎柏林倫敦所訪得者，有「同文堂」朱印，即出自四夷館，俞正燮癸巳類稿，稱爲四譯館同文堂也；國璋未曾獲讀華夷譯語，不識各館譯語之前，猶有發錄否？千頃堂書目卷八著錄四夷館考九冊，又卷九著錄四夷館考二卷，並不著撰人名；國璋疑九冊爲館考及譯語合纂之書，二卷則僅錄館考，且並爲同文堂傳出之本也。

巴黎本四夷館考，有「翠竹山房」「子桂氏」「李夢虞印」「時雍」「李攀之印」諸章，皆用硃筆摹成，目錄後有「八百館李攀子桂氏錄於有」二行，覺明先生已考李攀爲八百館序班，當在康熙時，其說是也。日本京都帝國大學排印本增訂四譯館則卷七新增八館官職名，暹羅館有：「李夢虞，時雍，順天府大興縣人，順治十一年進授鴻臚寺序班教師；」又卷二十新增八館師生較閱姓氏，有「暹羅館教師序班李夢虞；」而兩次題名暹羅館序班有李佳胤，乃康熙十一年進授，次錄譯字生有張永祿。八館師生較閱姓氏後，復有題名，暹羅館教師序班有張永祿，當爲康熙十一年以後進陞者，固在此題名，八百館教師序班有李攀，疑亦康熙十一年後始任，蓋與李夢虞李佳胤同時題名之八百館序班爲郭毓祚以順治十一年進授，錢助家以康熙十一年進授也；而新增館則初刊於康熙二十七年，則李攀任八百館教師序班，在康熙十一年至二十七年之間。據此題名，知李夢虞任教師序班在前，而李攀在後，則此本當爲李夢虞所抄，李攀復錄之，然夢虞爲真集成書，抑錄自前此成本，則不獲知也。

明初，四夷來京朝貢，因語言文字不通，設立四夷館，訪取精通夷語諳曉番文者，起送禮部充教習，考選子弟受業；四夷使至，爲任傳譯，則通知達情，當無過於四夷館之執事者，王宗載爲四夷館提督，記各館諸夷故實，必多珍貴之資料；然細讀其書，不免令人大失所望，蓋所考者，大都采自舊籍，而得之館中記錄甚鮮也。

查取百夷八百兩館所記者較之，雖全錄自正德雲南志，正德志卷

十四載車里以下諸土司之沿革、疆域、山川、風俗、物產，館考即用志書而刪削之。附於百夷館之孟定、南甸、干崖、隴川、威遠、灣甸、鎮康、大侯、芒市，附於八百館之老撾、車里、孟良，全文與正德志同，僅木邦、孟養、八百三土司事有出正德志以外者；按之，木邦附載孟密，孟養詳紀思仁思祿，即出自田汝成之行邊紀聞，而田汝成又錄自張志淳之南園漫錄也；又八百土司之元代事，則出自元史。是知百夷八百兩館考之文，悉錄自舊籍，並無新增之語也。

且館考所載，間有竄改原文而致誤者，如成化十六年猛密彝罕弄以重寶入賄，得設安撫司，受賄者爲大學士萬安，張志淳田汝成並記其事，甚爲明白，而館考改萬安爲政府，顛倒事實，不識宗載於萬安何私耶？又八百宣慰之設，正德雲南志曰：「後遣使招附，元統初，置八百等處宣慰使。」館考曰：「元統初，平章賽典赤遣使招附，置八百等處宣慰司。」增「平章賽典赤」五字。按賽典赤爲雲南行省平章政事，在至元十二年，至十七年卒，今誤爲元統時人也。

至於景東，明時置府轄戶，惟正德雲南志有「民多百夷」一語，館考乃摘錄正德志文於百夷館。又鶴慶府，民無百夷，館考亦摘錄正德志文於百夷館，殊不可解；蓋景東之鶴籠山，館考誤爲鶴慶山，乃以爲鶴慶亦百夷地，而載鶴慶事蹟於景東之後也。江寧本四譯館考百夷館下注：「舊有景東鶴慶，久隸版圖，故不錄。」此江寧之識過王宗載也。則宗載作書，既不能詳知館中所譯諸夷之故實，且不能辨館中所譯諸夷之名目，惟取舊籍而雜鈔之，疏甚矣！

覺明先生已批註館考諸本異同於手抄本，將爲是書校記，國璋以爲校勘此書，當取王宗載所據之舊籍，而後能訂正也。以百夷八百兩館考言之，有諸本異字不能從文義決定孰是者，取正德雲南志校之可決，如：干崖條「止西河」，陳羅二本「止」字作「正」，而正德志作「止」；大侯條「昔彌山」，陳羅二本「昔」字作「西」，正德志作「昔」；車里條「耿涼路」，陳羅二本無「耿」字，正德志有「耿」字；諸本異同，當取決於正德志。又有諸本皆同而與正德志異者，亦

當以正德志爲是，如：南甸條「諸乃河」之「諸」字，志作「孟」；又「小龍山關」之「山」字，志作「川」；又老鑄條「招木弄」之「弄」字，志作「美」；又「招木中」之「中」字，志作「牛」。又有館考刪改正德志紀年者，如：隴川條「至元十三年」作「至正中」，千厓條「至元十三年」作「至元中」，又「正統七年」作「正統間」：凡此諸本並同，若不得正德志，何由知其疏失也。

宗載自序：「余承乏提督，會暹羅使者來庭，始聞館授譯，課業

少間，輒進夷使而詢之，具述彼國之山川、道里、食貨、謠俗，如在掌股間，因以詢於韃靼諸館，則其詳不可得而聞矣。」則宗載自撰暹羅館考，其餘則徵之韃靼諸館也。宗載已嘆其時館中「遺老盡矣！官師所習者，卽語言文字尙不必該貫，況其他乎！」故爲館考，弁於各館譯語之首，以便初學，惟采諸舊籍，既不得其詳，且多有說誤，此固宗載之疏，亦可見當日接納四夷使者之各館，所知四夷之故實，其淺陋已一至於此矣。

記太平洋戰爭中關於軍事地圖二三事

C. Lester Walker 作
劉 遐 聲 譯

許多將校們都認爲戰爭的進行是從地圖上着手，地圖可以決定戰爭的勝負。例如在阿留申羣島——或者拉布爾（Rabaul）——或者新幾內亞的摩勒斯比港（Port Moresby）的戰役——或是——。

例子甚多，不勝枚舉，本文僅想引用以上三例加以說明。在阿留申羣島一役我們有極完善的地圖，拉布爾之役日方亦如是。東南新幾內亞之役，是證明地圖關係戰爭——尤其是現代戰爭之得失的最好的例子。

兩年前的夏天，日人佔領阿圖島（Attu）和基斯卡（Kiska）時，他們疏忽了而沒有佔領聳立於東邊的阿達克島（Adak）。美人遂依此而擬定他們的反攻策略。他們可以在阿達克建立空軍站，以後利用爲空軍基地，接着以地上部隊進攻阿圖島和基斯卡。但是要在阿達克建築機場必須迅速進行，期在敵人沒有發覺之前完成此項工作。沒有登陸以前，工兵部隊必須有一張關係該地海灘的極其詳細的地圖，甚至還以前還要有一幀飛行地圖供偵察機照相用。

「圖爲」，一個飛行員報告說，「在阿留申羣島上飛行員必定要有一張地圖，好讓他在穿過雲塊疾飛中時能辨別一切，不然的話他就

會感覺無措。」

所有的地圖都測繪成功，工兵部隊於是登陸，不分晝夜，趕築場地。因爲他們有極完善的地圖，所以在七十二小時內就完成了，第一架美軍轟炸機便降落在此場地上。

又是在新不列顛島的拉布爾，情況就大爲兩樣。整個拉布爾包括海灣和市鎮都位於舊火山的噴口處，週圍有四五小火山，有的還是活火山。這些地帶有如天然防禦地區，除掉港口外，四週環繞着高大的噴口邊緣，所以在過去，任防禦工作的澳洲人一定會感覺得非常安全。可是前幾年有幾處小火山爆發，使海灣西北方的噴口邊緣露出一道缺口。該地域的許多詳細地圖都沒有根據變化的地形改正過來，澳洲人預料敵人會來攻擊港口，但相信他們也一定未必有正確改正過的地圖。

可是日本人的地圖（後來由德而得的）是日新月異，非常正確。他們進攻的時候就朝着噴口邊緣露出的一道缺口湧進來，他們的地圖上就指出這是重山間的門戶。

在新幾內亞不出一百英里以內的地區，掘井少將的部署證明了地

圖在現代戰爭中的重要。兩年前七月星期三的早晨他在哥納(Gona)東南方滿佈叢林的海峯登陸，他的目的是要獲得最後立足點，以備進窺澳洲，他計劃軍隊從西方經過奧文史丹萊山(Owen Stanley Mountain)自對岸渡海進入摩勒斯比港。

從哥納到摩勒斯比只一百多英里，掘井的部隊推進得非常快，港口形勢於是相當危殆。日方的行軍計劃得十分週到，兵壯馬肥，一切的部隊都經過叢林作戰的訓練。運輸部隊中有無數立足穩固慣於登山的驃馬，所到援軍都是用於攻新嘉坡的慣戰的精練隊伍。倉惶中的澳洲人看來，倭寇的部隊簡直是十全十美。沒有人想到這是地圖上最簡單的一個隱蔽的缺點。

那個時候新幾內亞的地圖很不詳盡。地圖上祇有幾條主要海岸線和地形，比較詳細點的都是礦商和栽種椰子樹的商人關於私人財產的草圖。別種地圖則一無所有。祇有日本人才極細心地測繪出那里的地圖。從日本珍珠潛水夫方面所得的材料可以知道日人測繪的地圖也祇限於海峯部份，至於內陸部份從戰爭中看得出來還是一樣地不完善。

掘井少將於七月二十二日在哥納登陸，雖然有起伏的山岳與濃密的叢林以及盟軍陸空部隊，兩天以後還推遲到距科達(Kokoda)小道四十五英里，距摩勒斯比五十五英里的地方。很顯然地這位指揮官的態度是「祇要有好地圖，就等於身歷其境。」

盟軍的指揮部則恰恰相反，因為沒有充分的地圖，所以對戰爭不能多所預計。指揮部感覺到措置困難，於是決定盡力克服困難，刊佈關於測繪地圖的文章。

掘井登陸的第二天，工兵團長史弗特勒上校(Col. Leif John Sverdrup)被派赴叢林地帶。上方給他的命令是，偵察日軍陣地後方的地形，劃定最適宜建築機場的地帶，並盡可能搜集地圖有關的材料。史弗特勒上校祇帶少數工兵及土著，上方允許將由空中給他們給養。C47 號機滿載物品，投下糧食彈藥及各種裝備。這些物品上面

都未附有小型降落傘，因為可以利用濃密的草原使這些東西不致着地時破壞。

上校和一隊隨行人員及全地避過敵人眼目通過高達六千五百呎的大山，幾天以後他們在內地得土人的擁戴，數星期後便將最適宜建築機場的地帶劃定，並且還超出預定的工作，利用土著人工開始建築機場。

當時掘井自山隘向前推進，直趨海岸，完成包圍形勢。他知道在島上的東南端有一處叫米茵的灣口(Milne Bay)，那裏駐紮有少數澳軍保安隊，還有美軍工兵在建築機場，假使他能把這批部隊驅走，那他便自後方包圍盟軍主力。當時恰好天氣寒冷下雨，他躲過盟軍的轟炸，於是在八月二十六日他的部隊乘用小艇在萊茵登陸。以後的事實使這批部隊嚐嚐不完善地圖所得到的苦頭。

登陸部隊當即擊潰人數不全的澳軍保安隊，於是又接着向工兵隊進攻。進行這種工作時，日方的地圖指示他們應去的路線，到灣口附近新機場的盡頭包圍工兵隊。他們前進，將到達目的地要向右方開始行動的時候，突然遭遇到一條趨向海灣的溪流，這是當地特有的水道，源出土壤與草木終年浸在水裏的奧文史丹萊山的不漏水岩層所成的分水嶺，溪流湍急且深，人及車輛均不能涉渡。這條溪流地圖上沒有註明。

這時祇有直接進攻，倭軍列隊猛攻機場，工兵隊用半英寸口徑機關槍向其射擊。一個士兵說「他們好像在下筆賭注」，第一次敵人便損失了一八〇人，其餘隱避到叢林裏面去，工兵隊將他們消滅在叢林中。當晚敵人損失一千多人，工兵隊所受損害僅有伙夫一人受傷。五日後澳軍肅清「包圍戰」的殘餘敵人，工兵隊埋葬了倭寇的屍體。

日人所用的關於那一區域的飛行地圖是從死者身上搜出來的，那是油印的地圖。

地圖對於軍人關係至大，掘井所得教訓只能說是一個開端。他還

繼續在山中部署，那時正值九月初旬，他的主力在南邊斜地向山下前進，距摩勒斯比港僅三十二英里，他還不知道史弗特勒的測量隊正尾隨在後面哩！從新築成的機場中，已可派遣出飛機，據他們報告，掘井的部隊除少數苦力外，給養完全依賴驛馬，同時每晚驛馬都聚集在一起圍在獸欄裏。

在黃昏的時候柏力夫卡上尉 (Captain Karl Polifka)，和一位會因偵察瓜達坎納爾島地圖有功的士兵，駕着一架 P38 機噲噲追蹤前進，飛得很低，並且不斷拍照。回來時向指揮部指出獸欄所在，並將地圖交與工兵隊的測量隊，於是獸欄的位置便完全記載在澳洲測量隊的地圖上，最後地圖連同相片一起交給飛機駕駛員。

第二天太陽剛要東昇的時候，一隊 A20 飛機拚命飛向目的地。他們非得在驛馬沒有出發前飛到不可。不然就無法成功。他們很快就

找到這些獸欄，於是接連着向每個獸欄轟炸和掃射。

『尋找目標一點也不困難』，一個工兵向我這樣解釋，『因為有地圖又有相片，駕駛員一直就可以飛向目標』。

結果掘井祇好中止向摩勒斯比港進攻，因為他忽視了地圖的重要性。沒有得到給養的希望，他的部隊祇好退却。苦力們把他們丟下，他們無法穿過森林，他們要在古姆希河 (Kumbi) 架橋又沒有成功，他們的頂空密集着從新機場起飛的飛機。最後祇剩下少數的殘餘部隊漂泊到哥納，這是日本軍隊第一次失敗的紀實，地圖也和其他的因素一樣會使他們失敗。

(註) 本文原名 How the War Maps Are Made，一九四四年八月號 Harper's 譯者。

論「裸體」詩

小泉八雲講演
詹 鏞 譯

今年的文學講座，在正課開始以前，我打算講一下所謂「裸體詩」(Naked Poetry)。這種詩篇不被任何外衣，不帶任何裝飾，詩的主體不為任何技巧所掩飾。把詩比作藝術作品，本身只代表一種形象或事實，不含有任何附加成分，自然我就很藝術的用了「裸體詩」這個詞。

現在先談一下普通的詩。各式的韻文，不論主題或作法如何，都可以劃分成三類。最高等的是一種詩篇，其中用字，或表現的形式，以及所表現的情感同樣美妙可愛。第二類主要的是那一種詩篇，其中以感情為主，而形式是次要的。第三類，也就是最無足輕重的詩，其中形式就是一切，而感情常居次要的地位。近代的長篇詩歌，絕少完全合於最高的條件的，我們只有回到古希臘詩歌中去找這一類的實例。如莎士比亞詩篇那樣奇妙的作品是屬於第二類的。第三類的詩在

英國文學裏正可以類普 (Pope) 和那毫無生氣的古典派的作品為代表。在今日的英國 (譯者按：指二十世紀初年)，趨向是很壞的，牠又走上着重形式而忽視感情和思想的一條路。

這樣，在以下的講演裏，我提到優等的詩，次等的詩，劣等的詩這三個詞，是什麼意義，不必再加別的說明已經夠清楚了。我對於詩這個詞所下的定義，雖然有點武斷，但是我必須使你們相信。我所謂詩，尤其真正的詩，是一種感人心弦很深的韻文，換句話說，就是詩情詩。這是詩的真諦。有幾種散文，雖然在任何方面都不像韻文，我有時把牠當作偉大的詩篇，原因也就在此。——上述這種區別，據說日本詩人也承認了。

無論如何，他們承認一首完美的詩總要在人的內心裏留下一點什

麼。這點東西沒有說出，只是暗示。牠可以使你讀了這篇作品以後得到一種刺激。因此，任何的外國詩，只要牠能用很簡單的詞彙滿足這個條件，你就大有看出牠的美點的可能。自然略，運用專門語言，學術字眼，只有希臘文或拉丁文學者才懂的字眼，這樣的詩是不在討論之列的。通俗語言（至少用英語）對於某種抒情詩是一種最好的媒介。只要詩人真正有所感觸，就是不用方言俗語而用很素樸的普通英語，也能夠產生很大的效果。我在這裏舉一首很短但是很馳名的小詩來作「裸體詩」的例證，這種純詩是不帶一點裝飾的。牠只押單音綴的腳韻，但就是牠完全不用韻，仍不失為一首偉大的詩。再者，我可以說牠在本質方面很有些像日本的神氣。究竟如何，你們自會評判。

FOUR DUCKS ON A POND

Four ducks on a pond,

A grass-bank beyond,

A blue sky of spring!

White clouds on the wing;

What a little thing

To remember for years—

To remember for tears!

四隻鴨子一片池

草堤外，一片池，

鴨子四隻。

春天的碧空，

白雲在飛動。

小小的事，

回憶了多少歲，

流下了多少淚！

讀起來沒什麼特別，直至你讀到末行，那時整個的畫面像靈光一閃似的闖入你的心中，於是你明白了。這是一個亡命之徒對於家的回憶，

其餘的印象都暗淡了，只有幼年時代的一刹那還記得起。因此，這首詩很馳名，而且的確奇妙，雖然這裏頭毫無人為的技巧。牠簡單得像一首山歌。

現在英國詩很少像這樣有靈感的，——順便說說，這首詩就是愛爾蘭人威廉亞陵漢(William Allingham)作的。大可注意的是這樣一件小事所引起的影響。但是也有幾位英國詩人採取一點這種神妙的素樸的技巧，純用情感，不管形式。其中之一就是金斯黎(Kingsley)。你們曉得他有幾首詩歌表現這種動人的力量。我不能斷定你們是否知道「艾勒畢肯」(Airly Beacon)。

「艾勒畢肯」是一首小詩，但牠裏面的故事是人生的悲劇，讀過一遍是永遠不會忘的。在讀到末行以前，你對於所讀的毫無概念。我要告訴你，「艾勒畢肯」的地點是蘇格蘭的一片高臺，在牠的頂上可以望到美麗的景物。牠叫做「艾勒畢肯」是因為古時常在上面點起烽火。記住這一點，你們更能夠評判這首詩的旨趣。我還要提醒你們的就是：在英美，少女們為求婚的愛人遠逐是很自由的。照理想，一位女郎當她單獨和一個男子在一起的時候，她應當有充分的自制力。如果她沒有，她很可能就唱這首「艾勒畢肯」歌。(譯者按：意思是她很可能遭遇到這首歌裏所說的情形。)也許這詩裏所說的女郎不會如此不幸，我們可以想像她是結過婚的，而且很早就成了寡婦。歌裏並沒有說明這一點。

Airly Beacon, Airly Beacon;

Oh, the pleasant right to see

Shires' and towns from Airly Beacon,

While my love climbed up to me,

Airly Beacon, Airly Beacon;

Oh, the happy hours we lay

Deep in fern on Airly Beacon,

Courting through the summer's day!

Airly Beacon, Airly Beacon;

Oh, the weary haunt for me,

All alone on Airly Beacon,

With his baby on my knee!

艾勒畢肯，艾勒畢肯，

那裏有悅目的風景，

看得到州郡和城鎮。

那時，愛人爬上我的身。

艾勒畢肯，艾勒畢肯，

那時節，高塔臺上，

船在鳳尾草叢中，

我們終日消魂。

艾勒畢肯，艾勒畢肯，

而今是討厭的地方。

高塔臺上只我孤身一人，

帶着他的孩子在膝上。

韻文裏頭是否含有真正的詩，動人的詩，最大的測驗是這樣：把他譯成別種語言的散文以後，牠仍能引起人的情感嗎？假設牠能，那就是真詩。現在很多馳名的西洋詩真可以禁得住這種測驗，我方才引給你們的這首小詩可以禁得住，每位偉大詩人的幾首代表作也可以禁得住。你們中間研究德文的人總曉得一點海涅(Heine)的奇妙詩篇。你們曉得那些詩形式簡單，韻律鏗鏘，那些詩的最好的譯文是關成法文的一種。自然那裏面韻律是沒有了，但是詩的真正主體，那種動人心弦的力量，依然還在。他描寫守衛在城門口的一位哨兵的那首小

詩，你們還記得嗎？詩人看見那位站在夕陽下的士兵，爲了消磨時間，自己在作兵操。他扛起槍，好像在接受無形的命令，於是舉槍，斷準。這時詩人突然歎道：「我希望他把我射死！」

這篇小詩的全部力量就在這句感歎語裏，牠告訴我們他一切的用意和一切的感覺。一個極不快活的人，就是世間日常所聞所見，也會使他有牽涉到死的思想和願望。像這樣的小詩，翻譯的雅些，差不多任何成分都不會消失，這就是我所謂「裸體詩」。牠不靠辭句的修飾，韻律的裝飾，就可以發生影響。或者你們要說這種詩的精華偶爾在散文裏也會發現。的確如此，是有一種叫做散文詩的東西，但是韻律也的確能夠加強那種動人的辭句的魔力。

現在我們拿一篇更精巧的東西來作例——這首小詩是若干年以前牛津的大學生寫的，如今是到處皆知了。我說牠更精巧，只是因爲形式的技巧更精緻些。

The night has a thousand eyes

And the day but one;

Yet the light of the whole world dies

With the dying sun.

The mind has a thousand eyes

And the heart but one;

Yet the light of a whole life dies

When love is done!

——Francis Bourdillon

夜裏有千隻眼，

只有一隻在白天；

可是一旦太陽逝去了，

整個宇宙的光輝都消散。

頭腦有千隻眼，

只有一隻在心田；

可是一旦愛情逝去了，

整個生命的光輝都消散。

古希臘人會寫像這樣的東西，保存在「希臘詩選」裏的不朽的小詩，有些還完盡無缺，這已經是兩千年甚至三千年以前的作品了。拿眼睛比喻星光是很古的，在各種西洋文學裏都把星宿叫做黑夜的眼，我們現在還是和希臘人完全一樣的，把太陽叫做白日的眼。儘管夜裏有無數的星光，到太陽起來的時候，牠們都不見了。牠們不能製造人間的光明和歡欣，太陽一落，我們覺得一切都變得暗澹無光了。於是詩人說：愛情之於人生，猶之乎太陽之於宇宙。我們的幸福不是憑理智，而是憑情感得來。頭腦不能像心似的使我們愉快。可是頭腦和天空一樣，可以「有千隻眼」，就是說有千種不同的知覺和理解的能。那是無關重要的。當我們所愛的人逝去的時候，我們覺得人生的幸福消滅了。在情緒方面，我們的世界變得暗澹了，和太陽落後物質的世界變得暗澹一樣。

的確，完美的韻律使這首詩更有意味，但這些成分對於牠的美並不完全是必要的。用散文譯成我們自己的語言，你們會發現很少有什麼美點失去的，因為這首詩第一節的前兩行正和第二節的前兩行對稱，第一節的後兩行正和第二節的後兩行對稱。因此無論翻成哪種語言，就是譯作散文，也要裝上美的外形。

但是決不能推論，說一篇意義豐富或者組織巧妙的短篇韻文，你就可以叫牠是一首真正的詩。只憑技巧，只憑手段，只憑幾個好字眼來駭人聽聞的韻文是沒有什麼價值的。這類作品可以很秀麗，可以像一件小巧玲瓏的東西似的給你一種愉快。但是假如不能打動人的心像打動頭腦一樣，我絕不會稱牠作真正的詩。例如有一首法文小詩，牠譯成英文一千多次了，但總是譯的不一樣，而且沒有一次成功過。今年（譯者按：指一九〇二年）英國教育雜誌徵求牠的譯作，有五百多篇

投稿。雖然有些很精巧，但其中沒有一首合適的。這就是那首小詩：

La vie est vaine;

Un peu d'amour,

Un peu de haine,

Et puis — bonjour

La vie est breve;

Un peu d'espoir,

Un peu de reve,

Et puis — bonsoir

人生空幻；

一點愛，

一點恨，

於是——再見！

人生短暫；

一點希望，

一點夢想，

於是——再見！

當然這是不需要解釋的。這些法文字的含意，和表面一樣，意外的清楚簡單，但是用英語就不能十分完美的照樣翻出來。我已經告訴你們，最少有一千位英國作家嘗試着把牠翻成英文詩，如此你可以看出來這首詩是很馳名的。然而牠是不是詩呢？我可以確定的說：牠不是。牠不是詩，因為裏面只有一點陳腐的話，那是用一種模仿的方式，一位機伶人玩弄一個嚴重問題所用的聲口說出來的。這都不能算正的感動我們，而且禁不住翻譯的考驗。翻成英文以後，變成什麼了呢？這些話完全是枯燥無味的。英國的讀者會說：「用更好的語言說出來的，我們都聽過多少了。」我們拿波恩（Robert Burns）所著蘇格

爾詩中的一節來作例，這首詩是馳名全世的，而且由一個常嘔盡心血作詩的人寫出來的。

（原文是用蘇格蘭土語）

We two had paddled in the brook
From morning sun till noon,
But seas between us broad have roared
Since old lang syne.

我們倆在小溪裏游泳，
從早上到日中。

但自昔日一別，

我們之間，無邊的海水奔騰。

當我把牠翻成英文的時候，音樂性已經失去，幾個方言辭彙如 *syne* 等字（意思是午飯時候，就是日中）的美和詩中的韻律也都消失了。但詩依然存在。兩個人分手多年以後，在他鄉相遇，一位向對方提起幼年的景象；其時兩人在鄉村的溪裏玩，那樣子陶醉在水裏。一位說，最初只是一條小溪，「但自那時起，半個世界寬的海洋已橫在我們中間。」現在任何人，只要他幼時喜歡和別的兒童在他家鄉的小河裏游泳，就會被這首詩的詩意所感動，無論他是日本人或蘇格蘭人都毫無分別。這樣的詩就是詩。

詩裏面感人的要素，關於這個問題，談過許多以後，就在我們這

理髮匠的叔叔

William Saroyan 作
葉瓊譯

一學年的詩歌講座中，我打算常使你們記住這件事實，並且選作讀物的只是禁得住翻譯測驗的那一類詩篇。我們英國詩許多都做不到這樣。我想，譬如說，給日本大學生講那些十八世紀的詩，如頗普之類，是一個很大的錯誤。當韻文來看，牠或者是英國語言裏最完美的，當詩來讀，牠毫不重要。在他的詩裏沒有詩的要素，大部分十八世紀的詩裏都沒有。那個時代，壓抑一切的感傷是一種習尚。但在英國，英文班上的研究頗普是有用的，因為英國學生只是研究牠的形式，和那用詞極少而簡捷有力的表現方法，也可以有所得。在這兒，情形是整盤相反的。對於你們說，外國詩的價值不能決定於形式。外國形式之不能翻成日文，正如法文之不能翻成英文。外國詩對於你們的價值一定是由靈魂，由心，由一切真正詩歌所具備的要素構成的，換句話說，就是感情和想像。異國情調和想像對於增加日本未來詩歌的美點和特長或許大有幫助。我想，在這一方面研究的代價或許是很大的。但是當遇到一首外國詩除去純正的韻文以外毫無意義的時候，你們大可不必在畫圖花工夫，因為感情強烈，同樣是形式優美的詩篇，還是很多的。

譯者附註：小泉八雲 (Lafcadio Hearn, 1850—1904) 本係英人，後入日本籍。此為作者一九〇二年在日本東京帝國大學講演中之一篇，原文收入作者所著文學與人生 (Life and Literature) 一書中。

甘瑪小姐說我該理髮了，媽媽說我該理髮了，哥哥克利科說我該理髮了：全世界的人都要我理髮。人們就嫌我的頭大，七寸又八分之七，也許是八寸又八分之七。大家都說我的黑頭髮太多了。

人人都說，你什麼時候才去理髮？

在我們漢廷頓城裏，有一個每天都買我一份前鋒晚報的大商人。他體重二百四十磅，有兩輛卡地勒汽車，六百畝葡萄田，一百多萬銀

行存款，一個頭髮全光了的小腦袋，正長在他身體的頂端，大家都看得見的地方。他常常在城外的鐵路工人跑上六大排房屋那麼遠來看我的頭。他常常在街上叫喊，你可以看見加尼福尼亞州，氣候和康健。他總在咆哮，天啦，頭上還有頭髮哩！

甘瑪小姐很痛心我的大腦袋。

我不提任何人的姓名，她有一天說，可是這班上的那位青年如果在這幾天之內不去理髮，就要把他送到威化院去呀。

她沒有提任何人的名字，她只是盯着我。

你打的什麼主意！哥哥克利科說。

別忘記山姆森，我說，別忘記當別人把他的頭髮剃掉時山姆森的憤怒。

那情形是不同的，哥哥克利科說，你又不是山姆森。

啊，不是嗎？我說，你怎麼知道我不是？你憑什麼以為我不是？

我很高興世人都對我不以為然，可是有一天一隻麻雀想在我頭髮裏做窩，因此我趕忙跑到城裏去找理髮匠。那天我正騎在院子裏胡桃樹下的草地上睡覺，一隻麻雀從樹下飛下來，開始往我頭髮裏鑽。那是一個暖和的冬天，大地在睡眠。到處都是寂靜的。沒有人再坐着汽車東奔西走，你能聽到的只是那又寒又暖又苦又樂的現實——大地的沉寂。啊，天啦，能在一個地方活着都是好的。在這個世界上有一棟小房子真是太美了：前面有一個大涼台可以消磨夏天那些漫長的下午和夜晚。房間裏面有桌椅和床鋪。一架鋼琴，一個火爐。牆上貼着從星期六晚報上剪下來的畫片。能在世界上某個角落裏活着真是神奇。活着，在時間，空間，清晨，中午，晚上活着：呼吸，吃，渴，談，笑，睡眠，長成，看，聽，摸。在青天白日之下走過許多地方。活在那個場所——世界上。

我高興世界在那兒，於是我也能在那兒。我是孤獨的，所以我對一切都悲傷，可是我也高興，其實都是一樣的。我高興使我悲傷的一切。我那樣又高興又悲傷我所希望的一切：我從沒去過的那些地方，

世界上那些神祕的城市：紐約、倫敦、巴黎、柏林、維也納、君士坦丁堡、羅馬、開羅。街道，房屋，活着的人，各處的窗戶，夜裏的火車，夜裏海上的船，漆黑而憂鬱的海，已逝歲月裏那些快活的日子，被埋在時間裏的城市，廢滅了的所在。曾經活過的東西永遠地死去了，也永遠地活着，因為大地是永遠活着的。啊，主呀，在一九一九年我有一天做了一個夢：我夢見活着的東西永遠在活着。我夢見變改，衰敗，和死亡的末日。我夢見太陽永遠在天空，溫暖永遠在大地。

就在這個時候麻雀從樹上飛到我頭上，想在我頭髮林裏做窩，於是我就醒了。

我睜開眼睛，可是沒有動。

我簡直不知道我頭髮裏有一隻麻雀，直到牠開始在唱歌的時候才覺出來。有生以來沒有這麼清楚地聽過鳥叫，我所聽到的聲音是那麼特別，新穎，而同時又是那麼自然，熟習。麻雀明明在唱歌，我却彷彿聽見牠在哭泣，哭泣，哭泣，啊，沒有別的，只是哭泣。不過麻雀却用最快活的精神唱出這種悲哀的歌聲。大地一點聲息也沒有，於是我忽然聽到麻雀的音樂和演說。在那片期間，當我還在半睡半醒中，整個的事情像是非常自然；麻雀在我頭髮裏，向我說話，牠的音調和精神那樣相反，一個是悲哀，一個是快樂。

那時我感覺這種事是不成話的：一只小麻雀在人家的頭髮裏盤桓是不成話的。

所以我跳起來，趕忙到城裏去，而那隻麻雀，真正受了驚，一口氣就飛得遠遠的了。

人們是對的。甘瑪小姐是對的。哥哥克利科是對的。是應該去理髮，麻雀才不致於在你頭髮裏做窩。

在馬里波沙街有一個名叫阿爾蘭的阿米尼亞理髮匠。他本來是個農夫，也許是鐵匠，也許是哲學家，我可不清楚。我只知道他在馬里波沙街有一間小房子。他在那兒大半的時間都花在看愛司巴萊及其他

阿米尼亞報紙，捲煙，抽煙，看街上的人來人往。我從來沒有看見過他替人家理髮或剃鬍子，雖說我想會有一兩個人在莫明其妙之中錯進到他的店裏。

我到馬里波沙街的阿爾蘭店裏去，把他叫醒了。他正坐在小桌子旁邊睡着了，前面還攤開着一本阿米尼亞書。

我用阿米尼亞話對他說：你願意爲我理髮嗎？我有兩角五分錢。

啊，他說，我很高興看到你。貴姓？請坐。我先去做咖啡來喝。

啊，你長的一頭好頭髮。

大家都要我理髮，我說。

世界的潮流就是這樣，他說，總是叫你做這做那的。一點點頭髮有什麼不好？他們幹嗎這樣做？賺錢，他們說。買一塊田地，做這樣，做那樣。啊，他們簡直不願意讓人過安靜日子。

你可以嗎？我說，你可以替我剃掉那些頭髮免得他們再嘈囂嗎？

咖啡，理髮匠說，讓我們先喝點咖啡吧！

店子後面有一個煤氣爐，一個有水龍頭的污水缸，一個架子，上面擺着小杯子，碟子，湯匙，開罐頭的起子和其他的東西。

他端了我一杯咖啡，我奇怪自己以前怎麼沒有來看他，他也許是全城之中有趣的人。

我知道他是一個很特出的人物，從我進店子時他醒過來的樣子，從他說話，走路種種姿勢看去，我知道他在世界上是一個很特出的人，在馬里波沙街上卻是一個理髮匠。他差不多五十了，我才十一歲。他并不比我高，也不比我重，可是他的臉却是成人的臉，他知道誰懂事，誰聰明，可是他還是喜歡一切的人，還是很和善。

當他睜開眼睛，他的視線彷彿說，那個世界嗎？我知道他的一切。罪惡和苦難，憎恨和恐懼，污爛和腐敗。即使是這樣，我還是喜歡這一切。

我把杯子舉到唇邊，啜了一點熱熱的黑色液體。味道比我們以前所吃過的都要好些。

請坐，他用阿米尼亞話說，請坐，請坐，我們沒有什麼地方可去，我們沒有什麼事情可做，你的頭髮在一小時內不會長起來的。

我坐下來，笑了一個阿米尼亞式的笑。他開始對我們談這世界。

他告訴我關於出生於茂希的叔叔米沙克的事。

我們喝咖啡，然後坐進椅子裏，他開始給我理髮。他把我的頭理得從來沒有比這更糟的，簡直比我不花錢在對面理髮廠學校裏的還糟，可是他講了一個他可憐的叔叔米沙克的故事。在那個學校裏可沒有一個理髮學生講這樣的故事給我聽。把他們加上一起也講不出來。即使全世界的理髮學生都講不出像他叔叔米沙克和馬戲班老虎一半好聽的慘故事，我也不會覺得驚奇。我就那麼剃了一個怪難看的頭跑出去，可是我一點也不在乎。他畢竟不是個理髮匠。他不過是裝作理髮匠免得他太太過份麻煩他罷了。他這樣做只是爲了滿足世人。他自己想做的事只是看書，和像樣的人談天。他有五個孩子，三男二女，可是他們都像他太太，和他談不來。他們所想的只是他賺了多少錢。

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他對我說，好久以前出生在茂希。他是個非常野的孩子，雖說他並不是個小偷。他對那些自以爲很有氣力的人很野蠻。他可以同時和全城之任何兩個小孩角力，必要時他們的父母也可同時加入。他們的祖父母也可以，他說。

所以人人都對米沙克叔叔說，米沙克，你這麼的氣力，爲什麼不去和人角力來賺錢呢？於是他就變爲角力者。他還不到二十歲，他就打斷了十八個大氣力人的骨頭。他賺的錢全都用在吃和喝上面，其餘的就給了孩子們。他自己一個錢也不要。

唔，他說，那是好久以前的事。現在可是誰都要錢。人們對他說，他總有一天會後悔的，他們的話自然說得不錯。他們叫他當心點用錢，因爲他總有一天會沒有氣力，會不能和人角力，會沒有錢的。這麼一天真的來了。可憐的米沙克叔叔到四十歲就沒有氣力，也沒有錢了。他們譏笑他，他就到別處去了。他先到君士坦丁堡，然後到維也納。

維也納？我說，你的叔叔到維也納？

是的。自然，理髮匠說，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到過很多地方。在維也納，他說，可憐的叔叔找不到工作，差不多要餓死了。可是他像過一捲麵包沒有呢！沒有。他沒有偷過東西。之後他到了柏林。啊，世界上有一個地方，柏林。在那兒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又差不多要餓死了。

他在理我左右兩邊的髮。我可以看見掉在地板上的黑髮，而我的頭露出之後，越來越涼，越來越小。啊，柏林，他說，世界上有一個殘酷的城市，無數的街道，無數的樓房，無數的居民，可是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沒有一座樓，沒有一間房，沒有一張桌子，沒有一個朋友。

唉，上帝，我說，世界上人類的孤寂。活人悽慘的孤寂！

並且，理髮匠說，在巴黎是這樣，在倫敦是這樣，在紐約是這樣，在南美是這樣，在什麼地方都是這樣，許多的街道，許多的樓房，許多的門，可是世界沒有一個地方給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

啊，上帝，我禱告，天父保佑他，保佑他。

在中國，理髮匠說，可憐的叔叔米沙克遇到了一個阿刺伯人，法國馬戲班裏的小丑。這個阿刺伯小丑和我的叔叔用土耳其語講話。那小丑說，大哥，你喜歡不喜歡人和野獸？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說，大哥，我喜歡上帝創造的一切東西，人，獸，魚，鳥，石，火，水，以及一切看得見和看不見的東西。於是那個阿刺伯小丑說，大哥，那麼你也喜歡老虎，一個森林裏的猛虎嗎？我的米沙克叔叔說，大哥，我太喜歡森林中的猛虎了。唉，我的米沙克叔叔是個不幸的人。

啊，上帝，我說。

那個阿刺伯小丑聽到我叔叔說他喜歡森林中的野獸非常高興，因為他也是一個勇敢的人。大哥，他對我叔叔說，你能不能喜歡老虎喜

歡得可以把你的頭伸到牠張開着的口裏去呢？

保佑他，上帝，我說。

於是理髮匠阿爾蘭說，我的米沙克叔叔說，大哥，我能夠。阿刺伯小丑說，你加入馬戲班好不好？昨天那個老虎無意之中就在可憐的西蒙腦袋周圍閉上了牠的口，於是馬戲班裏再沒有像他那樣喜歡上帝創造出來的一切東西的人了。可憐的米沙克叔叔厭倦了這個世界，他說，大哥，我願意加入馬戲班，每天把我的腦袋往上帝創造的老虎張開的口裏放十幾次。這到不必，那個阿刺伯小丑說，一天兩次就夠了。於是我的叔叔米沙克在中國加入了法國馬戲班，開始把腦袋放在老虎張開的口裏。

馬戲班，理髮匠說，從中國到印度，從印度到阿富汗，從阿富汗到波斯，就在波斯出了事。老虎和我可憐的叔叔米沙克成了很好的朋友。在德黑蘭，那個正在沒落的古城，老虎又變野蠻起來。那是很熱的一天，人人都覺得煩燥。那個老虎生氣了，整天跑來跑去。在德黑蘭，那醜惡的波斯城市，可憐的叔叔米沙克把腦袋放在老虎張開的口裏。正當他將要把頭從虎口拿出來的時候，那個老虎，充滿了世上活東西的醜惡，把牙齒合攏來了。

我從椅子上站起來，看見鏡子裏有一個怪樣子的人——我自己。我駭了一跳，我的頭髮全都沒有了。我給了理髮匠阿爾蘭二角五分錢就回家了。人人都笑我。哥哥克利科說他從沒有看見過剃得這麼怪的頭。

不過，這還不錯。

以後幾星期我所想的盡是那理髮匠可憐的叔叔米沙克的腦袋被老虎咬掉了的事。我期待着再要理髮的那一天，好讓我到阿爾蘭店裏去聽他講關於世界上這個落魄，孤獨，永遠在危險中的人的故事，可憐的叔叔米沙克的慘史，每個活人的慘史。